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BANK OF BEIJING CO., LTD.



二〇一五年半年度报告
(股票代码: 601169)

二〇一五年八月

目 录

释义.....	2
第一节 重要提示.....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	2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4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2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4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6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6
第九节 财务报告.....	37
第十节 备查文件.....	37

释义

在本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文中	释义
本行、公司、本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公司章程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央行、中央银行	中国人民银行
银监会、中国银监会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	人民币元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本半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于2015年8月25日，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罗克思董事委托魏德勇董事、张杰董事委托任志强董事、张征宇董事委托李健独立董事、叶迈克董事委托李晓慧独立董事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1.3 本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4 本半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列示。

1.5 本公司董事长闫冰竹、行长张东宁、首席财务官杜志红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6 本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本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第二节 公司简介

2.1 法定中文名称：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北京银行）

法定英文名称：

Bank of Beijing Co., Ltd.（缩写：“BOB”）

2.2 法定代表人：闫冰竹

2.3 董事会秘书：杨书剑

联系地址：中国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丙17号

联系电话：（86）10-66223826

传 真：（86）10-66223833

董秘信箱: snow@bankofbeijing.com.cn

- 2.4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17号首层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丙17号
邮政编码: 100033
值班电话: (86) 10-66426500
传 真: (86) 10-66426519
客服电话: 95526
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bankofbeijing.com.cn>
- 2.5 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刊登本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 <http://www.sse.com.cn>
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本行董事会办公室
- 2.6 股票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北京银行
股票代码: 601169
- 2.7 注册登记情况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 1996年1月29日
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14年5月19日
首次注册登记地点: 北京市宣武区右安门内大街65号
变更注册登记地点: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17号首层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110000005064399
税务登记号码: 京税证字110104101174712
组织机构代码: 10117471-2
- 2.8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信息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01-12室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6层
- 2.9 公司经营范围
吸收公众存款; 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 办理国内结算; 办理票据贴现; 发行金融债券; 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 买卖政府债券; 从事同业拆借; 提供担保; 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 提供保险箱业务; 办理地方财政信用周转使用资金的委托贷款业务; 外汇存款; 外汇贷款; 外汇汇款; 外币兑换; 同业外汇拆借; 国际结算; 结汇、售汇; 外汇票据的承兑和贴现; 外汇担保; 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 买卖和代理买卖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 自营和代客外汇买卖; 证券结算业务;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业务; 债券结算代理业务; 短期融资券主承销业务; 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它

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以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3.1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变动情况
营业收入	21,518	18,220	18.10%
营业利润	12,773	11,396	12.08%
利润总额	12,748	11,410	11.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036	8,847	13.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055	8,837	13.78%
基本每股收益(元)	0.79	0.70	13.44%
稀释每股收益(元)	0.79	0.70	13.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0.79	0.70	13.85%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9.72%	10.11%	下降0.39个百分点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99%	10.63%	下降0.64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9.74%	10.09%	下降0.35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01%	10.61%	下降0.60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87	24,297	-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20	1.92	-

注:1、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的要求确定和计算。

2、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报告期末至半年度报告披露日,公司股本因送红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原因发生变化且不影响股东权益金额的,应当根据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按最新股本调整并列报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本行派发红股导致股数变化发生于资产负债表日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本行已按照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各列报期间的每股收益情况。

3、报告期末至半年度报告披露日,公司股本因送红股发生变化,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送股后总股数计算。

扣除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涉及金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非经常性损益	2015年1-6月
营业外收入	6
营业外支出	31
公益性捐赠支出	5
其它	26
营业外收支净额	-25
减:非经常性损益影响所得税数	-6
合计	-19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624,228	1,524,437
负债总额	1,520,725	1,428,293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	103,259	95,9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8.15	7.57

注：报告期末至半年度报告披露日，公司股本因送红股发生变化，每股净资产按送股后总股数计算。

3.2 截至报告期末前三年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存款总额	981,337	922,813	834,480
其中：储蓄存款	189,814	185,129	166,814
贷款总额	736,992	675,288	584,862
其中：公司客户贷款	553,723	511,259	458,263
个人客户贷款	172,134	153,115	120,309
贴现	11,135	10,914	6,290
拆入资金	16,160	24,083	21,897
贷款损失准备	23,073	20,570	16,010

3.3 截至报告期末前三年补充财务指标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利润率(年化)	1.28%	1.09%	1.01%	
资本利润率(年化)	20.16%	17.96%	17.98%	
不良贷款率	0.92%	0.86%	0.65%	
拨备覆盖率	306.97%	324.22%	385.91%	
成本收入比	19.79%	24.65%	25.51%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率	4.39%	5.77%	6.54%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率	25.72%	28.43%	30.81%	
正常贷款迁徙率	0.47%	1.11%	0.70%	
关注贷款迁徙率	14.46%	11.96%	9.68%	
次级贷款迁徙率	19.49%	93.20%	35.82%	
可疑贷款迁徙率	58.46%	96.77%	30.22%	
存贷比	74.02%	71.41%	68.74%	
拨贷比	2.83%	2.78%	2.50%	
拆借资金比例	拆入资金比例	1.22%	0.59%	
	拆出资金比例	6.81%	6.27%	
流动性比例	本外币	34.81%	33.46%	32.75%

注：1、资产利润率=净利润/[（期初总资产+期末总资产）/2]；资本利润率=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期初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期末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2]。

2、成本收入比=业务及管理费用/营业收入。

3、正常、关注、次级、可疑贷款迁徙率数据为本行口径数据。

4、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出具的银市场许准予字[2008]第29号和银监会出具的银监复[2008]253号文，本行发行金融债券募集资金发放的贷款不纳入存贷款比例指标；根据中国银监会《关于2008年非现场监管报表指标体系有关事项的通知》，从2008年开始，计算存贷比时贷款包含贴现数。

5、其它指标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管机构颁布的公式及依照监管口径计算。

3.4 资本构成及变化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集团口径	本行口径
1. 资本净额	138,386	135,444
1.1 核心一级资本	103,415	103,170
1.2 核心一级资本扣减项	26	2,235
1.3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03,389	100,935
1.4 其他一级资本	4	-
1.5 其他一级资本扣减项	-	-
1.6 一级资本净额	103,393	100,935
1.7 二级资本	39,018	38,778
1.8 二级资本扣减项	4,025	4,269
2.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1,135,925	1,117,457
3.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6,509	6,509
4.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59,435	59,186
5. 风险加权资产合计	1,201,869	1,183,152
6.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60%	8.53%
7. 一级资本充足率	8.60%	8.53%
8. 资本充足率	11.51%	11.45%
9. 享受过渡期优惠政策的资本工具：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相关规定，商业银行2010年9月12日以前发行的不合格二级资本工具可享受过渡期内优惠政策，即2013年1月1日起按年递减10%。2012年末本公司不合格二级资本账面金额为99.8亿元，2013年起按年递减10%，报告期末本公司不合格二级资本工具可计入金额为69.85亿元。		

注：1、以上数据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算；

2、根据中国银监会《关于商业银行资本构成信息披露的监管要求》，公司在官方网站(www.bankofbeijing.com.cn)投资者关系专栏披露本报告期资本构成表、有关科目展开说明表、资本工具主要特征等附表信息。

3.5 报告期末杠杆率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本行口径	集团口径
一级资本净额	100,935	103,393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1,957,761	1,972,085
杠杆率(%)	5.16%	5.24%

3.6 报告期内股东权益变化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合计
期初数	10,560	26,128	10	8,370	18,136	32,699	241	96,144
本期增加	-	-	-	-	2	10,036	25	10,063
本期减少	-	-	-40	-	-	-2,642	-22	-2,704
期末数	10,560	26,128	-30	8,370	18,138	40,093	244	103,503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4.1 总体经营情况

4.1.1 经营情况综述

上半年，面对复杂严峻的经济金融形势，北京银行积极抢抓战略机遇、加速转型升级，坚持创新驱动、严守风险底线，实现规模、效益、质量和结构的均衡协调发展。

1. 经营业绩稳健增长。上半年，北京银行坚持稳健经营、创新发展，经营业绩再获新的提升。截至 2015 年 6 月末，北京银行总资产达到 1.62 万亿元，较年初增长 6.55%，保持了平稳较快发展势头。上半年实现净利润 101 亿元，同比增长 13.62%；年化资产利润率 1.28%、年化资本利润率 20.16%，盈利能力持续提升。资本充足率 11.51%，成本收入比 19.79%，各项指标均保持上市银行领先水平。特别是上半年实现人均创利 93 万元，继续蝉联“人均最赚钱银行”。

2. 资产质量保持优良。在经济增速放缓、外部风险隐患不断积聚的形势下，银行业资产质量压力持续加大。面对严峻的外部形势，北京银行坚持审慎经营、牢筑风险防线，不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强化对各类风险的全流程嵌入式管理和全方位网状化覆盖；进一步强调“零容忍”风险文化，坚持“源头严防、过程严管、后果严惩”，大力推进不良“双控”工作，切实防范化解风险隐患，风险控制的核心优势得到持续加强。针对产能过剩、融资平台和房地产等重点行业和领域，本行持续加大风险监测预警力度，提升风险管理的前瞻性和主动性，有效防范系统性、区域性和结构性风险。截至 6 月末，本行不良贷款率为 0.92%，环比一季度下降 1BP，处于上市银行较好水平。同时，本行继续保持稳健的拨备政策，拨备覆盖率 307%，拨贷比 2.83%，继续保持高位，风险抵御能力持续增强。

3. 业务结构持续优化。面对利率市场化进程提速，北京银行在战略层面大力推进业务转型升级，非息收入占比持续提升，业务结构继续向小微和零售倾斜。创新理财、投行、现金管理等业务，助推中间业务收入快速增长。上半年本行实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0 亿元，同比增长 28%，占比提升至 18.5%，同比提高 1.4 个百分点。加快产品创新、优化审批流程，大力支持小微企业发展，切实改善小微企业融资环境。截至 6 月末，本行小微企业贷款余额达 2216 亿元，较年初增长 12%，达到“三个不低于”监管标准。强化高端客户特色化服务和大众客户批量化营销，打造“线下线上”立体化零售渠道，零售客户突破 1300 万户。截至 6 月末，个贷余额达 1721 亿元，占全部贷款比例提升至 23%，业务结构进一步优化。

4. 互联网金融快速发展。北京银行紧跟改革创新的时代主旋律，主动拥抱“互联网+”时代，创新推出了中国首家直销银行、首家智能“轻”网点、首家智能银行，率先与小米公司、360 公司和腾讯公司建立战略合作关系，打造金融与互联网融合新优势。引资十周年之际，在荷兰首相见证下北京银行与 ING 集团续签战略合作协议，全面深化在直销银行领域的战略合作；牵手 360 公司构建国内领先的网络安全体系，持续完善三大产品体系，直销银行客户数突破 15 万人，且绝大部分为新增客户，竞争优势初步彰显。秉承“将客户体验做到

最佳”理念，继续深化与小米公司在移动支付、便捷信贷、产品定制和渠道拓展等方面的合作；与腾讯公司签署全面战略合作协议，打造“互联网+京医通”智慧医疗新模式；与芝麻信用签署全面战略合作协议，开启了商业银行应用互联网征信的先河。

5. 特色金融优势彰显。上半年，北京银行坚持差异化、特色化、专业化发展道路，不断丰富金融产品，创新金融服务方式，持续打造“科技金融”、“文化金融”、“绿色金融”等特色品牌。创新设立中国银行业第一家“创客中心”，打造创业、创新企业成长平台，积极探索股权投资和信贷投入的联动新模式，全力支持“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截至6月末，本行科技金融贷款余额达到698亿元，较年初增长60亿元，增幅9%。通过设立专营机构、创新设计产品、组建创新实验室、制定文创企业评级标准等举措，加大对影视制作、新闻出版、设计服务、文化旅游等文化产业支持力度。截至6月末，本行文化金融贷款余额258亿元，较年初增长38亿元，增幅达到17%。倡导绿色信贷，持续加大对绿色经济、低碳经济、循环经济的支持力度。截至6月末，本行绿色金融贷款余额222亿元，较年初增加39亿元，增幅19%。在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信贷政策执行效果评估中，本行荣获高新技术、文化创意、节能减排等三个单项信贷政策导向效果评估一等奖。

6. 重点工作取得突破。北京银行积极抢抓“一带一路”、京津冀协同发展等国家战略机遇，与天津市政府签署千亿元全面战略合作协议，大力推动石家庄分行、保定分行业务发展，基本完成蠡县农信社改制重组工作，不断打造金融支持京津冀协同发展的新亮点。积极推进管理架构和管理机制的变革，创新设立两个专营机构——资金运营中心和信用卡中心，推动业务专业化，涵养业务竞争力。与ING集团续签战略合作协议，开启中外资本合作的新十年。成功发行180亿元二级资本债，有效提升资本实力，为业务拓展和改革创新提供资本支持。

7. 品牌形象大幅提升。随着业务发展，北京银行金融品牌影响力不断攀升。在英国《银行家》杂志最新公布的全球1000家大银行排名中，北京银行按一级资本排名第87位，较去年提升12位，连续两年跻身全球百强银行；在中国500最具价值品牌排行榜上，北京银行品牌价值超过260亿元，在中国银行业排名第7位。

4.1.2 本行各业务线经营情况

(一) 公司银行业务

1、主要经营成果

报告期末，人民币公司存款余额6904亿元，较年初增幅3.3%；实现公司业务中间业务收入累计实现20.5亿元，同比增幅20.2%。存款偏离度、定向降准和“三个不低于”指标均达到监管要求。

2、业务发展措施

(1) 公司客户特色提升和渠道拓展取得新进展。小微金融服务和特色模式不断深化，同业中首家成立中关村小巨人创客中心，推动线上信贷工厂模式，推动贷后第三方机构合作试点，针对高成长小微企业创新推出“成长贷”产品，科技、文化和绿色金融特色进一步彰显。战略客户转型基础作用稳健发挥，与天津市政府签署3年1000亿元全面战略合作协议；与腾讯公司合作推出“互联网+京医通”智慧医疗新模式；深化与北京、上海、山东、浙江、江西等

地方政府国库现金管理和地方债合作；社保卡累计发卡量 1664 万张，发卡量全国第一。

(2) 公司产品组合创新和品牌建设实现新突破。投资银行业务规模和产品创新不断提升，投行业务表外融资规模达到 1375 亿元，承销债券 119 只、规模 987 亿元，同比增长 22%；成功发行备案制下信贷资产支持证券；推动理财直融工具、中小企业私募债、第三方机构代销、企业资产证券化等创新业务融资规模 116 亿元，实现投行中收 1.8 亿元，同比增长 19 倍。交易银行综合贡献和产品组合稳步推进，交易银行客户突破 4 万户，带动日均存款增量 514 亿元，占公司客户整体增量 78%，实现中收 6.2 亿元，同比增幅 79%；推出“互联网+网速贷”品牌，将小微企业线上金融服务流程缩短至分钟级别；成功推出对公大额定期存单、交易资金监管新产品系统、C2B 资金集中方案、商票质押业务等。

(3) 公司精细管理和客户服务支持水平得到新提升。强化风险管理嵌入业务线，强化指标考核督导、存款偏离度和利率定价基础管理；举办 2015 年首期小微产品经理路演，启动第四届“财富 1+1 杯”公司明星客户经理大赛，完成第二期国际财资管理师培训工作。

3、品牌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银行总部强化产品品牌建设，取得显著成果。荣获人行营管部中小企业、高新技术、文化创意、节能减排等七个一等奖；荣获北京市银行业协会小微金融服务优秀管理机构奖等奖项；海淀园信贷工厂模式荣获中国银行业协会服务小微企业二十佳金融产品奖；荣获最佳城商行投行奖、最佳银团融资奖、最佳债券承销奖；成为中国普惠金融促进会发起单位；荣获第一财经金融价值榜最佳在线现金管理创新银行及在线供应链卓越创新奖；荣获中国经营报评选卓越竞争力现金管理银行；荣获中国电子商务联盟在线供应链创新奖。

(二) 零售银行业务

1、主要经营成果

报告期内，本行零售业务转型取得明显成效，零售业务规模快速增长，盈利能力持续增强。截至报告期末，全行零售资金量余额达 3397.4 亿元，较年初净增 356.5 亿元；全行储蓄存款余额达 1891.6 亿元，较年初净增 49.5 亿元；零售贷款规模达 1712.9 亿元，较年初净增 192.8 亿元。上半年，全行零售业务利息收入达 48 亿元，同比增长 7.9 亿元，增幅 19.95%；实现中间业务收入 6.5 亿元，同比增长 31.8%，其中信用卡中间业务收入 1.9 亿元，同比增长 86.2%。截至报告期末，零售客户规模达 1320 万户，较年初净增 111.2 万户；VIP 客户 32.2 万户，新增 3.3 万户；私人银行客户（含潜力）1.7 万户，新增 0.2 万户，高端客户占比及综合贡献度进一步提高。

2、业务发展特点

线上线下渠道协同进展良好。报告期内，“赢在网点”推进标准化、精细化实施目标，加强零售队伍管理，实现新任网点负责人分层化培训全覆盖。积极推动线上渠道转型创新步伐，引领客户行为变化。在全国推广京彩 E 家智能“轻”网点，功能持续完善；开拓京彩 e 账户线上获客模式，切入校园金融生活场景；拓展线上支付渠道，成为中国人民银行首批移动支付产品试点行；开通微信支付，上线微信智能客服及信用卡微商城；“金贷宝”实现线上一站式

全流程自助办理，“短贷宝”实现线上随借随还功能；利用大数据资源，与前海大数金融公司联合推出“微贷宝”业务。

创新产品提升主动负债管理能力。报告期内，推出储蓄差异化利率定价机制，完成大额存单产品系统开发。引入行业龙头合作开展旅游保证金业务、二手房资金监管业务，落地首笔个人股权交易资金监管业务。开通“跨行通”资金归集业务，便利行外储蓄资金引流。成为“残疾人服务一卡通”独家承办银行，发卡达46万张。

财富管理业务实现内涵新升级。理财实现深度专属化、定制化，上半年发行定制产品超过200款，创新推出4期新股投资类理财，非保本理财余额突破1000亿元。基金销售力度持续加强，上半年代销收入同比增长553.6%，非货币基金销量同比增长231.8%。实现保险线上线下同步销售，实现保费收入同比增长320%。家族信托保持业内领先，叙做国内单笔最大规模家族信托业务。推广全权委托资产管理服务，发行首只新三板专属产品。

3、品牌建设

报告期内，我行零售业务荣获《亚洲银行家》“2015年度中国最佳品牌建设奖”。京彩E家智能“轻”网点荣获中国《银行家》杂志“2015年度十佳金融产品创新奖”。我行开创“银行+互联网征信”合作先河，成为“芝麻信用”首家合作银行。信用卡中心正式成为分行级专营机构，明确“信为首，都为您”的经营宗旨和“打造您心中的银行”服务理念。

（三）金融市场业务

报告期内，本行一直在确保资金安全性、流动性的前提下，以市场为导向，积极开展各项国际业务、同业业务、资金业务、资产管理业务及托管业务，金融市场业务整体发展态势良好。

1、国际业务：报告期内，实现国际类中间业务收入7.05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25%；外汇公司存款时点373亿元，同比增长21%；外汇公司存款累计日均369亿元，同比增长33%；结算量规模达371亿美元，与上年同期持平。保函、信用证等表外业务快速发展，表外资产规模达到1100亿元。6月正式发布“保融通”二级子品牌，通过对境内、境外金融资源进行整合，加强与境内外金融机构的业务联动，以创新金融产品支持实体经济发展。

2、同业业务：报告期内，本行不断加强同业业务精细化管理，加快推动高收益资产落地，持续推动产品创新，加强非银存款的营销，保证了流动性安全，推动了业务规模增长。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同业资产4048亿元，同业负债2953亿元，上半年实现同业类中间业务收入5.71亿元。

3、资金业务：报告期内在本行原资金交易部基础上新设立了资金运营中心，于6月19日正式开业，具备独立的二级法人营业资格。独立运营后的资金运营中心，将以利润增长为核心，大力发展资金交易及投资业务，打造北京银行新的利润增长点。截至报告期末，资金运营中心资产达到1608亿元，较年初增长35%。

4、资管业务：报告期内，本行资产管理业务抢抓市场机遇，实现稳健发展。一是加强非保本理财产品的销售工作，提升北京银行理财品牌影响力；二是加强资产管理，特别是对非标债权资产的运用，实现资产收益和风险控制并重；三是加强标准资产配置，加大公司债、私募债及资产证券化等高收益资产入池力度，提高理财产品收益率，同时加强产品流动性管理；四是加强产品创

新力度，满足不同客户群体的多样需求。上半年，本行实现理财中间业务收入 4.68 亿元。

5、托管业务：报告期内，本行在托管产品、服务、系统上不断推陈出新。在托管行业内率先开展“新三板”投资产品托管；增加股指期货、国债期货估值等模块，满足客户多样化投资的托管服务需求；密切关注资本市场发展动向，不断创新托管服务，积极参与新型产品托管。截至报告期末，资产托管业务规模达到 7027 亿元，同比增长 100%；实现托管类中间业务收入 3.61 亿元，同比增长 67%。

（四）直销银行业务

1、主要经营成果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推进直销银行建设，助力全行战略转型，各项业务实现快速增长。截至报告期末，直销银行客户达 15.5 万名，储蓄余额近 6 亿元，累计销售额达 9 亿元。

2、业务发展措施

一是夯实基础。不断探索直销银行的特色化发展路径、销售模式和价值主张，与 ING 集团联合开展科技系统建设调研项目，为双方合作设立直销银行奠定基础；与 360、陆金所等互联网企业初步达成合作意向，为下一阶段线上宣传推广、合作开发金融产品做好充分准备。

二是科技引领。渠道建设方面，直销银行网站、手机、电销中心、微信四大服务平台运行稳定，功能不断升级优化。管理系统建设方面，客户管理系统顺利上线，数据分析平台建设稳步推进，为直销银行数据化、自动化管理提供有力支撑。

三是完善产品。坚持“特色化、标准化、简单化”的产品研发理念，直销银行不断完善和升级“惠存类（储蓄产品）、慧赚类（理财产品）、会贷类（贷款产品）”产品系列。上半年，直销银行陆续推出“惠存宝”全系列储蓄产品、“慧添宝一年期”基金产品和“慧赚宝”11 期理财产品，销售情况良好。

3、品牌建设

报告期内，直销银行开展多次专项营销活动，如“人荐人爱”、“富女节抢钱”和“端午节赛龙舟”等，提升直销银行品牌知名度，在品牌建设、培育市场和拓展客户等方面起到了明显的促进作用。在《银行家》杂志举办的“中国金融创新奖”评选中，直销银行荣获“十佳互联网金融创新奖”。

4.1.3 特色品牌经营情况

本行坚持特色化、差异化发展道路，对科技、文化、绿色等新兴领域或行业更多关注、更多投入。在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 2014 年度信贷政策执行效果评估中，荣获高新技术、文化创意、节能减排等三个单项信贷政策导向效果评估一等奖。特色金融品牌影响力持续提升，潜力继续彰显。

1、科技金融

报告期内，本行继续积极参与各项科技金融创新试点，助力科技企业放飞创新梦想。凭借科技金融的发展成绩以及特色化的托管服务方案，成为科技部“国家科技成果转化引导基金创业投资子基金”招标项目 10 家入围银行之一。成立国内首家银行“孵化器”——小巨人“创客中心”，打造创业企业成长平台，涵养投贷联动客户。长沙分行与湖南省知识产权局合作，推动知识产权质

押贷款产品“智权贷”在湖南落地。石家庄分行与河北省科技厅签署合作协议，在未来 3 年内为符合条件的河北省科技型企业提供不少于 50 亿元人民币资金支持，并创新推出“科冀贷”产品，助力科技企业发展。截至 2015 年 6 月末，本行科技金融贷款余额 698 亿元，较年初增加 60 亿元，增幅 9%。

2、文化金融

报告期内，本行继续充分发挥服务文化产业的纽带作用，加大文化产业支持力度。参加“第十一届中国（深圳）国际文化产业博览交易会”，并在文化旅游与金融融合发展对接会上，与深圳华强文化科技集团签署 20 亿元战略合作协议。成为首都文化产业协会副会长单位，并与其签署 100 亿元意向性授信协议，为会员企业提供专业化金融服务。南京分行与江苏省文化厅签署《关于全面推进艺术品与金融深度融合的战略框架协议》，并成为江苏省内首家“艺术品银行”。截至 2015 年 6 月末，本行文化金融贷款余额 258 亿元，较年初增加 38 亿元，增幅 17%。

3、绿色金融

报告期内，本行积极践行绿色金融，持续加大节能减排信贷支持力度。参加中国节能协会节能服务产业委员会（EMCA）主办的 2014 年度节能服务产业峰会，并获颁“2014 年节能服务产业金融机构突出贡献奖”；参加京津冀钢铁行业节能减排产业技术创新联盟成立大会，并作为联盟副理事长单位与联盟签署意向性授信合作协议，在未来 5 年内向联盟企业提供意向性授信 100 亿元，支持节能环保产业发展。凭借绿色金融业务发展，上海分行荣获 2013-2014 年度上海市合同能源管理“金融创新奖”。截至 2015 年 6 月末，本行绿色金融贷款余额 222 亿元，较年初增加 39 亿元，增幅 19%。

4.2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4.2.1 主营业务分析

（一）主要利润表项目

上半年，本公司实现利润总额 127.48 亿元，同比增长 12%；实现净利润 100.62 亿元，同比增长 14%，盈利能力持续提升。下表列出报告期内本公司利润表主要项目：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一、营业收入	21,518	18,220	18%
其中：利息净收入	16,887	14,564	1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986	3,116	28%
二、营业支出	8,745	6,824	28%
其中：业务及管理费	4,259	3,601	18%
三、营业利润	12,773	11,396	12%
四、利润总额	12,748	11,410	12%
五、净利润	10,062	8,856	14%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036	8,847	13%

（二）利润表中变化幅度超过 30%的项目及变化原因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报告期	增减幅度	主要原因
投资收益	423	193.75%	投资收益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	-98.0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下降
汇兑收益	161	67.71%	汇兑收益增加
其他业务收入	57	-37.36%	其他业务收入减少
资产减值损失	-3,034	59.18%	加大拨备计提力度
营业外收入	6	-76.00%	营业外收入减少
营业外支出	31	181.82%	营业外支出增加
少数股东损益	26	188.89%	少数股东损益增加

(三) 营业收入

1、报告期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上半年，本公司共实现业务收入 436.09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8.84 亿元，增幅 9.78%。从收入结构来看，本公司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利息收入和手续费收入。具体构成情况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金额	占比	同比增 (%)
发放贷款及垫款利息收入	20,880	47.88%	9.47%
拆出资金利息收入	2,166	4.97%	28.5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2,654	6.09%	-31.67%
存放中央银行利息收入	1,246	2.86%	0.16%
存放同业利息收入	2,463	5.65%	-20.63%
投资债券利息收入	9,363	21.47%	35.60%
手续费收入	4,192	9.61%	27.42%
其他项目	645	1.48%	19.44%
合计	43,609	100.00%	9.78%

2、报告期营业收入地区分布情况

从地区分布来看，本公司营业收入仍主要来源于北京地区，同时西安、深圳、上海、天津、南京等外埠分行的贡献度进一步增加。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地区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资产总额
北京地区	14,767	9,067	1,009,278
天津地区	771	340	57,533
上海地区	792	293	105,230
西安地区	1,219	820	80,255
深圳地区	975	675	82,428
浙江地区	735	218	70,832
长沙地区	458	202	53,251
南京地区	742	548	56,251
济南地区	661	518	54,732
南昌地区	401	166	43,007

石家庄地区	-8	-70	7,412
乌鲁木齐地区	5	-27	4,019
合计	21,518	12,748	1,624,228

(四) 利息净收入

上半年，本公司实现利息净收入 168.87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幅 16%；在营业收入中的占比为 78%，是本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组成部分。利息净收入的增长，主要是生息资产规模增长和结构改善所致。下表列出报告期内本公司利息净收入构成及增长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15 年中期		2014 年中期		同比增幅 (%)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银行	1,246	3%	1,244	3%	0%
—存放同业款项	2,463	6%	3,103	9%	-21%
—拆出资金	2,166	6%	1,685	5%	29%
—发放贷款和垫款	20,880	54%	19,074	53%	9%
其中：个人贷款和垫款	4,750	12%	3,960	11%	20%
公司贷款和垫款	15,869	41%	14,951	42%	6%
票据贴现	261	1%	163	0%	6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654	7%	3,884	11%	-32%
—投资债券	9,363	24%	6,905	19%	36%
收入小计	38,772	100%	35,895	100%	8%
利息支出					
—向中央银行借款	394	2%	1	0	39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8,137	37%	9,473	44%	-14%
—拆入资金	556	3%	272	1%	104%
—吸收存款	10,300	47%	9,617	45%	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90	2%	1,048	5%	-53%
—发行应付债券	2,008	9%	920	4%	118%
支出小计	21,885	100%	21,331	100%	3%
利息净收入	16,887	-	14,564	-	16%

(五)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报告期内，本公司实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9.86 亿元，同比增加 8.70 亿元，增幅 28%；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8.52%，较去年同期提升 1.42 个百分点，收入结构进一步优化。下表列出报告期内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构成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投资银行业务	1,262	1,092
—银行卡业务	332	249
—同业往来业务	426	382
—理财业务	503	465

—代理业务	479	310
—结算与清算业务	345	303
—保函及承诺业务	521	291
—其他	324	198
小计	4,192	3,29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06	-17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986	3,116

(六) 业务及管理费

报告期内，本公司持续加强成本控制，业务及管理费支出 42.59 亿元，同比增幅 18%；成本收入比 19.79%，继续保持较低水平。下表为本公司业务及管理费构成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
员工薪酬	1,862	1,544
业务费用	1,357	1,287
租赁费	797	575
固定资产折旧	243	195
合计	4,259	3,601

4.2.2 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一) 概览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资产总额 16242.28 亿元，较年初增幅 7%。负债总额 15207.25 亿元，较年初增幅 6%。股东权益 1035.03 亿元，较年初增幅 8%。主要资产负债情况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报告期末	报告期初	增减幅度%
存放央行及现金	169,922	188,007	-10%
同业及货币市场运用	326,235	307,310	6%
贷款及贷款净额	713,919	654,718	9%
金融投资	386,456	349,041	11%
资产总计	1,624,228	1,524,437	7%
吸收存款	981,337	922,813	6%
—公司存款	791,523	737,684	7%
—储蓄存款	189,814	185,129	3%
同业及货币市场融入	352,410	396,813	-11%
应付债券	120,371	56,783	112%
负债总计	1,520,725	1,428,293	6%
股东权益合计	103,503	96,144	8%
负债及股东权益合计	1,624,228	1,524,337	7%

注：金融投资不含衍生金融工具

(二) 资产负债表中变化幅度超过 30% 的项目及变化原因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15年0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增减幅度	主要原因
贵金属	23	-	-	新增贵金属自营业务
衍生金融资产	100	53	88.68%	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规模扩大
应收投资款项	143,408	105,876	35.45%	应收投资增加
其他资产	5,355	3,918	36.68%	其他资产增加
拆入资金	16,160	24,083	-32.90%	拆入资金规模减少
衍生金融负债	94	31	203.23%	衍生金融负债规模增加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4,646	59,527	-41.8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规模减少
应付债券	120,371	56,783	111.98%	新发行应付债券
其他负债	31,965	16,022	99.51%	其他负债增加

(三) 主要资产项目

1、贷款

本公司致力于服务实体经济,不断为企业提供持续的信贷支持。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贷款总额7369.92亿元,较年初增幅9%;其中公司贷款余额5537.23亿元,增幅8%;个人贷款余额1721.34亿元,增幅12%,占全部贷款比重提升至23%。详细贷款情况如下:

(1) 报告期末,合并贷款行业分布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行业类别	贷款余额	占比
公司贷款和垫款		
—制造业	101,737	14%
—房地产业	83,398	11%
—批发和零售业	70,349	9%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61,024	8%
—建筑业	49,994	7%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58,160	8%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6,983	5%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3,355	3%
—采矿业	17,448	2%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5,796	2%
—农、林、牧、渔业	7,668	1%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5,731	1%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6,607	1%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4,200	1%
—住宿和餐饮业	4,994	1%
—其他	6,279	1%
小计	553,723	75%
个人贷款	172,134	23%
贴现	11,135	2%
合计	736,992	100%

(2) 报告期末,合并贷款按地区分布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贷款地区	贷款余额	占比
北京地区	398,521	54%
上海地区	55,341	7%
西安地区	49,339	7%
杭州地区	44,745	6%
深圳地区	44,538	6%
天津地区	37,224	5%
其他	107,284	15%
合计	736,992	100%

2、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余额 1364.95 亿元，较年初增幅 2.5%。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债券，按发行人		
—政府	300	31,678
—政策性银行	6,779	41,353
—金融机构	2,952	3,054
—企业	6,142	768
票据	120,376	55,880
贷款	-	500
小计	136,549	133,233
减：减值准备	-54	-54
净值	136,495	133,179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余额 1068.31 亿元，较年初减少 2.6%。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债券，按发行人		
—政府	28,337	31,881
—政策性银行	63,321	59,513
—金融机构	12,064	13,162
—企业	2,489	4,544
合计	106,211	109,100
权益工具—以成本计量	375	375
减：减值准备—单项评估	-21	-21
权益工具小计	354	354
基金投资	266	252
净值	106,831	109,706

4、持有至到期投资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持有至到期投资余额 1243.84 亿元，较年初增幅 3.5%。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债券，按发行人		
—政府	82,957	82,121
—政策性银行	25,989	21,946
—金融机构	11,053	10,100
—企业	4,385	5,992
合计	124,384	120,159

（四）主要负债项目

1、存款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存款余额 9813.37 亿元，较年初增幅 6.3%。其中，储蓄存款 1898.14 亿元，增幅 2.5%，占全部存款的比重达到 19%，存款结构进一步优化。详细存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活期公司存款	386,770	375,838
活期储蓄存款	47,937	45,681
定期公司存款	324,631	292,543
定期储蓄存款	141,877	139,448
保证金存款	80,122	69,303
合计	981,337	922,813

2、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上半年，本公司加强同业负债管理，着力吸收低成本负债，控制高成本负债规模，提升同业业务发展质量。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余额 3016.04 亿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境内银行存放	83,804	124,266
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存放	217,036	188,141
境外银行存放	764	796
合计	301,604	313,203

4.2.3 核心竞争力分析

价值创造力优势。树立科学发展观，遵循自然规律求发展，实现成本可算、利润可获、风险可控。按照市场化、股权结构多元化、区域化、资本化、国际化的发展方向，发挥自身比较优势，强化资产质量，持续提升自身的价值创造力。多年来一直保持领先上市银行的成本控制水平和人均创利水平，始终

致力于“为客户创造价值，为股东创造收益，为员工创造未来，为社会创造财富”。

综合化发展优势。在国家政策的支持下，本行综合化经营战略取得显著成效，形成了以银行为核心，集保险、基金、消费金融、金融租赁、村镇银行等于一体的综合金融服务平台，逐步搭建起优势互补、资源共享、业务联动、协同发展的管理机制，为应对利率市场化挑战、提供多样化金融服务、实现银行收益多元化开辟了全新通道，为稳健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精细化管理优势。本行坚持向管理要效益，不断以改革创新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打造了精简的组织架构、通畅的管理流程、完善的制度体系和先进的信息系统，在同业中具备较高的管理效率。同时，以长期利益和全局利益为目标，建立业务拓展和风险控制的平衡关系，全面启动实施新资本协议十大项目，在经营风险中促进业务发展。不断传导合规经营意识，切实加强内控合规建设，构建“总-分-支”案防工作体系，开展持续性内部审计工作，确保全行经营持续稳健安全。

信息化引领优势。本行始终坚持“科技兴行”战略，倡导以科技创新引领业务发展，精耕细作，持续推进科技建设和攻关项目，引进先进的技术及管理经验，在吸收的基础上不断创新，形成特色。通过科技创新实现业务处理标准化、服务方式多样化、业务功能网络化、综合管理信息化。

互联网金融优势。在吸收借鉴 ING 集团先进经验基础之上，直销银行正式对外运行，网站、电话、手机、微信三大渠道全部上线，业务版图突破地域限制，上线“更惠存”、“更慧赚”、“更会贷”等多系列产品，推出专属储蓄产品“惠存宝”。深化与小米公司的战略合作，开发移动支付功能和专属产品，开通手机端客户融资预审批功能，提供更加便捷的信贷服务。

品牌化经营优势。本行长期致力于打造“科技金融”、“文化金融”、“绿色金融”等特色业务品牌，赢得了市场广泛认可。伴随业绩的提升，北京银行品牌价值超过 260 亿元，位居全国区域性银行首位；一级资本在全球千家大银行的排名 87 位，连续两年位居全球百强银行之列，被誉为“十八年打造全球百强银行”。

4.2.4 股权投资情况

(一) 主要被投资公司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所持对象名称	初始投资金额	期末持股数(股)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报告期股份变动原因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23.5	37,500,000	1.28%	49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北银消费金融有限公司	300	300,000,000	35.29%	724	98	-	长期股权投资	-
中荷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681.8	975,000,000	50.00%	1,163	18	-8	长期股权投资	-
农安北银村镇银行	15.3	15,300,000	25.5%	23	2	-	长期股权投资	农安增资，我行持股比例下降
廊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7.5	164,205,000	10.53%	304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注：1、本表不含已纳入合并报表的附属子公司。

2、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为被投资公司资本公积变动对本行影响，不包含损益变动及增资影响。

3、北银消费、中荷人寿为有限公司，按出资额计算持股数。

4、北银消费、中荷人寿、农安北银采用权益法核算，廊坊银行、中国银联采用成本法核算。

（二）主要附属机构和参股公司情况

1、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14年1月20日，本行发起设立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亿元，本行出资比例100%。报告期内，该公司各项业务稳步发展。

2、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0,000万元，本行出资比例为62%。报告期内，该公司经营发展状况良好。

3、中荷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中荷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95,000万元，本行出资比例为50%。报告期内，该公司经营发展状况良好。

4、北银消费金融有限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北银消费金融有限公司注册资本85,000万元，本行出资比例为35.29%。报告期内，该公司经营发展状况良好。

5、北京延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11月25日，本行与其他发起人共同发起设立北京延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报告期末，延庆村镇银行注册资本3,000万元，本行持股比例为33.33%。报告期内，该行经营发展状况良好。

6、浙江文成北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4月21日，本行与其他发起人共同发起设立浙江文成北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报告期末，浙江文成北银村镇银行注册资本5,000万元，本行持股比例为40%。报告期内，该行经营发展状况良好。

7、农安北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1月6日，本行与其他发起人共同发起设立农安北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000万元，本行持股比例为51%。二季度，农安北银村镇银行完成增资。截至报告期末，农安北银注册资本增至6,000万元，本行持股比例降为25.5%。报告期内，该行经营发展状况良好。

8、廊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持有廊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16,421万股，持股比例10.53%。报告期内，该行各项业务稳步发展。

（三）近三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2年，本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共募集资金118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核心资本。截至报告期末，本次定向增发资金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的承诺使用完毕，使用效果良好。

2015年，本公司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成功发行两期共180亿元二级资本债券，用于补充二级资本。截至报告期末，本次发行资金已使用完毕，使用效果良好。

4.3 银行业务数据与指标

4.3.1 本行分支机构基本情况

机构名称	机构数量	营业地址	员工数(人)	资产规模(百万元)
北京地区	202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17号、乙17号	6300	1,009,278
天津地区	17	天津市和平区南市大街与福安大街交口天汇广场3号楼	477	57,533
上海地区	17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1500号、1530号	587	105,230
西安地区	60	西安市碑林区和平路116号	587	80,255
深圳地区	12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06号富春东方大厦一、二、十一、十七层	551	82,428
浙江地区	17	杭州市江干区五星路66号	579	70,832
长沙地区	14	长沙市开福区芙蓉中路一段163号新时代广场	417	53,251
南京地区	8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289号	363	56,251
山东地区	18	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11890号	379	54,732
南昌地区	24	南昌市东湖区阳明路190号	371	43,007
河北地区	2	石家庄市裕华区裕华东路86号	126	7,412
乌鲁木齐地区	1	乌鲁木齐市天山区建中路40号新疆人民出版社办公楼1-3层	63	4,019
香港代表办事处	1	FLAT/RM 5601, 56/F, THE CENTER, 99 QUEEN'S ROAD, CENTRAL, HK 香港皇后大道中99号中环中心56层5601室	9	-
阿姆斯特丹代表办事处	1	Entrepotdok 197, Amsterdam, 1018AD	2	-
合计	394	-	10811	1,624,228

注：1. 表中所列机构以截至2015年6月30日开业为口径，包含总行营业部。

2. 除代表处外，表中所列地址为营业执照地址。

4.3.2 贷款资产质量情况

(一) 本行贷款五级分类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口径不良贷款余额67.88亿元，不良贷款比例0.94%。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	变动原因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正常	705,763	98.01	649,280	97.82	56,483	贷款规模增长
关注	7,542	1.05	8,718	1.31	-1,176	收回部分贷款
次级	2,315	0.32	1,500	0.23	815	部分贷款级次下调
可疑	701	0.10	1,073	0.16	-372	部分贷款级次下调
损失	3,771	0.52	3,210	0.48	561	部分贷款级次下调
合计	720,092	100	663,781	100	56,311	-

(二) 本行口径重组及逾期贷款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期初余额	期末金额	本期变动(+、-)	占比(%)	变动原因
重组贷款1	1,851	2,007	156	0.28%	新增重组贷款
逾期贷款2	8,896	10,664	1,768	1.48%	新增逾期贷款

注：1. 重组贷款指因借款人财务出现恶化或不能按期还款，而对原来的贷款条款进行调整，包括延长贷款期限，借新还旧和转化。

2、逾期贷款是指本金或利息逾期的贷款的本金金额，就分期偿还的贷款而言，只要贷款出现逾期，未逾期部分本金金额也归入逾期贷款。

报告期末，本行重组贷款中不良贷款为 57492.87 万元。

4.3.3 贷款减值准备金计提和核销情况

(一) 贷款减值准备金计提的依据和方法

本行信贷资产减值准备按照单项评估和资产组合评估两种方法计提。公司类不良贷款及垫款采用单项评估方法计提准备，对于正常和关注类公司贷款及个人贷款采用资产组合评估方法计提准备。本行对损失类公司贷款计提准备比率为 100%。

(二) 报告期内，本行口径贷款减值准备金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期初余额	20,418
本期计提/(冲回)	2,456
本期收回已核销贷款	0
本期核销	0
本期释放的减值准备折现利息	-48
汇率及其它调整	0
期末余额	22,826

4.3.4 针对不良贷款采取的措施

报告期内，为优化资产结构，实现不良双控，提高资产质量，本行主要采取了以下措施：

1、进一步完善风险管理制度体系，强化信贷政策对业务发展的引领作用，根据经济发展新常态时期的风险变化情况，积极调整信贷结构，提高增量业务质量。

2、加强全面风险管理，推进总分支三级风险管理架构建设，提升风险全流程嵌入式管理水平，切实发挥风险管理关口前移作用，落实全业务、全流程、全口径风险管理要求，增强全员风险防范意识。

3、强化形势研判，把握市场环境以及监管政策变化，对重点行业及重点领域的风险状况进行监测预警，强化资产质量分析，有针对性地采取有效措施，及时提示风险、防范风险、化解风险。

4、根据经济形势及风险变化情况，加强全面风险排查工作，加大现场和非现场检查力度，推动对风险业务的早排查、早发现、早动手、早化解，提高风险管理的针对性和前瞻性。

5、采取审慎态度切实做好资产五级分类，充分揭示授信业务风险，根据风险状况进行差异化管理；提足拨备，确保充分覆盖风险，持续提高风险抵御能力。

6、开展不良贷款“双控”督导工作，强化资产质量考核及责任追究，积极推进不良资产的清收处置进程，探索不良资产处置的新渠道，有效盘活存量信贷资产，切实防范化解风险隐患。

4.3.5 前十名贷款客户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客户	贷款余额
客户 A	6,074
客户 B	5,085
客户 C	4,100
客户 D	4,048
客户 E	3,500
客户 F	3,050
客户 G	3,038
客户 H	2,300
客户 I	2,225
客户 J	2,172
合计	35,593

注：数据为本外币折算为人民币计算。

4.3.6 主要生息资产类别、日均规模及平均利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资产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存放中央银行	163,228	1,246	1.53%
存放和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03,679	4,629	4.55%
买入返售款项	134,844	2,654	3.94%
客户贷款及垫款	696,461	20,880	6.00%
债券投资	262,866	5,541	4.22%
结构性投资	100,340	3,600	7.18%
其他	6,815	222	6.52%
生息资产总额	1,568,233	38,772	4.94%

4.3.7 主要付息负债类别、日均规模及平均利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负债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和拆入款项	393,298	8,693	4.42%
卖出回购款项	31,248	490	3.14%
客户存款总额	930,654	10,300	2.21%
应付债券	87,998	2,008	4.56%
向中央银行借款	22,380	394	3.52%
付息负债总额	1,465,578	21,885	2.99%

4.3.8 期末所持金融债券

(一) 报告期末，本行持有金融债券按类别分布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债券类别	金额 (账面金额)
政策性银行债券	91,780
商业银行债券	43,982
其他	0
合计	135,762

(二) 报告期末, 本行持有金额重大国债情况

(单位: 人民币百万元)

国债类别	面值	年利率 (%)	到期日
2001 国债	100	固定: 3.85 - 4.26	2021-7-31 到 2021-10-23
2002 国债	180	固定: 2.60 - 2.90	2017-9-20 到 2032-5-24
2003 国债	190	固定: 4.18	2018-10-24
2005 国债	490	固定: 3.65	2020-11-15
2006 国债	600	固定: 2.80 - 3.70	2016-3-27 到 2026-6-26
2007 国债	6,251	固定: 3.40 - 4.69	2017-3-22 到 2037-5-17
2008 国债	4,384	固定: 2.71 - 4.41	2015-8-18 到 2038-10-23
2009 国债	6,760	固定: 2.76 - 4.30	2016-2-12 到 2059-11-30
2010 国债	9,256	固定: 2.52 - 4.40	2015-7-8 到 2060-11-18
2011 国债	20,795	固定: 3.44 - 4.50	2016-2-17 到 2061-11-10
2012 国债	13,277	固定: 2.95 - 4.35	2015-9-13 到 2062-11-15
2013 国债	15,027	固定: 3.09 - 5.31	2015-10-21 到 2063-11-18
2014 国债	13,248	固定: 3.39- 4.77	2015-7-10 到 2064-11-24
2015 国债	3,070	固定: 0-3.99	2016-3-28 到 2065-5-25
合计	93,628	-	-

(三) 报告期末, 本行持有金额重大金融债券情况

(单位: 人民币百万元)

金融债券类别	面值	年利率 (%)	到期日
2001 金融债券	50	固定: 4.23	2021-11-05
2002 金融债券	260	固定: 4.52	2032-01-12
2005 金融债券	1940	浮动: CNY1Y+0.37 - +0.56 B_1M+1.7- +2.8 固定: 3.40 - 4.67	2015-10-14 到 2037-11-26
2006 金融债券	5380	浮动: CNY1Y+0.45 - +2.00 固定: 3.01 - 5.05	2016-02-23 到 2026-04-11
2007 金融债券	4590	浮动: CNY1Y+0.35 - +0.89 固定: 4.13 - 4.53	2017-01-12 到 2017-10-25
2008 金融债券	1,510	浮动: CNY1Y+0.65 - +0.76 固定: 3.1 - 4.8	2015-11-24 到 2018-11-18
2009 金融债券	7,310	浮动: CNY1Y+0.54 - +0.70; S3M_5A+0 - +0.30 固定: 3.5 - 4.80	2016-04-15 到 2029-11-04
2010 金融债券	5330	浮动: CNY1Y+0.33 - +0.59; S3M_10A+0 - +0.08 固定: 3.05 - 4.80	2015-07-30 到 2030-08-30
2011 金融债券	18,855	浮动: CNY1Y+0.56 - +0.85; S3M_5A-0.15-- 0.1 固定: 3.95 - 5.70	2016-01-20 到 2021-10-26
2012 金融债券	22,370	浮动: CNY1Y+0.7 - +1.40; S3M_5A+0.05 固定: 3.76 - 4.70	2015-09-03 到 2022-11-22
2013 金融债券	25,706	浮动: CNY1Y+1.02 - +1.45; S3M_5A-0.14 - +0.70 固定: 3.91 - 6.19	2016-04-26 到 2023-12-23
2014 金融债券	19,333	浮动: CNY1Y+0 - +3.5; 固定: 4.08 - 7.00	2015-07-12 到 2030-04-26

2015 金融债券	24,187	浮动: CNY1Y+1.45 - +2.15; CNLY5YA -1.35- +1.44 固定: 3.29 - 5.75	2015-07-02 到 2025-06-24
合计	136,821	-	-

(四) 报告期末, 本行所持衍生金融工具情况

(单位: 人民币百万元)

类别	公允价值		
	名义本金	资产	负债
外汇掉期	6,705	32	-37
外汇远期	2,876	27	-28
利率掉期	16,060	41	-29

4.3.9 应收利息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单位: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数额	本期收回数额	期末余额	损失准备金
表内应收利息	8,981	38,772	38,396	9,357	0
表外应收利息	1,468	139	-163	1,770	0

4.3.10 抵债资产情况

报告期末, 本行抵债资产原值 6.39 亿元, 计提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3.80 亿元, 抵债资产净值 2.59 亿元。

(单位: 人民币百万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减值计提金额
房屋及建筑物	290.28	290.28	31.88
权利凭证	265.19	265.19	265.19
其他	83.28	83.28	83.28
合计	638.75	638.75	380.35

4.3.11 逾期未偿债务情况

报告期内, 本行无逾期未偿债务情况。

4.3.12 报告期理财业务、资产证券化、各项代理、托管、财富管理等业务的开展和损益情况

1、理财业务的开展和损益情况

2015 年上半年, 本行共发行理财产品 7546.37 亿元, 同比增长 66.7%。其中个人理财募集 3987.64 亿元, 同比增长 159.7%; 机构理财募集 3558.73 亿元, 同比增长 18.97%。截至报告期末, 本行理财产品余额为 2802.52 亿元。其中个人理财余额 1450.55 亿元, 机构理财余额 1351.97 亿元。上半年实现理财手续费收入 4.68 亿元, 增长 0.86%。

(1) 本行管理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的理财

本行管理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理财产品为非保本理财, 本行不对此类理财产品的本金和收益提供承诺。非保本理财的投资方向包括债券及货币市场工具、非标准化债权资产、优先股、混合型基金等。本行将客户理财募集资金按

照产品合同约定进行投资，根据投资运作情况向投资者分配收益。鉴于本行所承担的与非保本理财产品收益相关的可变回报影响非重大，本行未将此类理财产品纳入合并范围。2015 年上半年，本行未向此类理财产品提供财务支持。截至报告期末，本行非保本理财产品余额达到 1541.88 亿元。其中个人非保本理财产品余额 1037.32 亿元，机构非保本理财产品余额 504.56 亿元。

(2) 本行管理的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的理财

本行管理的纳入合并范围的理财为本行发行的保本理财产品。截至报告期末，本行的保本理财余额为 1260.64 亿元。

(3) 理财业务创新及相关工作

2015 年上半年，本行理财产品市场竞争力进一步提升。上半年，本行全部理财产品均实现预期收益率，预期收益实现率居于市场领先水平。为应对互联网理财产品的冲击，本行通过加强资产管理，阶段性提升了申购赎回实时到账的“天天盈”理财产品的收益率，受到了客户的好评；加大理财产品创新力度，推出了新股投资非保本理财产品，满足了不同风险偏好客户的多样需求。截至报告期末，新股投资非保本理财产品成功发行 5 款，余额 13.19 亿元。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理财投资于非标准化债权资产余额符合银监会 8 号文要求，对理财投资合作机构进行准入管理。理财投资的非标准化债权资产风险管理工作进一步加强。

2、资产证券化业务的开展和损益情况

本行信贷资产证券化业务快速发展，今年新发行京元 2015 第一期信托资产支持证券 62.05 亿元。截止到 2015 年 6 月底，共发行三期信贷资产证券化信托资产支持证券，累计发行规模达到 207 亿元，2015 年上半年实现贷款服务费 4691 万元，为降低贷款集中度、进一步优化信贷资产结构做出了积极贡献。

3、各项代理业务的开展和损益情况

2015 年上半年黄金租借业务发展迅速，产金、用金企业对黄金租借业务的需求较高，黄金租借的拆借交易对手和租借业务客户增长较快。为更好服务客户，本行在 2015 年第 2 季度推出了黄金远期掉期的套期保值业务。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黄金租赁业务黄金租出余额 4.72 吨，黄金租出成本 11.50 亿元，实现中间收入 0.44 亿元。

4、托管业务的开展和损益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资产托管业务保持快速增长势头，托管规模和托管收入实现稳步提升。保持对资本市场和资产管理行业高度关注，重视产品创新、系统建设及人才培养，资产托管业务逐渐成为本行战略性中间业务，综合贡献度不断提升。

2015 年上半年，本行抓住证券市场活跃的历史机遇，重视与基金公司合作，顺利开展多只公募基金销售和托管，做大基金公司及其子公司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公司信托计划托管规模；保险公司资产管理产品托管稳步增长，合作客户范围进一步扩大，逐渐成为本行托管资产重要组成部分；积极扩展各类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托管，为多只政府引导产业基金提供优质托管服务。同时紧抓风险管理，严防操作风险和声誉风险。报告期末，本行资产托管业务规模达到 7027 亿，同比增幅 100%；实现中间业务手续费收入

3.61 亿，同比增幅 67%。

5、财富管理业务的开展和损益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以争做高端客户“主办银行”为战略定位，明确贵宾客户服务体系即“金卡客户-白金客户-财富客户-私人银行客户”的分层，构建大众理财、贵宾理财和私人银行三级财富管理服务体系，深耕客户管理，加强交叉销售。定期推出资产配置及产品池方案，加强定制化产品服务，理财、基金销售规模再创历史新高。优化贵宾增值服务，形成 4 层级 20 项的增值服务体系。继续推广面向超高净值客户家族信托财务业务，逐步使高端客户在本行享有“从增值到传承无缝隙衔接、从私人到法人无边界服务”。报告期内，财富管理业务实现中间业务收入 2.4 亿元，高端客户规模及贡献占比持续提升，VIP 客户突破 32.2 万人，VIP 客户管理资产余额达 2589.3 亿元，VIP 客户资产占总体零售客户资产比例达到 79%。

4.3.13 可能对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的表外项目余额及其重要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表外业务项目	2015年0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信用承诺	290,883	233,242
开出信用证	18,990	22,208
开出保函	91,294	62,283
银行承兑汇票	155,188	123,092
贷款及其他信用承诺	25,411	25,659
经营租赁承诺	3,706	3,805
已做质押资产	66,738	87,072
资本性支出承诺	5,278	1,410
已签约但尚未支付	4,575	735
已批准但尚未签约	703	675
证券承销承诺	500	4,200

4.3.14 面临的主要风险及相应对策

(一) 信用风险

本行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贷款组合、投资组合、担保和其他支付承诺。本行董事会对本行风险管理承担最终责任。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关联交易委员会，高级管理层下设信用风险委员会、信用风险政策委员会等专业委员会。总行风险管理总部作为风险管理的职能部门，由风险管理部、信用审批部、法律合规部、投贷后管理部、新资本协议实施办公室组成，形成了由业务部门、风险部门与审计部门构建的三道防线，共同推动业务健康发展。

本行于年初制定并发布《2015 年授信业务指导意见》，准确定位政策思路，制定授信业务风险限额，建立涵盖行业、产品、客户等全面的政策导向体系，并将组合管理与信贷政策有机结合，落实全面风险管理。注重信贷政策执行情况效果评估，加大信贷政策培训力度。对融资平台、房地产、产能过剩行业等重点风险领域积极开展专题调研和风险排查，强化全口径风险监测，落实限额管理。

报告期内，本行加强不良贷款双控，要求分类管理、定期报告、严格考核、动态调整授权；加大经济资本管理考核力度，充分发挥经济资本管理作为

资本管理、信贷结构调整等工作实施工具的作用；持续加强总分支风险管理、风险全流程嵌入式管理，强化三道防线之间的沟通协调，夯实全面风险管理架构；实现全口径信用风险资产投贷后管理职能落地；完善表外业务、非信贷类等全口径信用风险资产的贷款“三查”制度。

（二）流动性风险

本行建立了由董事会及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高级管理层及下设资产负债委员会组成的流动性风险治理架构，负责制定和监督实施流动性风险管理战略。在此基础上，建立了由行长、风险管理总部、计划财务总部、金融市场总部、公司银行总部、零售银行总部、运营管理部等部门组成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架构。

本行流动性风险计量采取流动性指标及流动性缺口测算的方法，流动性缺口测算具体又分为正常条件下流动性缺口计量和流动性危机情形下流动性缺口计量。本行通过采用常规压力测试和临时性、专门压力测试来分析承受流动性事件或流动性危机的能力。在流动性风险应对方面，本行加强限额管理和监控；基于不同的流动性事件和流动性危机制定了有针对性的应急预案，设立流动性应急领导小组，设定并监控内外部流动性预警指标和应急预案触发指标，并设立由预警指标启动流动性风险应急预案的触发机制；建立流动性风险报告机制，由计划财务部门、风险管理部门定期就流动性风险状况、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应急预案有关事项向高级管理层、董事会提交报告。

2015 年上半年，中国人民银行坚持稳健的货币政策，通过降息、降准等政策，引导利率下行，降低社会融资成本，并适时搭配开展中期借贷便利、补充抵押贷款等流动性管理工具对流动性进行调节，促进银行体系流动性和货币市场利率平稳运行。在央行宏观调控下，2015 年上半年市场流动性总体上松紧适度。

本行高度重视流动性管理工作，围绕集约化日常流动性管理的重点工作，进一步提升流动性精细化管理能力。具体措施包括：一是完善流动性管理平台，实现流动性管理和流动性交易平盘的职能统一。二是完善流动性风险限额管理。根据政策形势变化，结合本行业务发展趋势，修订流动性风险限额，加强限额管理。三是提升主动负债能力。适时开展同业存单业务、保险协议存款业务以及国库现金定期存款业务，拓展负债来源，提升负债稳定度。四是提升流动性资产投资能力。适时开展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地方政府债投资业务，加强流动性资产储备。五是定期开展集团并表层面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六是实施应急预案演练。将表外理财业务纳入演练范围，增强流动性危机应对能力。七是优化内部资金定价机制，通过 FTP 价格导向，前瞻性动态地调整资金运作节奏，积极主动调整资产负债规模及期限结构，有效应对宏观货币政策、时点性和季节性因素对本行流动性的影响。

报告期内，本行资产负债业务平稳协调发展，流动性状况良好。反映流动性状况的有关指标具体列示如下：

主要监管指标	监管标准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性比例	≥25%	34.81%	33.46%	32.75%
存贷比	≤75%	74.02%	71.41%	68.74%

注：本表所示监管指标按照当期适应的监管要求、定义及会计准则进行计算，比较期数据不作追溯调整。

报告期末，本行的流动性敞口如下（不含衍生金融工具）：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即时偿还	1个月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逾期	合计
流动性敞口	-457,503	-46,868	-36,230	115,632	312,946	316,216	88,183	292,376

（三）市场风险

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未来现金流量随着市场利率的变化而波动的风险。公允价值的利率风险是指某一金融工具的价值将会随着市场利率的改变而波动的风险。本行利率风险敞口面临由于市场主要利率变动而产生的公允价值和现金流量利率风险。

由于市场利率的波动，本行的利差可能增加，也可能因无法预计的变动而减少甚至产生亏损。本行主要在中国大陆地区遵照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利率体系经营业务。本行实施限额管理，定期开展压力测试，定期计量利率敏感性缺口，分析评估承受的利率风险，并进一步评估在不同利率条件下，利率变动对净利息收入和公司净值的影响，尽量将利率风险水平控制在本行可承受范围之内。同时，本行密切跟踪市场利率走势，结合资金来源和运用情况，合理调整生息资产及付息负债重定价期限结构，减少利率变动对盈利能力的潜在负面影响。

2015年，利率市场化改革迈出新步伐，存款利率上浮空间扩大到1.5倍，金融机构市场利率定价自律机制进一步健全，贷款基础利率集中报价和发布机制稳步运行，同业存单发行交易规模快速扩大。利率风险管理难度进一步加大，本行积极增强利率风险管理，提高利率风险管理的针对性和有效性。一是增强限额管理，制定银行账户利率风险管理年度指引，设定利率风险限额指标体系，定期监控限额落实执行；二是增强压力测试，定期开展银行账户利率风险压力测试，并向资产负债委员会例会汇报；三是增强市场形势、利率政策研究分析，通过FTP定价引导经营单位调整期限结构及重定价敞口适应形势政策发展趋势，降低利率风险水平；四是增强系统支持力度，积极发挥新一代资产负债管理系统利率风险管理功能，提升敞口、限额、情景模拟、压力测试管理水平；五是推进业务结构调整优化，优化资产负债结构，资产方加大结构性金融产品投资发展力度，负债方加大同业存单、发行债券等主动负债发展力度；优化客户结构、盈利结构，加大零售业务、小微业务发展力度，提升中间业务收入占比。

截至报告期末，合并利率敏感性缺口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利率敏感性缺口	-205,440	-48,391	204,241	71,179	80,098	-11,094	90,593

银行账户汇率风险

本行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自营业务和代客业务的资产负债币种错配和外币交易导致的货币头寸错配，面临汇率风险的主要业务为非人民币计价的贷款、存款、证券及其他金融衍生工具。随着人民币国际化步伐加快、汇率波幅空间增大以及央行退出汇率市场日常干预，国家外汇局松绑银行持汇售汇行为，银行汇率风险加大。为管理本公司的汇率风险，本公司尽量使每种币种的借贷相

互匹配，并设定货币敞口限额，控制敞口规模，同时对货币敞口定期进行监控，适时调整币种结构。

截至报告期末，合并汇率敏感性缺口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	美元折合人民币	港币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折合人民币	合计
资产负债表头寸净额	91,636	-212	-443	-388	90,593

(四) 操作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积极贯彻落实监管机构“一加强两遏制”专项检查要求，认真组织各类风险自查工作，并以此为契机强化内控和操作风险管理，推动操作风险标准法项目完善升级，充分发挥操作风险委员会职能，推动操作风险管理工作上台阶。一是规范工作机制，充分发挥操作风险委员会作用。上半年共组织召开 2 次操作风险委员会会议，审议 6 项议题，并由公司银行总部、零售银行总部、北京管理部、商务中心区管理部分别做了操作风险管理工作报告，使高管层深入了解我行操作风险状况，并针对重要操作风险问题做出有针对性的决策。通过对委员会纪要的督办，使各项防范操作风险举措得以有效落实。二是优化管理工具，操作风险标准法项目成效显著。按季组织全行操作风险事件和关键风险指标报告，分析全行的风险状况，针对预警的指标分析原因，提示相关机构关注重点业务及风险领域，有效防范风险隐患。操作风险管理系统荣获亚洲银行家“中国最佳合规风险技术实施奖”。操作风险管理系统是我行新资本协议项目群首个启动项目，实现风险与控制自我评估 RCSA、关键风险指标 KRI、操作风险事件收集 LDC 三大管理工具的整合应用，并将合规系统、内控系统进行统筹管理和流程整合，彰显我行科技与业务融合的创新能力。三是强化专项检查，推动“一加强两遏制”工作深入开展。根据监管要求，制定详细工作方案，明确三大类 66 项检查内容，按照“自查、总行检查、全行总结报告、接待监管检查、全行整改”五个阶段逐一推进检查，并做好自查和整改报告工作，及时跟进问题的整改和问责情况，有效防范风险隐患。四是加强内控建设，推动流程优化和操作风险管理。顺利完成 2014 年度操作风险 RCSA 与内控自评价工作，涉及全行相关机构，评估内容覆盖全行 195 个流程、1800 余个风险点、2100 余个控制措施。评估结果作为我行内控报告及内控审计报告的基础数据，也为制度流程完善奠定基础。牵头“加强内部管理有效防范柜面业务操作风险”检查落实工作，从强化内控体系、三道防线建设及账户、印章、员工行为等方面强化管理，并制定相关检查工作规划，落实工作报告上报银监局，有效防范操作风险。

(五) 信息风险

2015 年上半年，本行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工作遵循董事会确定的风险战略，紧密围绕监管部门的政策指引，依据本行制定的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政策完善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工作。

一是完善信息科技外包风险管理。2015 年本行继续开展信息科技外包风险管理，参照银监会《银行业金融机构信息科技外包风险监管指引》及本行信息科技风险管理相关要求，从信息科技外包现状评估、信息科技外包战略、信息科技外包制度、信息科技外包决策、信息科技外包准入管理、信息科技外包采购管理流程、信息科技外包安全管理、信息科技外包人力资源管理流程、信息

科技外包评价管理、信息科技外包服务连续性管理、信息科技外包关系管理、信息科技外包风险管理等十二个领域开展信息科技外包风险管理工作。针对每个领域编写相应实施过程及标准，以指导后期实施工作，各项工作成果将逐步应用到全行信息科技外包管理工作中。

二是积极落实安全可控信息技术应用。根据银监会、国家发改委、科技部及工信部联合发布的《关于应用安全可控信息技术加强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建设的指导意见》相关要求，积极推进落实安全可控信息技术应用。成立安全可控信息技术推进工作领导小组、牵头部门及专题小组，制定安全可控信息技术推进工作五年总体规划及2015年工作计划。目前已逐步开展2015年安全可控工作，并取得初步成效，对我行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建设起到积极推动作用。

三是推动信息科技关键风险指标工作。信息科技关键风险指标工作作为防范信息科技风险的重要依据，我行继续组织各部门进行相关工作，对于重要指标及指标走势进行分析，对处于预警区或干预区的指标数据进行定期整改。目前我行各项指标数据均处于合理范围之内，信息科技关键风险指标工作对风险管理及防范起到积极的指导作用。

四是推进业务持续性管理工作。完善业务连续性管理，按照监管部门相关要求，跟踪系统运营部业务连续性专项检查整改进程，定期与系统运营部举行例会，对业务连续性专项检查整改工作完成情况及计划进行更新及记录。

（六）声誉风险

本行高度重视声誉风险管理工作，为完善全面风险管理工作，主动、有效地防范声誉风险和应对声誉事件。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完善管理制度，指导全行声誉风险防控与应对工作，取得了良好的工作成效。

一是夯实内部管理基础。完善制度：根据对并表管理机构声誉风险管理要求，本行进一步完善声誉风险管理办法，制定《北京银行附属机构声誉风险管理规定》，进一步规范并表管理机构的声誉风险管理工作。联动配合：针对服务投诉、信访接待、舆情监控工作均设立专职管理部门，各部门目标一致，分工管控，协同配合，通过资源的有效调配与事件的及时预警，对声誉风险的防控起到良好的促进作用。培训指导：强化声誉风险文化的建设与培养，针对服务投诉、信访与声誉事件应对等开展多层面的培训，指导全行做好声誉风险防范工作，全力防控声誉风险事件的发生。

二是全面加强舆情监测工作。建立舆情监测工作平台，提高舆情监测的及时性和准确性，对监测发现的问题高度重视，及时给予应对处置，努力防范声誉事件的发生与扩散。同时，及时研判媒体关注的热点与焦点问题，强化舆情趋势的监测与分析，把握好其周期性、阶段性，提前防范舆情事件的发生。

三是提升风险应对能力。强化报告制度，要求各经营单位对潜在的声誉风险事项要做到及时报备，跟踪处理，努力控制风险源头。同时，本行在日常管理工作中注重内控建设，持续开展风险点的排查与梳理，提前排除各类风险隐患。

4.4 利润分配方案的执行情况

2015年4月27日，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北京银行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2014年末总股本105.60亿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2.50元人民币（含税），计人民币26.40亿元（含税），并派送红股2股，

计人民币 21.12 亿元（含税），合计分配 47.52 亿元。相关公告于 2015 年 4 月 28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015 年 5 月 20 日，本行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北京银行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相关公告于 2015 年 5 月 21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第五节 重要事项

5.1 公司治理情况

本行根据《公司法》、《商业银行法》等法律、法规，以及监管机构的部门规章制度，建立了以股东大会为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管理层为执行机构的现代公司治理架构。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认真落实监管部门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一）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本公司召开 1 次股东大会，相关决议公告于 2015 年 5 月 21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报告期内，本公司召开 3 次董事会会议，14 次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各位董事认真出席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勤勉尽职行使权利、履行相应义务，不断健全董事会的决策机制。

（三）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报告期内，本公司召开 2 次监事会会议，6 次监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各位监事认真出席监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勤勉尽职行使权利、履行相应义务，不断完善监事会的监督检查职能。

5.2 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本年度本行无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质疑事项。

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行作为原告且争议标的本金额在人民币 1,000 万元以上的尚未了结的诉讼、仲裁案件共 111 宗，涉及金额约人民币 393,372.88 万元。本行作为被告且争议标的在人民币 1,000 万元以上的尚未了结的诉讼、仲裁案件共 5 宗，涉及金额约人民币 14,545.83 万元。对于本行作为被告的未决诉讼案件预计发生的损失，本行已作为预计负债计入资产负债表中。

5.3. 报告期内破产重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5.4 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适用 不适用

5.5 股权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6 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5.6.1 贷款

金额在 3,000 万元（含）以上的贷款：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客户名称	报告期末	报告期初	本期变动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500	1,000	-500
北京市华远置业有限公司	1,205.23	1,040.62	164.61
中国恒天集团有限公司	2,000	1,250	750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50	650	0
北京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300	1,300	0
北京东方国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	22	28

报告期内，本行向关联自然人发放个人贷款，期末尚有余额 5181 万元，较上年末增加 679 万元。本行与单一关联自然人未发生 3000 万元（含）以上交易。

5.6.2 与关联方的其他业务

（1）报告期末，ING Bank N.V. 为本行代付承兑余额 0.7 亿美元，折人民币 4.33 亿元。

（2）报告期内，本行向江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拆出款项，报告期末分别尚有 10 亿元、58.18 亿元未到期。

（3）报告期内，本行承销北京京能清洁能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债券 6 亿元；承销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债券 5 亿元。

5.7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没有需要披露的重大合同。

5.8 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在报告期内的履行情况

承诺方	承诺事项	承诺公布时间	承诺期限	承诺履行情况
1、华泰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2、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4、国家开发投资公司 5、力勤投资有限公司 6、中国恒天集团有限公司 7、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8、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 9、西安开源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参与本行非公开发行认购的股份，自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	2012-03-28	2012-03-26 至 2015-03-26	履行完毕

5.9 公司、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报告期内有无受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等行政处罚、通报批评、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无。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1 报告期内，本行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新股发行	送股	限售股解禁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0	0	0	0	0	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377,881,910	3.58%	0	0	-377,881,910	-377,881,910	0	0
3、其他内资持股	1,214,620,428	11.50%	0	0	-1,214,620,428	-1,214,620,428	0	0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1,214,620,428	11.50%	0	0	-1,214,620,428	-1,214,620,428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4、外资持股	0	0	0	0	0	0	0	0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592,502,338	15.08%	0	0	-1,592,502,338	-1,592,502,338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8,967,689,109	84.92%	0	0	1,592,502,338	1,592,502,338	10,560,191,447	1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4、其他	0	0	0	0	0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合计	8,967,689,109	84.92%	0	0	1,592,502,338	1,592,502,338	10,560,191,447	100%
三、股份总数	10,560,191,447	100.00%	0	0	0	0	10,560,191,447	100.00%

报告期末，本行被质押股权达到或超过全部股权 20%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2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华泰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472,352,389	472,352,389	0	0	非公开发行	2015.3.2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04,873,476	404,873,476	0	0	非公开发行	2015.3.26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9L－FH002沪	176,387,651	176,387,651	0	0	非公开发行	2015.3.26

国家开发投资公司	107,966,260	107,966,260	0	0	非公开发行	2015.3.26
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7,478,914	67,478,914	0	0	非公开发行	2015.3.26
力勤投资有限公司	67,478,912	67,478,912	0	0	非公开发行	2015.3.26
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	67,478,912	67,478,912	0	0	非公开发行	2015.3.26
中国恒天集团有限公司	67,478,912	67,478,912	0	0	非公开发行	2015.3.26
西安开源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67,478,912	67,478,912	0	0	非公开发行	2015.3.26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一个险—万能	54,014,400	54,014,400	0	0	非公开发行	2015.3.26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9L—CT001沪	32,025,600	32,025,600	0	0	非公开发行	2015.3.26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团体分红—019L—FH001沪	7,286,400	7,286,400	0	0	非公开发行	2015.3.26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团体—万能	201,600	201,600	0	0	非公开发行	2015.3.26
合计	1,592,502,338	1,592,502,338	0	0	-	-

6.3 前10名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314,434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ING BANK N.V.	外资	13.64%	1,440,698,133	0	0	0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	8.84%	933,355,713	0	0	冻结 61,628,199
北京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	5.08%	535,978,440	0	0	冻结 35,400,900
华泰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4.47%	472,352,389	0	0	质押 472,352,389
国际金融公司	外资	1.61%	169,722,075	0	0	0
世纪金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1.41%	148,460,000	-10,300,000	0	质押 128,760,000
北京联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1.40%	147,648,658	0	0	质押 134,481,383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9L—FH002沪	其他	1.22%	129,062,084	-47,325,567	0	0
北京市华远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	1.13%	119,746,126	0	0	质押 111,967,48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中证银行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3%	109,020,505	109,020,505	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ING BANK N.V.	1,440,698,133			人民币普通股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933,355,713			人民币普通股		
北京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35,978,440			人民币普通股		
华泰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472,352,389			人民币普通股		
国际金融公司	169,722,075			人民币普通股		
世纪金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48,4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北京联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47,648,658	人民币普通股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一个人分红-019L-FH002沪	129,062,084	人民币普通股
北京市华远集团有限公司	119,746,126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中证银行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09,020,505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之间本行未知其关联关系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尚未有发行上市的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8.1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一) 现任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	期末持股
闫冰竹	董事长	653,104	653,104
张东宁	董事/行长	337,945	337,945
魏德勇 (Johannes Hermanus de Wit)	董事/副行长	0	0
杨书剑	董事/副行长/董事会秘书	253,441	253,441
杜志红	董事/副行长/首席财务官	311,876	311,876
罗克思 (Franciscus Gerardus Rokkers)	董事/行长助理	0	0
任志强	董事	0	0
张征宇	董事	0	0
张杰	董事	0	0
叶迈克 (Michael Knight Ipson)	董事	0	0
郑新立	独立董事	0	0
于宁	独立董事	0	0
李健	独立董事	0	0
李晓慧	独立董事	0	0
胡坚	独立董事	15,789	15,789
强新	监事长	0	0
张慧珍	监事	343,888	343,888
张建荣	监事	300,409	300,409
周一晨	监事	720,576	720,576
刘振东	监事	0	0
阚健明	监事	0	0
郝如玉	监事	0	0
刘红宇	监事	0	0
吴晓球	监事	0	0
赵瑞安	副行长/金融市场总监	108,000	108,000
许宁跃	副行长/公司业务总监	564,025	564,025

注：1、杜志红女士经本行 201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为本行董事，其董事资格尚需监管机构批复。

2、黄英豪先生于 8 月 3 日向本行董事会递交辞职函，申请本行独立董事职务，详见本行 8 月 4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二）离任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无。

8.2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期末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王瑞祥	-	离任本行独立董事	辞任
陆海军	-	离任本行董事	股东大会解聘
张慧珍	监事、首席风险官	离任本行董事、担任本行监事	职工代表大会选举
卢学勇	-	离任本行监事	辞任
史元	-	离任本行监事	辞任
杜志红	董事、副行长、首席财务官	担任本行董事	职工代表大会选举
胡坚	独立董事	担任本行独立董事	股东大会选举
闻健明	监事	担任本行监事	股东大会选举
杜志红	董事、副行长、首席财务官	担任本行副行长	董事会聘任
姜德耀	-	不再担任本行副行长	辞任

注：1、杜志红女士经本行 201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为本行董事，其董事资格尚需监管机构批复；

2、胡坚女士独立董事任职资格于 2015 年 7 月 6 日获得监管批复。

3、黄英豪先生于 8 月 3 日向本行董事会递交辞职函，申请本行独立董事职务，详见本行 8 月 4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第九节 财务报告

本报告期财务报告未经审计，财务报表及附注见附件。

第十节 备查文件

- 1、载有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的半年度报告正文；
- 2、载有本公司法定代表人、行长、首席财务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3、报告期内本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

财务报表（未经审计）及审阅报告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
财务报表（未经审计）及审阅报告

内容	页码
审阅报告	1
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2-3
合并及银行利润表	4-5
合并及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	6-9
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	10-11
财务报表附注	12-102

审阅报告

安永华明（2015）专字第 60839667_A07 号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公司”）及其子公司（统称“贵集团”）的中期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201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半年度的合并及银行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上述中期财务报表的编制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中期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贵公司有关人员和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上述中期财务报表没有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2号—中期财务报告》的规定编制。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凡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楼坚

2015年8月25日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6月30日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资产	附注五	合并		本行	
		2015年 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14年 12月31日 经审计	2015年 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14年 12月31日 经审计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169,922	188,007	169,789	187,785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	108,364	99,626	106,336	97,681
贵金属		23	-	23	-
拆出资金	3	81,376	74,505	87,194	76,4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4	11,877	13,360	10,917	11,821
衍生金融资产	5	100	53	100	5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	136,495	133,179	136,495	133,179
应收利息	7	9,357	8,981	9,387	8,933
发放贷款和垫款	8	713,919	654,718	697,266	643,36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	106,831	109,706	106,565	109,454
持有至到期投资	10	124,340	120,099	124,340	120,099
应收款项类投资	11	143,408	105,876	143,358	105,876
长期股权投资	12	1,910	1,779	4,126	4,010
投资性房地产	13	332	341	332	341
固定资产	14	5,830	6,046	5,820	6,033
无形资产	15	616	623	608	6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	4,173	3,620	4,171	3,620
其他资产	17	<u>5,355</u>	<u>3,918</u>	<u>5,286</u>	<u>3,691</u>
资产总计		<u>1,624,228</u>	<u>1,524,437</u>	<u>1,612,113</u>	<u>1,513,020</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6月30日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五	合并		本行	
		2015年 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14年 12月31日 经审计	2015年 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14年 12月31日 经审计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8	20,035	20,115	20,000	20,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9	301,604	313,203	301,827	313,296
拆入资金	20	16,160	24,083	16,160	24,083
衍生金融负债	5	94	31	94	3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1	34,646	59,527	34,178	58,857
吸收存款	22	981,337	922,813	980,372	921,417
应付职工薪酬	23	302	389	294	368
应交税费	24	1,545	1,529	1,583	1,545
应付利息	25	12,643	13,775	12,583	13,712
预计负债		23	23	23	23
应付债券	26	120,371	56,783	120,371	56,783
其他负债	27	<u>31,965</u>	<u>16,022</u>	<u>21,458</u>	<u>7,039</u>
负债合计		<u>1,520,725</u>	<u>1,428,293</u>	<u>1,508,943</u>	<u>1,417,154</u>
股东权益					
股本	28	10,560	10,560	10,560	10,560
资本公积		26,128	26,128	26,128	26,128
其他综合收益	29	(30)	10	(30)	8
盈余公积		8,370	8,370	8,370	8,370
一般风险准备		18,138	18,136	18,122	18,122
未分配利润		<u>40,093</u>	<u>32,699</u>	<u>40,020</u>	<u>32,678</u>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03,259	95,903		
少数股东权益	30	<u>244</u>	<u>241</u>		
股东权益合计		<u>103,503</u>	<u>96,144</u>	<u>103,170</u>	<u>95,866</u>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u>1,624,228</u>	<u>1,524,437</u>	<u>1,612,113</u>	<u>1,513,020</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行长：

财务总监：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合并及银行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附注五	合并		本行	
		2015年 1-6月 未经审计	2014年 1-6月 未经审计	2015年 1-6月 未经审计	2014年 1-6月 未经审计
一、营业收入		21,518	18,220	21,220	18,115
利息收入	32	38,772	35,895	38,279	35,798
利息支出	32	(21,885)	(21,331)	(21,560)	(21,320)
利息净收入	32	16,887	14,564	16,719	14,478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3	4,192	3,290	4,077	3,27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3	(206)	(174)	(200)	(17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3	3,986	3,116	3,877	3,104
投资收益	34	423	144	396	137
其中：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5	69	117	69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5	4	209	14	209
汇兑损益		161	96	161	96
其他业务收入		57	91	53	91
二、营业支出		(8,745)	(6,824)	(8,555)	(6,727)
营业税金及附加	36	(1,443)	(1,306)	(1,436)	(1,302)
业务及管理费	37	(4,259)	(3,601)	(4,181)	(3,552)
资产减值损失	38	(3,034)	(1,906)	(2,929)	(1,863)
其他业务成本		(9)	(11)	(9)	(10)
三、营业利润		12,773	11,396	12,665	11,388
加：营业外收入		6	25	5	20
减：营业外支出		(31)	(11)	(30)	(11)
四、利润总额		12,748	11,410	12,640	11,397
减：所得税费用	39	(2,686)	(2,554)	(2,664)	(2,548)
五、净利润		<u>10,062</u>	<u>8,856</u>	<u>9,976</u>	<u>8,849</u>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036	8,847		
少数股东损益		<u>26</u>	<u>9</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合并及银行利润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附注五	合并		本行	
		2015年 1-6月 未经审计	2014年 1-6月 未经审计	2015年 1-6月 未经审计	2014年 1-6月 未经审计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1)	2,126	(38)	2,12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9	(40)	2,126	(38)	2,125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0)	2,126	(38)	2,125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8)	53	(8)	53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2)	2,073	(30)	2,07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u>10,021</u>	<u>10,982</u>	<u>9,938</u>	<u>10,974</u>
八、每股收益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股)					
(一)基本每股收益	40	<u>0.79</u>	<u>0.70</u>		
(二)稀释每股收益	40	<u>0.79</u>	<u>0.70</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行长：

财务总监：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未经审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合计
	附注五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2015年1月1日余额		10,560	26,128	10	8,370	18,136	32,699	241	96,144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40)	-	-	10,036	25	10,021
(二)子公司股权稀释导致权益变动		-	-	-	-	-	-	(22)	(22)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2	(2)	-	-
3.对股东的股利分配	31	-	-	-	-	-	(2,640)	-	(2,640)
三、2015年6月30日余额		<u>10,560</u>	<u>26,128</u>	<u>(30)</u>	<u>8,370</u>	<u>18,138</u>	<u>40,093</u>	<u>244</u>	<u>103,503</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行长：

财务总监：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未经审计							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一、2014年1月1日余额	8,800	26,128	(3,740)	6,811	15,986	24,129	192	78,306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2,126	-	-	8,847	9	10,982
(二) 子公司股权稀释导致权益变动	-	-	-	-	-	-	-	-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26	26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 对股东的股利分配	-	-	-	-	-	(1,584)	-	(1,584)
三、2014年6月30日余额	<u>8,800</u>	<u>26,128</u>	<u>(1,614)</u>	<u>6,811</u>	<u>15,986</u>	<u>31,392</u>	<u>227</u>	<u>87,730</u>
四、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1,624	-	-	6,776	14	8,414
(二) 子公司股权稀释导致权益变动	-	-	-	-	-	-	-	-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1,559	-	(1,559)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2,150	(2,150)	-	-
3. 对股东的股利分配	<u>1,760</u>	-	-	-	-	(1,760)	-	-
五、2014年12月31日余额	<u>10,560</u>	<u>26,128</u>	<u>10</u>	<u>8,370</u>	<u>18,136</u>	<u>32,699</u>	<u>241</u>	<u>96,144</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五	未经审计						合计
		本行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2015年1月1日余额		10,560	26,128	8	8,370	18,122	32,678	95,866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38)	-	-	9,976	9,938
(二)子公司股权稀释导致权益变动		-	-	-	-	-	6	6
(三)利润分配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3.对股东的股利分配	31	-	-	-	-	-	(2,640)	(2,640)
三、2015年6月30日余额		<u>10,560</u>	<u>26,128</u>	<u>(30)</u>	<u>8,370</u>	<u>18,122</u>	<u>40,020</u>	<u>103,170</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行长：

财务总监：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未经审计						合计
	本行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一、2014年1月1日余额	8,800	26,128	(3,740)	6,811	15,986	24,124	78,109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2,125	-	-	8,849	10,974
(二)子公司股权稀释导致权益变动	-	-	-	-	-	-	-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3.对股东的股利分配	-	-	-	-	-	(1,584)	(1,584)
三、2014年6月30日余额	<u>8,800</u>	<u>26,128</u>	<u>(1,615)</u>	<u>6,811</u>	<u>15,986</u>	<u>31,389</u>	<u>87,499</u>
四、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1,623	-	-	6,744	8,367
(二)子公司股权稀释导致权益变动	-	-	-	-	-	-	-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	-	-	1,559	-	(1,559)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2,136	(2,136)	-
3.对股东的股利分配	<u>1,760</u>	-	-	-	-	(1,760)	-
五、2014年12月31日余额	<u>10,560</u>	<u>26,128</u>	<u>8</u>	<u>8,370</u>	<u>18,122</u>	<u>32,678</u>	<u>95,866</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附注五	合并		本行	
		2015年 1-6月 未经审计	2014年 1-6月 未经审计	2015年 1-6月 未经审计	2014年 1-6月 未经审计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存款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 放款项净增加额		47,499	76,568	47,486	77,634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20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 构款项净减少额		8,254	-	8,518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38,139	-	34,959
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2,401	-	1,734	-
收取利息的现金		29,227	28,052	28,690	27,953
收取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192	3,290	4,077	3,27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85	3,276	11,651	2,9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04,758</u>	<u>149,345</u>	<u>102,156</u>	<u>146,748</u>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62,230)	(59,647)	(56,311)	(55,531)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10)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 构款项净增加额		-	(10,124)	-	(9,156)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7,235)	(24,520)	(11,093)	(24,994)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32,804)	-	(32,602)	-
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1,875)	-	(1,875)
支付利息的现金		(20,559)	(18,179)	(20,240)	(18,189)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06)	(174)	(200)	(17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49)	(1,655)	(1,904)	(1,63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655)	(3,994)	(4,603)	(3,97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97)	(4,880)	(3,103)	(4,7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32,645)</u>	<u>(125,048)</u>	<u>(130,056)</u>	<u>(120,306)</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	<u>(27,887)</u>	<u>24,297</u>	<u>(27,900)</u>	<u>26,442</u>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7,080	140,872	147,058	141,16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149	6,974	9,130	6,974
处置固定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 到的现金		2	-	2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56,231</u>	<u>147,846</u>	<u>156,190</u>	<u>148,136</u>
对子公司、联营、合营企业投资支 付的现金		-	-	-	(2,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6,347)	(164,271)	(186,297)	(164,271)
购建固定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 的现金		(896)	(916)	(886)	(90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87,243)</u>	<u>(165,187)</u>	<u>(187,183)</u>	<u>(167,177)</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31,012)</u>	<u>(17,341)</u>	<u>(30,993)</u>	<u>(19,041)</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附注五	合并		本行	
		2015年 1-6月 未经审计	2014年 1-6月 未经审计	2015年 1-6月 未经审计	2014年 1-6月 未经审计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26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u>79,733</u>	<u>7,319</u>	<u>79,733</u>	<u>7,319</u>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79,733</u>	<u>7,345</u>	<u>79,733</u>	<u>7,319</u>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632)	-	(16,632)	-
偿付债券利息支付的现金		(1,963)	(1,461)	(1,963)	(1,461)
分配股利支付的现金		-	(1)	-	(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595)	(1,462)	(18,595)	(1,4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61,138</u>	<u>5,883</u>	<u>61,138</u>	<u>5,857</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7)	387	(136)	387
五、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转出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50)	-	-	-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	2,052	13,226	2,109	13,645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171,323</u>	<u>88,295</u>	<u>170,816</u>	<u>87,701</u>
七、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	<u>173,375</u>	<u>101,521</u>	<u>172,925</u>	<u>101,346</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行长:

财务总监: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一 基本情况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经中国人民银行(或称“中央银行”)批准于 1995 年 12 月 28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以下简称“中国”)北京市注册成立, 本行成立时的名称为北京城市合作银行。2004 年 9 月 28 日, 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以下简称“北京银监局”)的批复, 本行更名为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经北京银监局批准持有 B0107H211000001 号金融许可证, 并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领取注册号为 110000005064399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办公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 17 号首层。

2007 年 9 月 19 日, 本行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本行及本行所属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经营范围包括公司银行业务、个人银行业务、资金业务及提供其他金融服务。

本中期财务报表由本行董事会于 2015 年 8 月 25 日批准报出。

二 中期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中期财务报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本中期财务报表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32 号—中期财务报告》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 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4 年修订)的要求进行列报和披露, 本中期财务报表应与本集团 2014 年度财务报表一并阅读。本中期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集团编制 2014 年度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本中期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集团作出会计估计的实质和假设与编制 2014 年度财务报表所作会计估计的实质和假设保持一致。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中期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行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银行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 1 至 6 月的合并及银行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子公司

1. 子公司情况

于2015年6月30日，本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列示如下。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及 经营范围	持股/ （出资比例）	期末实际 出资额
北京延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延庆村镇银行”） ⁽¹⁾	北京	30	商业银行	33.33%	10
浙江文成北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浙江文成”） ⁽¹⁾	浙江	50	商业银行	40.00%	20
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简称“中加基金”）	北京	300	基金管理	62.00%	186
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简称“北银租赁”）	北京	2,000	金融租赁	100.00%	2,000

⁽¹⁾本行在延庆村镇银行及浙江文成董事会占有多数席位，为上述两家村镇银行的实际控制人。

2. 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2012年1月5日本行出资人民币1,530万元设立农安北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农安北银”），持股比例51%，将其作为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015年6月17日（股权稀释日）农安北银引入新投资者，注册资本由人民币3,000万元变更为人民币6,000万元。本行的持股比例从51%稀释至25.5%，对农安北银不再拥有控制权。因此，本行不再将其纳入合并报表的范围，改为权益法进行核算（附注五、12）。

(1) 股权稀释日农安北银的净资产列示如下：

	<u>2015年6月17日</u>	<u>2014年12月31日</u>
总资产	713	638
总负债	(668)	(596)
净资产	<u>45</u>	<u>42</u>

(2) 股权稀释过程中合并报表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变化情况列示如下：

	<u>2015年6月17日</u>
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农安北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61
本行与农安北银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往来交易（资金拆借等）	(11)
股权稀释导致合并范围变化而减少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u>50</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子公司（续）

2. 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续）

(3) 2015年1月1日至股权稀释日农安北银净利润为人民币354万元。

(4) 农安北银股权稀释对损益的影响如下：

2015年6月17日

剩余 25.5%的股权在股权稀释日的公允价值	23
减：农安北银于股权稀释日归属于本行的净资产	(23)
股权稀释产生的当期投资收益	<u>-</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15年 6月30日 合并	2014年 12月31日 合并	2015年 6月30日 本行	2014年 12月31日 本行
库存现金	3,600	3,610	3,594	3,599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存款准备金	146,457	155,649	146,347	155,462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19,818	28,636	19,801	28,612
存放中央银行财政存款	<u>47</u>	<u>112</u>	<u>47</u>	<u>112</u>
合计	<u>169,922</u>	<u>188,007</u>	<u>169,789</u>	<u>187,785</u>

本集团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法定存款准备金，该等存款不能用于本集团的日常经营。于2015年6月30日，本行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15.5%(2014年12月31日：18%)；外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5%(2014年12月31日：5%)。延庆村镇银行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11.5%(2014年12月31日：14%)。浙江文成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10.5%(2014年12月31日：13%)。

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015年 6月30日 合并	2014年 12月31日 合并	2015年 6月30日 本行	2014年 12月31日 本行
存放境内银行	102,173	96,239	101,910	96,069
存放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	2,204	2,048	439	273
存放境外银行	<u>4,136</u>	<u>1,488</u>	<u>4,136</u>	<u>1,488</u>
小计	108,513	99,775	106,485	97,830
减：减值准备	(<u>149</u>)	(<u>149</u>)	(<u>149</u>)	(<u>149</u>)
净值	<u>108,364</u>	<u>99,626</u>	<u>106,336</u>	<u>97,681</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 拆出资金

	2015年 6月30日 合并	2014年 12月31日 合并	2015年 6月30日 本行	2014年 12月31日 本行
拆放境内银行	16,520	5,451	16,520	5,451
拆放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	65,011	69,196	70,829	71,156
拆放境外银行	<u>68</u>	<u>81</u>	<u>68</u>	<u>81</u>
小计	81,599	74,728	87,417	76,688
减：减值准备	(<u>223</u>)	(<u>223</u>)	(<u>223</u>)	(<u>223</u>)
净值	<u>81,376</u>	<u>74,505</u>	<u>87,194</u>	<u>76,465</u>

4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15年 6月30日 合并	2014年 12月31日 合并	2015年 6月30日 本行	2014年 12月31日 本行
债券，按发行人				
—政府	494	593	494	593
—政策性银行	1,720	4,602	1,720	4,602
—金融机构	2,539	1,001	2,539	1,001
—企业	7,044	6,754	6,164	5,625
其他	<u>80</u>	<u>410</u>	<u>-</u>	<u>-</u>
合计	<u>11,877</u>	<u>13,360</u>	<u>10,917</u>	<u>11,821</u>

上述金融资产无投资变现的重大限制。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 衍生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负债

本集团以交易、资产负债管理及代客目的而叙做的衍生金融工具列示如下：

货币远期交易，是指本集团已承诺在未来某一时点买卖外汇的交易，包括未交割的即期交易。

货币掉期交易，是指交易双方承诺在约定期限内交换约定数量的两种货币的本金。

利率掉期交易，是指交换不同现金流的承诺，掉期的结果是不同利率(如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的交换，而非本金的交换。

资产负债表日各种衍生金融工具的合同/名义金额仅提供了一个与表内所确认的资产或负债公允价值的对比基础，并不代表所涉及的未来现金流量或当前公允价值，因而也不能反映本集团所面临的信用风险或市场风险。随着与衍生金融工具合约条款相关的外汇汇率和市场利率的波动，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可能产生对银行有利(资产)或不利(负债)的影响，这些影响可能在不同期间有较大的波动。

本集团和本行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未到期合约金额及公允价值列示如下：

2015年6月30日

	名义金额	合并及本行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汇率衍生金融工具			
—货币远期	2,876	27	(28)
—货币掉期	6,705	32	(37)
利率衍生金融工具			
—利率掉期	16,060	<u>41</u>	<u>(29)</u>
合计		<u>100</u>	<u>(94)</u>

2014年12月31日

	名义金额	合并及本行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汇率衍生金融工具			
—货币远期	4,657	26	(22)
—货币掉期	2,418	13	(2)
利率衍生金融工具			
—利率掉期	17,360	<u>14</u>	<u>(7)</u>
合计		<u>53</u>	<u>(31)</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u>2015年6月30日</u> 合并及本行	<u>2014年12月31日</u> 合并及本行
债券，按发行人		
—政府	300	31,678
—政策性银行	6,779	41,353
—金融机构	2,952	3,054
—企业	6,142	768
票据	120,376	55,880
贷款	—	500
小计	136,549	133,233
减：减值准备	(54)	(54)
净值	<u>136,495</u>	<u>133,179</u>

7 应收利息

	<u>2015年</u> <u>6月30日</u> 合并	<u>2014年</u> <u>12月31日</u> 合并	<u>2015年</u> <u>6月30日</u> 本行	<u>2014年</u> <u>12月31日</u> 本行
应收债券及其他投资利息	4,393	4,196	4,393	4,196
应收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	2,700	2,610	2,697	2,606
应收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利息	<u>2,264</u>	<u>2,175</u>	<u>2,297</u>	<u>2,131</u>
合计	<u>9,357</u>	<u>8,981</u>	<u>9,387</u>	<u>8,933</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8 发放贷款和垫款

	2015年 6月30日 合并	2014年 12月31日 合并	2015年 6月30日 本行	2014年 12月31日 本行
公司贷款和垫款				
—贷款	553,723	511,259	537,676	500,864
—贴现	<u>11,135</u>	<u>10,914</u>	<u>11,135</u>	<u>10,914</u>
小计	<u>564,858</u>	<u>522,173</u>	<u>548,811</u>	<u>511,778</u>
个人贷款				
—住房贷款	109,802	95,958	109,802	95,955
—个人消费贷款	17,688	16,496	17,574	16,044
—个人经营性贷款	<u>44,644</u>	<u>40,661</u>	<u>43,905</u>	<u>40,004</u>
小计	<u>172,134</u>	<u>153,115</u>	<u>171,281</u>	<u>152,003</u>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u>736,992</u>	<u>675,288</u>	<u>720,092</u>	<u>663,781</u>
减：贷款减值准备				
—公司贷款和垫款				
—单项评估	(4,196)	(3,658)	(4,196)	(3,658)
—组合评估	(13,981)	(12,747)	(13,755)	(12,623)
—个人贷款				
—组合评估	<u>(4,896)</u>	<u>(4,165)</u>	<u>(4,875)</u>	<u>(4,137)</u>
小计	<u>(23,073)</u>	<u>(20,570)</u>	<u>(22,826)</u>	<u>(20,418)</u>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值	<u>713,919</u>	<u>654,718</u>	<u>697,266</u>	<u>643,363</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8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1)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按行业分布情况列示如下：

合并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公司贷款和垫款				
—制造业	101,737	14	94,031	14
—房地产业	83,398	11	79,549	12
—批发和零售业	70,349	9	69,534	1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61,024	8	55,999	8
—建筑业	49,994	7	43,195	6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58,160	8	47,112	7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6,983	5	35,421	5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3,355	3	22,778	3
—采矿业	17,448	2	15,467	2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5,796	2	14,836	2
—农、林、牧、渔业	7,668	1	7,250	1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5,731	1	6,018	1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6,607	1	6,211	1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4,200	1	3,560	1
—住宿和餐饮业	4,994	1	3,556	1
—其他	<u>6,279</u>	<u>1</u>	<u>6,742</u>	<u>1</u>
小计	553,723	75	511,259	75
个人贷款	172,134	23	153,115	23
贴现	<u>11,135</u>	<u>2</u>	<u>10,914</u>	<u>2</u>
合计	<u>736,992</u>	<u>100</u>	<u>675,288</u>	<u>100</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8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1)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按行业分布情况列示如下（续）：

本行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公司贷款和垫款				
—制造业	97,869	14	90,648	14
—房地产业	83,398	11	79,549	12
—批发和零售业	70,348	10	69,513	1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9,335	8	55,999	8
—建筑业	49,994	7	43,187	6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57,588	8	46,594	7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2,502	4	33,201	5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9,258	3	20,072	3
—采矿业	16,843	2	14,810	2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5,415	2	14,362	2
—农、林、牧、渔业	7,343	1	6,859	1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5,729	1	6,018	1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6,607	1	6,211	1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4,200	1	3,560	1
—住宿和餐饮业	4,994	1	3,555	1
—其他	<u>6,253</u>	<u>1</u>	<u>6,726</u>	<u>1</u>
小计	537,676	75	500,864	75
个人贷款	171,281	24	152,003	23
贴现	<u>11,135</u>	<u>1</u>	<u>10,914</u>	<u>2</u>
合计	<u>720,092</u>	<u>100</u>	<u>663,781</u>	<u>100</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8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2)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列示如下：

合并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信用贷款	145,803	20	134,033	20
保证贷款	254,972	35	237,517	35
附担保物贷款				
—抵押贷款	282,631	38	256,282	38
—质押贷款	<u>53,586</u>	<u>7</u>	<u>47,456</u>	<u>7</u>
合计	<u>736,992</u>	<u>100</u>	<u>675,288</u>	<u>100</u>

本行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信用贷款	143,976	20	132,655	20
保证贷款	242,817	34	229,318	35
附担保物贷款				
—抵押贷款	281,445	39	255,084	38
—质押贷款	<u>51,854</u>	<u>7</u>	<u>46,724</u>	<u>7</u>
合计	<u>720,092</u>	<u>100</u>	<u>663,781</u>	<u>100</u>

(3)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按地区分布情况列示如下：

合并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北京地区	398,521	54	366,481	54
上海地区	55,341	7	51,659	8
西安地区	49,339	7	45,447	7
杭州地区	44,745	6	44,223	7
深圳地区	44,538	6	40,931	6
天津地区	37,224	5	35,438	5
其他	<u>107,284</u>	<u>15</u>	<u>91,109</u>	<u>13</u>
合计	<u>736,992</u>	<u>100</u>	<u>675,288</u>	<u>100</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8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3)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按地区分布情况列示如下（续）：

本行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北京地区	382,094	53	355,819	53
上海地区	55,341	8	51,659	8
西安地区	49,339	7	45,447	7
杭州地区	44,272	6	43,800	7
深圳地区	44,538	6	40,931	6
天津地区	37,224	5	35,438	5
其他	<u>107,284</u>	<u>15</u>	<u>90,687</u>	<u>14</u>
合计	<u>720,092</u>	<u>100</u>	<u>663,781</u>	<u>100</u>

(4) 逾期贷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列示如下：

合并	2015年6月30日				
	逾期1天 至90天 (含90天)	逾期91天 至360天 (含360天)	逾期361 天至3年 (含3年)	逾期 3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174	127	262	29	592
保证贷款	1,710	2,091	1,637	505	5,943
附担保物贷款					
—抵押贷款	1,889	822	860	332	3,903
—质押贷款	<u>58</u>	<u>77</u>	<u>248</u>	<u>85</u>	<u>468</u>
合计	<u>3,831</u>	<u>3,117</u>	<u>3,007</u>	<u>951</u>	<u>10,906</u>
	2014年12月31日				
	逾期1天 至90天 (含90天)	逾期91天 至360天 (含360天)	逾期361 天至3年 (含3年)	逾期 3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178	48	244	22	492
保证贷款	1,327	1,338	1,329	293	4,287
附担保物贷款					
—抵押贷款	2,075	859	456	292	3,682
—质押贷款	<u>102</u>	<u>35</u>	<u>215</u>	<u>84</u>	<u>436</u>
合计	<u>3,682</u>	<u>2,280</u>	<u>2,244</u>	<u>691</u>	<u>8,897</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8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4) 逾期贷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列示如下(续):

本行	2015年6月30日				
	逾期1天 至90天 (含90天)	逾期91天 至360天 (含360天)	逾期361 天至3年 (含3年)	逾期 3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174	127	262	29	592
保证贷款	1,474	2,090	1,637	505	5,706
附担保物贷款					
—抵押贷款	1,887	819	860	332	3,898
—质押贷款	<u>58</u>	<u>77</u>	<u>248</u>	<u>85</u>	<u>468</u>
合计	<u>3,593</u>	<u>3,113</u>	<u>3,007</u>	<u>951</u>	<u>10,664</u>
	2014年12月31日				
	逾期1天 至90天 (含90天)	逾期91天 至360天 (含360天)	逾期361 天至3年 (含3年)	逾期 3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178	48	244	22	492
保证贷款	1,327	1,337	1,329	293	4,286
附担保物贷款					
—抵押贷款	2,075	859	456	292	3,682
—质押贷款	<u>102</u>	<u>35</u>	<u>215</u>	<u>84</u>	<u>436</u>
合计	<u>3,682</u>	<u>2,279</u>	<u>2,244</u>	<u>691</u>	<u>8,896</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8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5) 贷款和垫款按评估方式列示如下：

合并

	组合计提 减值准备的 贷款和垫款 ⁽ⁱ⁾	已识别的减值贷款和垫款 ⁽ⁱⁱ⁾			合计	已识别的减 值贷款和垫 款占贷款和 垫款总额的 百分比
		组合计提 减值准备	单项计提 减值准备	小计		
2015年6月30日						
贷款和垫款总额	730,199	1,002	5,791	6,793	736,992	
贷款减值准备	(17,968)	(909)	(4,196)	(5,105)	(23,073)	0.92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u>712,231</u>	<u>93</u>	<u>1,595</u>	<u>1,688</u>	<u>713,919</u>	
2014年12月31日						
贷款和垫款总额	669,505	781	5,002	5,783	675,288	
贷款减值准备	(16,139)	(773)	(3,658)	(4,431)	(20,570)	0.86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u>653,366</u>	<u>8</u>	<u>1,344</u>	<u>1,352</u>	<u>654,718</u>	

本行

	组合计提 减值准备的 贷款和垫款 ⁽ⁱ⁾	已识别的减值贷款和垫款 ⁽ⁱⁱ⁾			合计	已识别的减 值贷款和垫 款占贷款和 垫款总额的 百分比
		组合计提 减值准备	单项计提 减值准备	小计		
2015年6月30日						
贷款和垫款总额	713,304	997	5,791	6,788	720,092	
贷款减值准备	(17,721)	(909)	(4,196)	(5,105)	(22,826)	0.94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u>695,583</u>	<u>88</u>	<u>1,595</u>	<u>1,683</u>	<u>697,266</u>	
2014年12月31日						
贷款和垫款总额	657,998	781	5,002	5,783	663,781	
贷款减值准备	(15,987)	(773)	(3,658)	(4,431)	(20,418)	0.87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u>642,011</u>	<u>8</u>	<u>1,344</u>	<u>1,352</u>	<u>643,363</u>	

- (i) 指尚未单项识别为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其损失准备以组合方式评估计提。
- (ii) 已识别的减值贷款和垫款包括客观依据表明存在减值迹象且已经被识别为有减值损失的贷款。这些贷款的损失准备以单项方式（公司贷款和垫款）或组合方式（个人贷款）评估计提。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8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 贷款减值准备变动

合并

	2015年1-6月			
	公司贷款和垫款		个人贷款	合计
	单项评估	组合评估	组合评估	
期初余额	3,658	12,747	4,165	20,570
本期计提	988	1,237	741	2,966
本期回拨	(402)	-	-	(402)
本期核销	-	-	-	-
因折现价值上升导致的转回	(48)	-	-	(48)
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转出的 减值准备	-	(3)	(10)	(13)
期末余额	<u>4,196</u>	<u>13,981</u>	<u>4,896</u>	<u>23,073</u>
	2014年			
	公司贷款和垫款		个人贷款	合计
	单项评估	组合评估	组合评估	
年初余额	2,665	10,364	2,981	16,010
本年计提	1,703	2,383	1,224	5,310
本年回拨	(576)	-	-	(576)
本年核销	(58)	-	(40)	(98)
收回原核销贷款和垫款	4	-	-	4
因折现价值上升导致的转回	(60)	-	-	(60)
汇兑损益及其他	(20)	-	-	(20)
年末余额	<u>3,658</u>	<u>12,747</u>	<u>4,165</u>	<u>20,570</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8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 贷款减值准备变动(续)

本行

	2015年1-6月			
	公司贷款和垫款		个人贷款	合计
	单项评估	组合评估	组合评估	
期初余额	3,658	12,623	4,137	20,418
本期计提	988	1,132	738	2,858
本期回拨	(402)	-	-	(402)
本期核销	-	-	-	-
因折现价值上升导致的转回	(48)	-	-	(48)
期末余额	<u>4,196</u>	<u>13,755</u>	<u>4,875</u>	<u>22,826</u>
	2014年			
	公司贷款和垫款		个人贷款	合计
	单项评估	组合评估	组合评估	
年初余额	2,665	10,363	2,962	15,990
本年计提	1,703	2,260	1,215	5,178
本年回拨	(576)	-	-	(576)
本年核销	(58)	-	(40)	(98)
收回原核销贷款和垫款	4	-	-	4
因折现价值上升导致的转回	(60)	-	-	(60)
汇兑损益及其他	(20)	-	-	(20)
年末余额	<u>3,658</u>	<u>12,623</u>	<u>4,137</u>	<u>20,418</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5年 6月30日 合并	2014年 12月31日 合并	2015年 6月30日 本行	2014年 12月31日 本行
债券, 按发行人				
—政府	28,337	31,881	28,337	31,881
—政策性银行	63,321	59,513	63,321	59,513
—金融机构	12,064	13,162	12,064	13,162
—企业	<u>2,489</u>	<u>4,544</u>	<u>2,489</u>	<u>4,544</u>
债券小计	<u>106,211</u>	<u>109,100</u>	<u>106,211</u>	<u>109,100</u>
权益工具—以成本计量	375	375	375	375
减: 减值准备—单项评估	(<u>21</u>)	(<u>21</u>)	(<u>21</u>)	(<u>21</u>)
权益工具小计	<u>354</u>	<u>354</u>	<u>354</u>	<u>354</u>
基金投资	<u>266</u>	<u>252</u>	<u>-</u>	<u>-</u>
净值	<u>106,831</u>	<u>109,706</u>	<u>106,565</u>	<u>109,454</u>

10 持有至到期投资

	2015年 6月30日 合并及本行	2014年 12月31日 合并及本行
债券, 按发行人		
—政府	82,957	82,121
—政策性银行	25,989	21,946
—金融机构	11,053	10,100
—企业	<u>4,385</u>	<u>5,992</u>
小计	124,384	120,159
减: 减值准备	(<u>44</u>)	(<u>60</u>)
净值	<u>124,340</u>	<u>120,099</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1 应收款项类投资

	2015年 6月30日 合并	2014年 12月31日 合并	2015年 6月30日 本行	2014年 12月31日 本行
按产品类别				
—中国政府债券	406	362	406	362
—金融机构债券	18,326	12,411	18,326	12,411
—政策性银行债券	750	750	750	750
—企业债券	7,100	4,445	7,100	4,445
—信托受益权	2,590	8,730	2,590	8,730
—资产管理计划	110,512	76,152	110,512	76,152
—委托债权投资	1,370	4,105	1,370	4,105
—商业银行发行的理财产品	2,967	-	2,917	-
—保险债权计划	950	-	950	-
小计	144,971	106,955	144,921	106,955
减：减值准备	(1,563)	(1,079)	(1,563)	(1,079)
净值	<u>143,408</u>	<u>105,876</u>	<u>143,358</u>	<u>105,876</u>

12 长期股权投资

	2015年 6月30日 合并	2014年 12月31日 合并	2015年 6月30日 本行	2014年 12月31日 本行
投资子公司(附注四)	-	-	2,216	2,231
投资联营企业 ⁽¹⁾	747	626	747	626
投资合营企业 ⁽²⁾	<u>1,163</u>	<u>1,153</u>	<u>1,163</u>	<u>1,153</u>
小计	<u>1,910</u>	<u>1,779</u>	<u>4,126</u>	<u>4,010</u>

于2015年6月30日，本行不存在长期股权投资变现及收益收回的重大限制（2014年12月31日：无）。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续）

(1) 投资联营企业

投资联营企业变动表

	<u>2015年1-6月</u> 合并及本行	<u>2014年</u> 合并及本行
农安北银		
期初/年初账面原值	-	-
农安北银因股权稀释改为联营企业 核算的影响（附注四、2）	<u>23</u>	<u>-</u>
期末/年末账面价值	<u>23</u>	<u>-</u>

北银消费金融有限公司
（简称“北银消费”）

期初/年初账面原值	626	514
应享利润	<u>98</u>	<u>112</u>
期末/年末账面价值	<u>724</u>	<u>626</u>

(2) 投资合营企业

投资合营企业变动表

	<u>2015年1-6月</u> 合并及本行	<u>2014年</u> 合并及本行
中荷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期初/年初账面原值	1,153	1,038
应享合营企业利润	18	17
应享合营企业其他权益变动	<u>(8)</u>	<u>98</u>
期末/年末账面价值	<u>1,163</u>	<u>1,153</u>

上述投资合营企业账面价值中包括初始投资成本(人民币 6.82 亿元)大于取得投资时对应享有合营企业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部分即商誉人民币 3.40 亿元。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3 投资性房地产

	<u>2015年6月30日</u> 合并及本行	<u>2014年12月31日</u> 合并及本行
投资性房地产, 原值	493	493
累计折旧	(161)	(152)
投资性房地产, 净值	<u>332</u>	<u>341</u>

于2015年6月30日,由于历史遗留问题,本集团及本行有4处投资性房地产物业尚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值为人民币0.55亿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0.55亿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0.07亿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0.08亿元)。上述事项不影响本集团及本行对该等资产的权利。

14 固定资产

	<u>2015年</u> <u>6月30日</u> 合并	<u>2014年</u> <u>12月31日</u> 合并	<u>2015年</u> <u>6月30日</u> 本行	<u>2014年</u> <u>12月31日</u> 本行
固定资产, 原值	7,074	6,924	7,053	6,900
累计折旧	(2,417)	(2,177)	(2,406)	(2,166)
减值准备	(2)	(2)	(2)	(2)
固定资产, 净值	<u>4,655</u>	<u>4,745</u>	<u>4,645</u>	<u>4,732</u>
在建工程	1,186	1,312	1,186	1,312
减值准备	(11)	(11)	(11)	(11)
在建工程, 净值	<u>1,175</u>	<u>1,301</u>	<u>1,175</u>	<u>1,301</u>
合计	<u>5,830</u>	<u>6,046</u>	<u>5,820</u>	<u>6,033</u>

于2015年6月30日,本集团及本行固定资产中不存在重大以租代购或融资租赁的固定资产(2014年12月31日:无)。

于2015年6月30日,由于历史遗留问题,本集团及本行有7处固定资产物业尚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值为人民币0.85亿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0.85亿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0.11亿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0.12亿元)。上述事项不影响本集团及本行对该等资产的权利。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5 无形资产

	2015年 6月30日 合并	2014年 12月31日 合并	2015年 6月30日 本行	2014年 12月31日 本行
无形资产，原值	658	656	643	643
累计摊销	(42)	(33)	(35)	(27)
无形资产，净值	<u>616</u>	<u>623</u>	<u>608</u>	<u>616</u>

16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1) 按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后的列示如下：

	2015年 6月30日 合并	2014年 12月31日 合并	2015年 6月30日 本行	2014年 12月31日 本行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86	3,830	4,378	3,823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3)	(210)	(207)	(203)
	<u>4,173</u>	<u>3,620</u>	<u>4,171</u>	<u>3,620</u>

	2015年 1-6月 合并	2014年 1-6月 合并	2015年 1-6月 本行	2014年 1-6月 本行
期初/年初余额	3,620	3,856	3,620	3,85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未实现 损失/(收益)	11	(1,221)	10	(1,217)
计入当年损益的递延所得税	<u>542</u>	<u>985</u>	<u>541</u>	<u>982</u>
期末/年末余额	<u>4,173</u>	<u>3,620</u>	<u>4,171</u>	<u>3,620</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6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续）

(2) 按总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合并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资产减值准备	16,264	14,083	4,066	3,52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未实现损失	448	452	112	113
退休员工福利负债及应付工资	109	200	27	50
预提诉讼损失	23	24	6	6
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工 具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94	32	24	8
其他	<u>604</u>	<u>528</u>	<u>151</u>	<u>132</u>
合计	<u>17,542</u>	<u>15,319</u>	<u>4,386</u>	<u>3,830</u>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未实现收益	389	436	97	109
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工 具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06	128	52	32
其他	<u>257</u>	<u>276</u>	<u>64</u>	<u>69</u>
合计	<u>852</u>	<u>840</u>	<u>213</u>	<u>210</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6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续）

(2) 按总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本行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资产减值准备	16,241	14,063	4,060	3,51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未实现损失	448	452	112	113
退休员工福利负债及应付工资	101	192	25	48
预提诉讼损失	23	24	6	6
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工 具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94	32	24	8
其他	<u>604</u>	<u>528</u>	<u>151</u>	<u>132</u>
合计	<u>17,511</u>	<u>15,291</u>	<u>4,378</u>	<u>3,823</u>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未实现收益	375	420	94	105
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工 具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96	116	49	29
其他	<u>256</u>	<u>276</u>	<u>64</u>	<u>69</u>
合计	<u>827</u>	<u>812</u>	<u>207</u>	<u>203</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6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续)

(2) 按总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合并

	2014年 12月31日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2015年 6月30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521	545	-	4,06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未实现损失	113	-	(1)	112
退休员工福利负债及应付工资	50	(23)	-	27
预提诉讼损失	6	-	-	6
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工具 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8	16	-	24
其他	<u>132</u>	<u>19</u>	<u>-</u>	<u>151</u>
小计	<u>3,830</u>	<u>557</u>	<u>(1)</u>	<u>4,386</u>
递延所得税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未实现收益	109	-	(12)	97
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工具 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20	-	52
其他	<u>69</u>	<u>(5)</u>	<u>-</u>	<u>64</u>
小计	<u>210</u>	<u>15</u>	<u>(12)</u>	<u>213</u>
净额	<u>3,620</u>	<u>542</u>	<u>11</u>	<u>4,173</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6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续)

(2) 按总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合并(续)

	2013年 12月31日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2014年 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540	981	-	3,52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未实现损失	1,357	-	(1,244)	113
退休员工福利负债及应付工资	71	(21)	-	50
预提诉讼损失	10	(4)	-	6
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工具 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56	(48)	-	8
其他	<u>27</u>	<u>105</u>	<u>-</u>	<u>132</u>
小计	<u>4,061</u>	<u>1,013</u>	<u>(1,244)</u>	<u>3,830</u>
递延所得税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未实现收益	132	-	(23)	109
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工具 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2	10	-	32
其他	<u>51</u>	<u>18</u>	<u>-</u>	<u>69</u>
小计	<u>205</u>	<u>28</u>	<u>(23)</u>	<u>210</u>
净额	<u>3,856</u>	<u>985</u>	<u>(1,221)</u>	<u>3,620</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6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续）

(2) 按总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本行

	2014年 12月31日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2015年 6月30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516	544	-	4,06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未实现损失	113	-	(1)	112
退休员工福利负债及应付工资	48	(23)	-	25
预提诉讼损失	6	-	-	6
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工具 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8	16	-	24
其他	<u>132</u>	<u>19</u>	<u>-</u>	<u>151</u>
小计	<u>3,823</u>	<u>556</u>	<u>(1)</u>	<u>4,378</u>
递延所得税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未实现收益	105	-	(11)	94
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工具 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9	20	-	49
其他	<u>69</u>	<u>(5)</u>	<u>-</u>	<u>64</u>
小计	<u>203</u>	<u>15</u>	<u>(11)</u>	<u>207</u>
净额	<u>3,620</u>	<u>541</u>	<u>10</u>	<u>4,171</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6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续）

(2) 按总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本行（续）

	2013年 12月31日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2014年 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539	977	-	3,51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未实现损失	1,357	-	(1,244)	113
退休员工福利负债及应付工资	71	(23)	-	48
预提诉讼损失	10	(4)	-	6
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工具 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56	(48)	-	8
其他	<u>27</u>	<u>105</u>	<u>-</u>	<u>132</u>
小计	<u>4,060</u>	<u>1,007</u>	<u>(1,244)</u>	<u>3,823</u>
递延所得税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未实现收益	132	-	(27)	105
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工具 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2	7	-	29
其他	<u>51</u>	<u>18</u>	<u>-</u>	<u>69</u>
小计	<u>205</u>	<u>25</u>	<u>(27)</u>	<u>203</u>
净额	<u>3,855</u>	<u>982</u>	<u>(1,217)</u>	<u>3,620</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7 其他资产

	2015年 6月30日 合并	2014年 12月31日 合并	2015年 6月30日 本行	2014年 12月31日 本行
抵债资产	639	639	639	639
减：减值准备	(380)	(380)	(380)	(380)
抵债资产，净值	259	259	259	259
其他应收款	1,258	912	1,208	815
减：减值准备	(369)	(362)	(369)	(362)
其他应收款，净值	889	550	839	453
长期待摊费用	2,113	1,930	2,095	1,901
待结算及清算款项	985	39	985	39
租出贵金属	1,108	1,039	1,108	1,039
其他	<u>1</u>	<u>101</u>	<u>-</u>	<u>-</u>
合计	<u>5,355</u>	<u>3,918</u>	<u>5,286</u>	<u>3,691</u>

18 向中央银行借款

于2015年6月30日，本集团向中央银行借款余额为人民币200.35亿元，分别为本行向中国人民银行办理的中期借贷便利，余额为人民币200亿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200亿元）；及子公司向中国人民银行借入的支农贷款，余额为人民币0.35亿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1.15亿元）。

1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015年 6月30日 合并	2014年 12月31日 合并	2015年 6月30日 本行	2014年 12月31日 本行
境内银行存放	83,804	124,266	83,694	124,326
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存放	217,036	188,141	217,369	188,174
境外银行存放	<u>764</u>	<u>796</u>	<u>764</u>	<u>796</u>
合计	<u>301,604</u>	<u>313,203</u>	<u>301,827</u>	<u>313,296</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0 拆入资金

	2015年 6月30日 合并及本行	2014年 12月31日 合并及本行
境内银行拆入	10,037	12,014
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拆入	-	2,700
境外银行拆入	<u>6,123</u>	<u>9,369</u>
合计	<u>16,160</u>	<u>24,083</u>

2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15年 6月30日 合并	2014年 12月31日 合并	2015年 6月30日 本行	2014年 12月31日 本行
债券，按发行人				
—政府	12,656	38,554	12,656	38,554
—政策性银行	21,522	20,303	21,522	20,303
—企业	<u>468</u>	<u>670</u>	-	-
合计	<u>34,646</u>	<u>59,527</u>	<u>34,178</u>	<u>58,857</u>

22 吸收存款

	2015年 6月30日 合并	2014年 12月31日 合并	2015年 6月30日 本行	2014年 12月31日 本行
活期公司存款	386,770	375,838	386,583	375,535
活期储蓄存款	47,937	45,681	47,881	45,565
定期公司存款	324,631	292,543	324,524	292,433
定期储蓄存款	141,877	139,448	141,276	138,641
保证金存款	<u>80,122</u>	<u>69,303</u>	<u>80,108</u>	<u>69,243</u>
合计	<u>981,337</u>	<u>922,813</u>	<u>980,372</u>	<u>921,417</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3 应付职工薪酬

	2015年 6月30日 合并	2014年 12月31日 合并	2015年 6月30日 本行	2014年 12月31日 本行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9	247	152	234
退休福利 ⁽¹⁾	104	105	104	105
社会福利费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16	19	16	19
医疗保险费	11	2	11	2
失业保险费	1	1	1	1
工伤保险费	-	-	-	-
生育保险费	1	1	1	1
住房公积金	5	3	4	2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	7	2	-
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u>3</u>	<u>4</u>	<u>3</u>	<u>4</u>
合计 ⁽²⁾	<u>302</u>	<u>389</u>	<u>294</u>	<u>368</u>

(1)于2015年6月30日，本集团按精算方法计算确认的2011年9月前退休员工的退休福利负债合计为人民币1.04亿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1.05亿元）。于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的退休福利负债均以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的精算结果确认。

(2)于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行上述应付职工薪酬期末/年末余额中并无属于拖欠性质的余额。

本集团及本行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的主要精算假设如下：

	2015年 6月30日 合并及本行	2014年 12月31日 合并及本行
折现率	3.69%	3.75%
医疗费用年增长率	8.00%	8.00%
死亡率	中国人寿保险业经验生命表 (2000-2003)养老金业务表	

未来死亡率的假设是基于中国人寿保险业经验生命表确定的，该表为中国地区的公开统计信息。

于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因上述精算假设变动引起的退休福利计划负债变动金额均不重大。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3 应付职工薪酬（续）

上述退休福利计划中包括的退休及内退员工福利成本如下：

	2015年1-6月 合并及本行	2014年 合并及本行
利息费用	2	4
精算损益	-	-
合计	<u>2</u>	<u>4</u>

上述应付职工薪酬中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退休福利及其他社会保险等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集团规定的时限安排发放或缴纳。

24 应交税费

	2015年 6月30日 合并	2014年 12月31日 合并	2015年 6月30日 本行	2014年 12月31日 本行
应交企业所得税	802	813	785	805
应交营业税及附加	747	693	745	692
其他	(4)	23	53	48
合计	<u>1,545</u>	<u>1,529</u>	<u>1,583</u>	<u>1,545</u>

25 应付利息

	2015年 6月30日 合并	2014年 12月31日 合并	2015年 6月30日 本行	2014年 12月31日 本行
应付吸收存款利息	9,710	9,117	9,698	9,098
应付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利息	2,041	3,273	1,993	3,229
应付中央银行借款利息	91	142	91	142
应付债券利息	<u>801</u>	<u>1,243</u>	<u>801</u>	<u>1,243</u>
合计	<u>12,643</u>	<u>13,775</u>	<u>12,583</u>	<u>13,712</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6 应付债券

	<u>2015年6月30日</u>	<u>2014年12月31日</u>
	合并及本行	合并及本行
应付一般金融债券 ⁽¹⁾	29,947	29,938
应付二级资本债券 ⁽²⁾	17,998	-
应付次级债券 ⁽³⁾	9,983	9,981
应付同业存单 ⁽⁴⁾	<u>62,443</u>	<u>16,864</u>
合计	<u>120,371</u>	<u>56,783</u>

(1) 应付一般金融债券

本行于 2013 年经中国人民银行出具的银市场许可字[2012]第 88 号文核准发行金融债，详细情况如下：

- 2013 年 5 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债券，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200 亿元，年利率为 4.3%，每年付息一次。
- 2013 年 5 年期浮动利率金融债券，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100 亿元，票面利率为基准利率加上基本利差。基准利率为发行首日及其他各计息年度起息日适用的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整存整取定期储蓄存款利率；基本利差为 130 个基点，在债券存续年期间内固定不变；每年付息一次。

(2) 应付二级资本债券

本行于 2015 年经中国人民银行出具的银市场许准予字[2015]第 45 号批文和银监会出具的银监复[2015]122 号文核准发行二级资本债券，详细情况如下：

- 2015 年 4 月 9 日发行 10 年期付息式固定利率二级债券，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90 亿元，票面利率为 5.45%，每年定期支付利息。
- 2015 年 5 月 22 日发行 10 年期付息式固定利率二级债券，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90 亿元，票面利率为 5.19%，每年定期支付利息。

(3) 应付次级债券

本行于 2010 年经中国人民银行出具的银市场许准予字[2010]第 56 号批文和银监会出具的银监复[2010]493 号文核准发行次级债券，详细情况如下：

- 2010年12月21日发行15年期固定利率次级债券，票面金额为人民币65亿元。第1年至第10年的年利率为5.00%，每年定期支付利息。本行可以选择在2020年12月23日按面值提前赎回全部债券。如果本行不行使赎回权，从第11年开始，票面利率仍为发行利率，并在剩余年限内保持不变。
- 2011年1月14日发行15年期固定利率次级债券，票面金额为人民币35亿元。第1年至第10年的年利率为4.90%，每年定期支付利息。本行可以选择在2021年1月17日按面值提前赎回全部债券。如果本行不行使赎回权，从第11年开始，票面利率仍为发行利率，并在剩余年限内保持不变。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6 应付债券（续）

(3) 应付次级债券（续）

次级债券的索偿权排在本行的其他负债之后，先于本行的股权资本。根据《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商业银行持有的不合格二级资本工具自2013年1月1日起按年递减10%，2022年1月1日起不得计入监管资本。

于2015年6月30日，本行未发生涉及次级债券本息及其他违反债券协议条款的事件（2014年12月31日：无）。本行的次级债券不涉及任何担保。

(4) 应付同业存单

2015年1-6月，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市场共发行人民币同业存单人民币638.70亿元，面值均为人民币100元，期限为3个月至1年，均为贴现发行。

27 其他负债

	2015年 6月30日 合并	2014年 12月31日 合并	2015年 6月30日 本行	2014年 12月31日 本行
银行借款 ⁽¹⁾	8,637	7,867	-	-
资金清算应付款	8,624	3,537	8,624	3,537
其他应付款	7,257	1,564	6,246	1,086
理财产品未投资资金	2,715	1,239	2,715	1,239
租入贵金属	1,108	1,039	1,108	1,039
存入押金	859	638	-	-
应付股利	2,724	85	2,724	85
代理证券	41	53	41	53
合计	<u>31,965</u>	<u>16,022</u>	<u>21,458</u>	<u>7,039</u>

(1) 本行全资子公司北银租赁向银行借入短期和长期贷款用于经营机器设备租赁业务。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8 股本

	<u>2015年6月30日</u> 合并及本行	<u>2014年12月31日</u> 合并及本行
无限售条件的人民币普通股	10,560	8,968
有限售条件的人民币普通股	-	1,592
— 国有法人持股	-	378
— 境内法人持股	<u>-</u>	<u>1,214</u>
合计	<u>10,560</u>	<u>10,560</u>

于2015年3月26日，本行1,592,502,338股普通股解除限售。

经2015年5月20日召开的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行将于2015年7月16日以总股本10,560,191,447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5元(含税)，每10股派送红股2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6.40亿元(含税)，实施送股后总股本将为126.72亿股。

29 其他综合收益

资产负债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其他综合收益累计余额：

	2013年 12月31日	增减 变动	2014年 12月31日	增减 变动	2015年 6月30日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7	-	7	-	7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71)	98	27	(8)	1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u>(3,676)</u>	<u>3,652</u>	<u>(24)</u>	<u>(32)</u>	<u>(56)</u>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u>(3,740)</u>	<u>3,750</u>	<u>10</u>	<u>(40)</u>	<u>(30)</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9 其他综合收益（续）

利润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其他综合收益当期发生额：

2015年1-6月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金额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将重分类进损益			
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8)	-	(8)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u>-</u>	<u>-</u>	<u>-</u>
	(8)	-	(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8	2	6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u>(51)</u>	<u>(13)</u>	<u>(38)</u>
	<u>(43)</u>	<u>(11)</u>	<u>(32)</u>
合计	<u>(51)</u>	<u>(11)</u>	<u>(40)</u>

2014年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金额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将重分类进损益			
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98	-	98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u>-</u>	<u>-</u>	<u>-</u>
	98	-	9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119	1,280	3,839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u>(250)</u>	<u>(63)</u>	<u>(187)</u>
	<u>4,869</u>	<u>1,217</u>	<u>3,652</u>
合计	<u>4,967</u>	<u>1,217</u>	<u>3,750</u>

30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子公司少数股东的少数股东权益如下：

	<u>2015年6月30日</u>	<u>2014年12月31日</u>
延庆村镇银行	45	40
浙江文成	36	34
农安北银	-	21
中加基金	<u>163</u>	<u>146</u>
合计	<u>244</u>	<u>241</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1 股利分配

根据本行 2015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决议，本行以总股本 10,560,191,447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6.40 亿元（含税），并派送红股 2 股，计人民币 21.12 亿元（含税），合计分配人民币 47.52 亿元（2014 年：人民币 33.44 亿元）。

本行于 2015 年 7 月 10 日公布《北京银行 2014 年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中列明：现金红利发放日为 2015 年 7 月 17 日，除权日为 2015 年 7 月 17 日，新增可流通股份上市流通日为 2015 年 7 月 20 日。

32 利息净收入

	2015 年 1-6 月 合并	2014 年 1-6 月 合并	2015 年 1-6 月 本行	2014 年 1-6 月 本行
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246	1,244	1,244	1,243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款项	2,463	3,103	2,455	3,084
—拆出资金	2,166	1,685	2,166	1,69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654	3,884	2,654	3,884
—发放贷款和垫款				
—一般公司贷款	15,869	14,951	15,462	14,906
—个人贷款	4,750	3,960	4,706	3,924
—贴现	261	163	261	162
—债券及其他投资	<u>9,363</u>	<u>6,905</u>	<u>9,331</u>	<u>6,905</u>
小计	<u>38,772</u>	<u>35,895</u>	<u>38,279</u>	<u>35,798</u>
其中：已减值金融资产利息 收入	<u>48</u>	<u>18</u>	<u>48</u>	<u>18</u>
利息支出				
—向中央银行借款	(394)	(1)	(393)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8,137)	(9,473)	(8,183)	(9,503)
—拆入资金	(556)	(272)	(210)	(24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90)	(1,048)	(484)	(1,048)
—吸收存款	(10,300)	(9,617)	(10,282)	(9,604)
—应付债券	<u>(2,008)</u>	<u>(920)</u>	<u>(2,008)</u>	<u>(920)</u>
小计	<u>(21,885)</u>	<u>(21,331)</u>	<u>(21,560)</u>	<u>(21,320)</u>
利息净收入	<u>16,887</u>	<u>14,564</u>	<u>16,719</u>	<u>14,478</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015年 1-6月 合并	2014年 1-6月 合并	2015年 1-6月 本行	2014年 1-6月 本行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投资银行业务	1,262	1,092	1,262	1,092
—保函及承诺业务	521	291	521	291
—理财业务	503	465	503	465
—代理业务	479	310	479	310
—同业往来业务	426	382	426	382
—结算与清算业务	345	303	345	303
—银行卡业务	332	249	332	249
—其他	<u>324</u>	<u>198</u>	<u>209</u>	<u>186</u>
小计	<u>4,192</u>	<u>3,290</u>	<u>4,077</u>	<u>3,278</u>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u>206</u>)	(<u>174</u>)	(<u>200</u>)	(<u>174</u>)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u>3,986</u>	<u>3,116</u>	<u>3,877</u>	<u>3,104</u>

34 投资收益

	2015年 1-6月 合并	2014年 1-6月 合并	2015年 1-6月 本行	2014年 1-6月 本行
交易性金融资产	49	99	31	9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3	50	83	50
衍生金融资产	2	1	2	1
按权益法享有的联营企业净 收益	97	53	99	53
按权益法享有的合营企业净 收益	18	16	18	16
其他	<u>164</u>	(<u>75</u>)	<u>163</u>	(<u>82</u>)
合计	<u>423</u>	<u>144</u>	<u>396</u>	<u>137</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5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015年 1-6月 合并	2014年 1-6月 合并	2015年 1-6月 本行	2014年 1-6月 本行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21	183	31	183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16)	26	(16)	26
贵金属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	-	(1)	-
合计	<u>4</u>	<u>209</u>	<u>14</u>	<u>209</u>

36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15年 1-6月 合并	2014年 1-6月 合并	2015年 1-6月 本行	2014年 1-6月 本行
营业税	1,287	1,163	1,281	1,162
城市维护建设税	88	81	88	79
教育费附加	64	59	64	58
其他	<u>4</u>	<u>3</u>	<u>3</u>	<u>3</u>
合计	<u>1,443</u>	<u>1,306</u>	<u>1,436</u>	<u>1,302</u>

37 业务及管理费

	2015年 1-6月 合并	2014年 1-6月 合并	2015年 1-6月 本行	2014年 1-6月 本行
员工薪酬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39	1,116	1,316	1,103
—职工福利	95	90	93	87
—退休福利	2	2	2	2
—社会福利费	251	196	246	194
—住房公积金	112	93	110	92
—企业年金缴费	30	25	30	2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3	22	33	22
办公费	849	857	831	847
租赁费	797	575	781	563
业务宣传及发展费用	393	302	388	300
固定资产折旧	243	195	240	193
其他	<u>115</u>	<u>128</u>	<u>111</u>	<u>124</u>
合计	<u>4,259</u>	<u>3,601</u>	<u>4,181</u>	<u>3,552</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8 资产减值损失

	2015年 1-6月 合并	2014年 1-6月 合并	2015年 1-6月 本行	2014年 1-6月 本行
拆出资金减值准备转回	-	(5)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	(9)	-	(9)
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计提	2,564	1,625	2,456	1,58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2)	(6)	(2)	(6)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转回	(16)	(11)	(16)	(11)
应收投资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484	310	484	310
其他减值准备计提/转回	<u>4</u>	<u>2</u>	<u>7</u>	<u>2</u>
合计	<u>3,034</u>	<u>1,906</u>	<u>2,929</u>	<u>1,863</u>

39 所得税费用

	2015年 1-6月 合并	2014年 1-6月 合并	2015年 1-6月 本行	2014年 1-6月 本行
当期所得税	3,228	2,663	3,205	2,657
递延所得税	(542)	(109)	(541)	(109)
合计	<u>2,686</u>	<u>2,554</u>	<u>2,664</u>	<u>2,548</u>

本集团及本行的实际所得税费用不同于按法定税率计算的税款, 主要调节事项如下。

	2015年 1-6月 合并	2014年 1-6月 合并	2015年 1-6月 本行	2014年 1-6月 本行
税前利润	12,748	11,410	12,640	11,397
按照适用所得税率计提 所得税	3,187	2,853	3,160	2,849
免税收入的影响	(566)	(465)	(566)	(465)
不可税前抵扣的费用及 其他影响	<u>65</u>	<u>166</u>	<u>70</u>	<u>164</u>
所得税费用	<u>2,686</u>	<u>2,554</u>	<u>2,664</u>	<u>2,548</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0 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

(1) 每股收益

(a)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u>2015年1-6月</u> 合并	<u>2014年1-6月</u> 合并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036	8,847
本行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百万股)	12,672	12,672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u>0.79</u>	<u>0.70</u>

本行各列报期间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重新计算。

(b)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根据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调整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2015年1至6月及2014年1至6月，本行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2) 净资产收益率

	<u>2015年1-6月</u> 合并	<u>2014年1-6月</u> 合并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036	8,847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的期末数	<u>103,259</u>	<u>87,503</u>
净资产收益率	<u>9.72%</u>	<u>10.11%</u>
净资产的加权平均数	<u>100,461</u>	<u>83,240</u>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u>9.99%</u>	<u>10.63%</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1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2015年 1-6月 合并	2014年 1-6月 合并	2015年 1-6月 本行	2014年 1-6月 本行
净利润	10,062	8,856	9,976	8,849
加：资产减值损失	3,034	1,906	2,929	1,863
已减值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48)	(18)	(48)	(18)
固定资产和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252	207	249	203
长期待摊费用和无形资产摊销	677	500	671	494
债券及其他投资利息收入	(9,363)	(6,905)	(9,331)	(6,905)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209)	(14)	(209)
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应收款项类 投资及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收益	(215)	(119)	(204)	(119)
发行债券的利息支出	2,008	920	2,008	920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	(542)	(109)	(541)	(10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60,075)	(99,425)	(58,622)	(94,74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u>26,327</u>	<u>118,693</u>	<u>25,027</u>	<u>116,216</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27,887)</u>	<u>24,297</u>	<u>(27,900)</u>	<u>26,442</u>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15年 1-6月 合并	2014年 1-6月 合并	2015年 1-6月 本行	2014年 1-6月 本行
现金的期末余额	3,600	3,664	3,594	3,65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610)	(3,294)	(3,599)	(3,28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169,775	97,857	169,331	97,69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167,713)	(85,001)	(167,217)	(84,42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2,052</u>	<u>13,226</u>	<u>2,109</u>	<u>13,645</u>

(3)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本集团及本行在 2015 年 1-6 月未发生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2014 年 1-6 月：无）。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1 现金流量表附注（续）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

	2015年 6月30日 合并	2014年 6月30日 合并	2015年 6月30日 本行	2014年 6月30日 本行
现金	3,600	3,664	3,594	3,656
存放中央银行非限定性存款	19,818	16,833	19,801	16,810
原始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款项	22,807	21,836	22,725	21,692
—拆出资金	17,524	20,775	17,524	20,77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8,231	38,122	108,232	38,122
—交易性金融资产	878	291	798	29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u>517</u>	<u>-</u>	<u>251</u>	<u>-</u>
合计	<u>173,375</u>	<u>101,521</u>	<u>172,925</u>	<u>101,346</u>

42 金融资产的转让

信贷资产证券化

在信贷资产证券化交易中，本集团将信贷资产出售给特殊目的信托，再由特殊目的信托向投资者发行资产支持证券。本集团在该等业务中可能会持有部分次级档资产支持证券，从而对所转让信贷资产保留了部分风险和报酬。本集团会按照风险和报酬的保留程度，分析判断是否终止确认相关信贷资产。

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行向特殊目的信托转移的信贷资产于转让前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06.89亿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144.84亿元），本行已终止确认相关信贷资产。本行持有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于2015年6月30日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7.37亿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5.43亿元），其最大损失敞口与账面价值相若。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3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信息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a) 本集团作为发起人但未纳入合并财务信息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发起设立的未纳入合并财务信息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本集团发行的非保本理财产品、投资基金及资产管理计划。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收取管理费，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本集团在这些未纳入合并财务信息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主要包括直接持有投资或通过管理这些结构化主体赚取管理费收入。

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集团发起设立但未纳入本集团合并财务信息范围的非保本理财产品、投资基金及资产管理计划规模余额分别为人民币1,541.88亿元、人民币41.15亿元及人民币1,073.90亿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1,156.31亿元、人民币41.15亿元及人民币399.20亿元）。于2015年1至6月，本集团在非保本理财业务相关的销售服务费、托管费和投资管理费收入为人民币4.45亿元（2014年1至6月：人民币3.15亿元）。于2015年1至6月，本集团在投资基金相关的手续费及佣金费收入为人民币0.10亿元（2014年1至6月：人民币0.06亿元）；本集团在资产管理计划相关的项目管理费收入为人民币0.12亿元（2014年1至6月：无）。

本行持有的本集团作为发起人但未纳入合并财务信息范围的资产管理计划于2015年6月30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604.39亿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228.88亿元），其最大损失敞口与账面价值相若。

理财产品出于资产负债管理目的，向本集团及其他银行同业提出短期融资需求。本集团无合同义务为其提供融资。2015年1至6月，本集团未向未合并理财产品提供过融资支持（2014年：无）。

2015年1至6月本集团向证券化交易中设立的未合并结构化主体转移了的信贷资产于转让日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62.05亿元（2014年：人民币144.84亿元）。本集团持有上述结构化主体发行的部分资产支持证券，相关信息参见附注五、42。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3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信息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续）

(b) 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

截至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列示如下：

	2015年6月30日					
	交易性金融 资产	持有至到期 投资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类 投资	账面价值 合计	最大损失 敞口
资产支持证券	224	734	5,291	-	6,249	6,249
资产管理计划	-	-	-	53,040	53,040	53,040
及其他	-	-	-	-	-	-
	<u>224</u>	<u>734</u>	<u>5,291</u>	<u>53,040</u>	<u>60,289</u>	<u>60,289</u>
	2014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 资产	持有至到期 投资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类 投资	账面价值 合计	最大损失 敞口
资产支持证券	298	333	6,535	-	7,166	7,166
资产管理计划	-	-	-	53,264	53,264	53,264
及其他	410	-	-	-	410	410
	<u>708</u>	<u>333</u>	<u>6,535</u>	<u>53,264</u>	<u>60,840</u>	<u>60,840</u>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4 分部报告

本集团管理层分别对公司银行业务、个人银行业务及资金业务的经营业绩进行评价。在经营分部中列示的分部收入、经营成果和资产包括直接归属于各分部的及可以基于合理标准分配到各分部的相关项目。作为资产负债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团的资金来源和运用按照业务性质在各个经营分部中进行分配，资金的内部转移价格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基准利率和当年市场利率水平确定，该等内部交易在编制报表时已抵销。

公司银行业务指为公司客户提供的银行服务，包括本外币存款、贷款、与贸易相关的产品及结算、代理、委托、资信见证等服务。

个人银行业务指为个人客户提供的银行服务，包括本外币储蓄、托管、银行卡、信贷及个人资产管理、结算、代理、资信见证等服务。

资金业务包括利率及外汇衍生工具交易、货币市场交易、自营性债券投资交易及资产负债管理。

其他业务指其他自身没有形成可单独列报的分部或不能按照合理基准进行分配的业务。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4 分部报告(续)

合并

2015年1-6月	公司 银行业务	个人 银行业务	资金业务	其他	合计
一、营业收入	14,098	3,325	3,980	115	21,518
利息净收入—外部	8,139	1,962	6,786	-	16,887
利息净收入—分部间	<u>3,058</u>	<u>852</u>	<u>(3,910)</u>	-	-
利息净收入	11,197	2,814	2,876	-	16,88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737	504	745	-	3,986
投资收益	-	-	308	115	423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4	-	4
汇兑损益	160	3	(2)	-	161
其他业务收入	4	4	49	-	57
二、营业支出	(5,336)	(2,088)	(1,317)	(4)	(8,745)
营业费用	(3,513)	(1,347)	(842)	-	(5,702)
资产减值损失	(1,823)	(741)	(466)	(4)	(3,034)
其他业务成本	-	-	(9)	-	(9)
三、营业利润	8,762	1,237	2,663	111	12,773
营业外收支净额	-	-	-	(25)	(25)
四、利润总额	<u>8,762</u>	<u>1,237</u>	<u>2,663</u>	<u>86</u>	<u>12,748</u>
所得税费用					(2,686)
五、净利润					<u>10,062</u>
折旧和摊销	<u>456</u>	<u>255</u>	<u>218</u>	-	<u>929</u>
资本性支出	<u>433</u>	<u>253</u>	<u>210</u>	-	<u>896</u>
2015年6月30日					
总资产	<u>687,725</u>	<u>203,893</u>	<u>726,527</u>	<u>6,083</u>	<u>1,624,228</u>
总负债	<u>(810,602)</u>	<u>(198,276)</u>	<u>(509,123)</u>	<u>(2,724)</u>	<u>(1,520,725)</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4 分部报告(续)

合并(续)

2014年1-6月	公司 银行业务	个人 银行业务	资金业务	其他	合计
一、营业收入	11,995	3,130	3,026	69	18,220
利息净收入—外部	7,730	1,649	5,185	-	14,564
利息净收入—分部间	<u>2,029</u>	<u>1,100</u>	<u>(3,129)</u>	-	-
利息净收入	9,759	2,749	2,056	-	14,56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148	373	595	-	3,116
投资收益	-	-	75	69	144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209	-	209
汇兑损益	71	4	21	-	96
其他业务收入	17	4	70	-	91
二、营业支出	(3,881)	(2,003)	(938)	(2)	(6,824)
营业费用	(3,009)	(1,250)	(648)	-	(4,907)
资产减值损失	(872)	(753)	(279)	(2)	(1,906)
其他业务成本	-	-	(11)	-	(11)
三、营业利润	8,114	1,127	2,088	67	11,396
营业外收支净额	-	-	-	14	14
四、利润总额	<u>8,114</u>	<u>1,127</u>	<u>2,088</u>	<u>81</u>	<u>11,410</u>
所得税费用					(2,554)
五、净利润					<u>8,856</u>
折旧和摊销	<u>349</u>	<u>196</u>	<u>162</u>	-	<u>707</u>
资本性支出	<u>465</u>	<u>233</u>	<u>218</u>	-	<u>916</u>
2014年6月30日					
总资产	<u>632,120</u>	<u>176,262</u>	<u>661,922</u>	<u>5,302</u>	<u>1,475,606</u>
总负债	<u>(749,327)</u>	<u>(194,777)</u>	<u>(442,106)</u>	<u>(1,666)</u>	<u>(1,387,876)</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4 分部报告(续)

本行

2015年1-6月	公司 银行业务	个人 银行业务	资金业务	其他	合计
一、营业收入	14,012	3,295	3,796	117	21,220
利息净收入—外部	8,119	1,933	6,667	-	16,719
利息净收入—分部间	<u>3,058</u>	<u>852</u>	<u>(3,910)</u>	-	-
利息净收入	11,177	2,785	2,757	-	16,71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672	503	702	-	3,877
投资收益	-	-	279	117	396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14	-	14
汇兑损益	160	3	(2)	-	161
其他业务收入	3	4	46	-	53
二、营业支出	(5,208)	(2,066)	(1,274)	(7)	(8,555)
营业费用	(3,490)	(1,328)	(799)	-	(5,617)
资产减值损失	(1,718)	(738)	(466)	(7)	(2,929)
其他业务成本	-	-	(9)	-	(9)
三、营业利润	8,804	1,229	2,522	110	12,665
营业外收支净额	-	-	-	(25)	(25)
四、利润总额	<u>8,804</u>	<u>1,229</u>	<u>2,522</u>	<u>85</u>	<u>12,640</u>
所得税费用					(2,664)
五、净利润					<u>9,976</u>
折旧和摊销	<u>456</u>	<u>252</u>	<u>212</u>	-	<u>920</u>
资本性支出	<u>431</u>	<u>251</u>	<u>204</u>	-	<u>886</u>
2015年6月30日					
总资产	<u>671,821</u>	<u>202,975</u>	<u>729,020</u>	<u>8,297</u>	<u>1,612,113</u>
总负债	<u>(810,329)</u>	<u>(197,607)</u>	<u>(498,283)</u>	<u>(2,724)</u>	<u>(1,508,943)</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4 分部报告(续)

本行(续)

2014年1-6月	公司 银行业务	个人 银行业务	资金业务	其他	合计
一、营业收入	11,979	3,104	2,963	69	18,115
利息净收入—外部	7,719	1,623	5,136	-	14,478
利息净收入—分部间	<u>2,029</u>	<u>1,100</u>	<u>(3,129)</u>	-	-
利息净收入	9,748	2,723	2,007	-	14,47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143	373	588	-	3,104
投资收益	-	-	68	69	137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209	-	209
汇兑损益	71	4	21	-	96
其他业务收入	17	4	70	-	91
二、营业支出	(3,828)	(1,984)	(913)	(2)	(6,727)
营业费用	(2,996)	(1,234)	(624)	-	(4,854)
资产减值损失	(832)	(750)	(279)	(2)	(1,863)
其他业务成本	-	-	<u>(10)</u>	-	<u>(10)</u>
三、营业利润	8,151	1,120	2,050	67	11,388
营业外收支净额	-	-	-	<u>9</u>	<u>9</u>
四、利润总额	<u>8,151</u>	<u>1,120</u>	<u>2,050</u>	<u>76</u>	<u>11,397</u>
所得税费用					(2,548)
五、净利润					<u>8,849</u>
折旧和摊销	<u>347</u>	<u>192</u>	<u>158</u>	-	<u>697</u>
资本性支出	<u>463</u>	<u>229</u>	<u>214</u>	-	<u>906</u>
2014年6月30日					
总资产	<u>627,773</u>	<u>175,411</u>	<u>660,846</u>	<u>7,532</u>	<u>1,471,562</u>
总负债	<u>(748,936)</u>	<u>(193,920)</u>	<u>(439,541)</u>	<u>(1,666)</u>	<u>(1,384,063)</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或有事项及承诺

1 信用承诺

	<u>2015年6月30日</u> 合并及本行	<u>2014年12月31日</u> 合并及本行
银行承兑汇票	155,188	123,092
开出保函	91,294	62,283
贷款及其他信用承诺	25,411	25,659
开出信用证	<u>18,990</u>	<u>22,208</u>
合计	<u>290,883</u>	<u>233,242</u>

2 资本性支出承诺

	<u>2015年6月30日</u> 合并及本行	<u>2014年12月31日</u> 合并及本行
已签约但尚未支付	4,575	735
已批准但尚未签约	<u>703</u>	<u>675</u>

以上资本性承诺是指购买设备及系统开发等的资本支出承诺。本集团管理层相信本集团的流动性水平及未来的盈利能力可以满足以上承诺要求。

3 经营租赁承诺

	<u>2015年</u> <u>6月30日</u> 合并	<u>2014年</u> <u>12月31日</u> 合并	<u>2015年</u> <u>6月30日</u> 本行	<u>2014年</u> <u>12月31日</u> 本行
一年以内	668	607	666	605
一至二年	598	551	596	549
二至三年	522	493	519	492
三年以上	<u>1,918</u>	<u>2,154</u>	<u>1,911</u>	<u>2,148</u>
合计	<u>3,706</u>	<u>3,805</u>	<u>3,692</u>	<u>3,794</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或有事项及承诺（续）

4 质押资产

	2015年 6月30日 合并	2014年 12月31日 合并	2015年 6月30日 本行	2014年 12月31日 本行
政府债券	43,135	61,952	43,135	61,952
政策性银行债券	22,245	24,059	22,245	24,059
企业债券	<u>1,358</u>	<u>1,061</u>	-	-
合计	<u>66,738</u>	<u>87,072</u>	<u>65,380</u>	<u>86,011</u>

本集团以上述资产作为吸收国库定期存款及卖出回购交易协议项下的质押物。于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以债券作质押的回购协议中，接受质押的一方无权出售或再质押相关债券。

本集团在相关买入返售业务中接受的质押物不可以出售或再次向外质押。

5 证券承销承诺

于2015年6月30日，本集团未履行的承担包销义务的证券承销承诺为人民币5亿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42亿元）。

6 凭证式和储蓄式国债兑付承诺

本行受财政部委托作为其代理人承销部分国债。该等国债持有人可以要求提前兑付持有的国债，而本行亦有义务履行兑付责任。财政部对提前兑付的该等国债不会即时兑付，但会在其到期时一次性兑付本金和利息。本行的国债提前兑付金额为本行承销并卖出的国债本金及根据提前兑付协议确定的应付利息。

于2015年6月30日，本行具有提前兑付义务的凭证式和储蓄式国债的本金余额为人民币60.33亿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51.17亿元），原始年限为一至五年不等。

7 未决诉讼

本集团涉及若干本集团作为被告及其他可能被诉讼索赔的事项。于2015年6月30日，本集团确认的诉讼损失准备余额为人民币2,295万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2,252万元）。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该等事项的最终裁决与执行结果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或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1 关联方关系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

(1) 持有本行5%及5%以上股份的股东

持有本行5%及5%以上股份的股东名称及持股情况如下：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持股数 (百万股)	持股比例 (%)	持股数 (百万股)	持股比例 (%)
ING BANK N.V.	1,441	13.64	1,441	13.64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933	8.84	933	8.84
北京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u>536</u>	<u>5.08</u>	<u>536</u>	<u>5.08</u>

(2) 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本行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基本情况及注册资本、所持股份参见附注四及附注五、12。

(3)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包括关键管理人员以及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续）

2 关联方交易

本行在日常业务过程中与关联方发生正常的银行业务往来交易。这些交易包括吸收的存款和发放的贷款等。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交易均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和正常业务程序进行，其定价原则与独立第三方交易一致。

(1) 与子公司的交易及余额

	<u>2015年6月30日</u>	<u>2014年12月31日</u>
	本行	本行
存放同业	51	51
拆出资金	5,818	1,960
同业存放	333	113
其他应收款	<u>20</u>	<u>-</u>

于2015年6月30日，本行投资子公司北银丰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发行的定项资产管理计划，余额为人民币604.39亿元(2014年12月31日：228.88亿元)。

(2) 与联营企业的交易及余额

	<u>2015年6月30日</u>	<u>2014年12月31日</u>
	合并及本行	合并及本行
拆出资金	1,990	2,210
同业存放	<u>207</u>	<u>59</u>

(3) 与合营企业的交易及余额

	<u>2015年6月30日</u>	<u>2014年12月31日</u>
	合并及本行	合并及本行
吸收存款	<u>353</u>	<u>473</u>

(4) 与持股5%以上股东的交易及余额

	<u>2015年6月30日</u>	<u>2014年12月31日</u>
	合并及本行	合并及本行
存放同业	14	20
发放贷款和垫款	1,800	2,300
拆出资金	433	-
拆入资金	-	1,143
吸收存款	290	1,366
债券投资	<u>304</u>	<u>304</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续)

2 关联方交易(续)

(5) 与其他关联方的交易及余额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因本行关键管理人员在本行以外兼任董事长、总经理职务而与本行构成关联方关系的单位,包括中国恒天集团有限公司等121家单位。因本行关键管理人员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事业单位1家。

	<u>2015年6月30日</u> 合并及本行	<u>2014年12月31日</u> 合并及本行
拆出资金	5,033	1,000
衍生金融资产	3	1
发放贷款和垫款	3,906	2,963
债券投资	1,915	365
固定资产	837	837
同业存放	544	3,067
拆入资金	-	2,85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000	-
吸收存款	435	828
保函/备用信用证通知	<u>1</u>	<u>3</u>

	<u>2015年1-6月</u> 合并及本行	<u>2014年1-6月</u> 合并及本行
利率范围		
拆出资金	0.53%-5.70%	3.70%-5.8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6%-4.13%
发放贷款和垫款	4.85%-7.20%	5.60%-7.38%
债券投资	5.10%-7.65%	5.71%-7.65%
同业存放	0.72%-2.85%	0.01%-6.6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15%	7.80%
吸收存款	0.385%-3.30%	0.385%-3.30%
保函/备用信用证通知	<u>1.50%/季-5.00%/季</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续)

2 关联方交易(续)

(5) 与其他关联方的交易及余额(续)

	<u>2015年1-6月</u> 合并及本行	<u>2014年1-6月</u> 合并及本行
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	106	83
拆出资金利息收入	46	23
手续费收入	4	5
票据承销手续费收入	-	2
债券承销手续费收入	5	-
买入返售利息收入	-	3
吸收存款利息支出	(2)	(78)
卖出回购利息支出	-	(3)
业务及管理费	(1)	-
同业存放利息支出	<u>(1)</u>	<u>(4)</u>

于2015年6月30日, 本行投资其他关联方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余额为人民币156.64亿元(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币180.96亿元)。

(6) 与关键管理人员的交易

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并负责直接或间接规划、指导及控制本行业务的人士, 其中包括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 本行与关键管理人员的交易及交易余额不重大(2014年: 不重大)。

八 金融风险管理

1 金融风险管理概述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大量运用了金融工具。本集团以固定利率或浮动利率吸收不同期限的存款并将这些资金运用于高质量资产以获得高于平均水平的利差。本集团通过将短期资金运用于利率较高的长期贷款以增加利差，同时保持足够的流动性以保证负债到期后及时偿付。本集团主要在中国人民银行制定的利率体系下，在中国大陆地区开展业务。

本集团通过向企业或个人提供多种形式的信贷服务以获得高于平均水平的利差。此类金融工具不仅包括资产负债表中的客户贷款还包括提供担保与其他承诺，如信用证、担保及承兑。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集团风险管理的主要内容可概括为对经营活动中所面临的各类风险进行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同时满足监管部门、存款人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要求。

本集团董事会是本集团风险管理的最高决策机构，负责确定本集团的总体风险偏好、风险容忍度；其下设的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在董事会的授权下负责审批风险管理的战略、政策和程序。高级管理层下设有信用风险委员会、信用风险政策委员会、资产负债委员会、投资审批委员会、操作风险委员会，负责授权范围内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的控制以及相关政策、程序的审批。此外本集团根据全面风险管理的要求设置有风险管理总部，下设风险管理部(含市场风险室、风险政策室)、信用审批部、投贷后管理部 and 法律合规部(含操作风险室)，执行不同的风险管理职能，强化涵盖三大风险的组合管理能力。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所面临的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方未按约定条款履行其相关义务的风险。信用风险是本集团在经营活动中所面临的最重大的风险，管理层对信用风险敞口采取审慎的原则进行管理。本集团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贷款组合、投资组合、贸易融资、同业业务、担保和其他支付承诺。

本集团由董事会下设的风险管理委员会对信用风险防范进行决策和统筹协调，管理层采用专业化授信评审、集中监控、问题资产集中运营和清收等主要手段进行信用风险管理。本集团信用风险的管理部门主要分为以下几个层次：总体信用风险控制由本行风险管理部协调总行信用审批部、投贷后管理部、法律合规部等风险管理部门实施；根据信用风险设计的产品或业务种类，由本集团信用审批部、中小企业审批中心、个贷审批中心、单证中心等专业机构进行信用风险产品管理；此外，本集团根据管理需要设立地区管理部或分行风险管理部门，对辖内所属机构的信用风险进行管理。

八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的计量

a. 发放贷款和垫款

风险管理总部负责集中监控和评估发放贷款和垫款及表外信用承诺的信用风险，并定期向高级管理层和董事会报告。

本集团根据银监会制定的《贷款风险分类指引》监督并管理公司及个人贷款的质量。《贷款风险分类指引》要求中国的商业银行将公司及个人贷款划分为以下五类：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其中次级、可疑和损失类贷款被视为不良贷款。

《贷款风险分类指引》对信贷资产分类的核心定义为：

正常类：借款人能够履行合同，没有足够理由怀疑贷款本息不能按时足额偿还。

关注类：尽管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偿还贷款本息，但存在一些可能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次级类：借款人的还款能力出现明显问题，完全依靠其正常收入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可能会造成一定损失。

可疑类：借款人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肯定要造成较大损失。

损失类：在采取所有可能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后，本息仍然无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极少部分。

b. 债券及其他票据

本集团管理层下设的信用风险委员会及授权审批机构对每个资金交易客户(包括交易对手、债券发行人等)设定授信额度，进行动态额度管理。衍生金融工具通过与风险因子和期限相匹配的转换系数，转换为授信额度占用。资金交易部在此限额内进行债券投资和衍生金融工具交易。

外币债券投资主要包括我国政府在国外发行的主权债券或我国政策性银行等准主权级发行人在国内外发行的债券，主权评级在 AA-级(含)以上国家以主要可兑换货币发行的主权债券或其政府代理机构等准主权级发行人发行的准主权级债券，金融机构发行的 A 级(含)以上债券。

人民币债券投资主要包括我国财政部发行的国债、中国人民银行在公开市场发行的票据、国家政策性银行发行的金融债券；其他债券信用主体必须符合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和本集团规定的基本条件。

c. 其他业务

其他业务主要包括结构性投资、同业业务、担保和其他支付承诺。本集团下设的信用风险委员会及授权审批机构对业务交易对手设定授信额度，进行动态额度管理；对一些新业务涉及的信用风险，如结构性投资和买入返售信托受益权，由本集团下设的投资审批委员会进行风险评估和审批。

八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2) 风险限额管理及缓解措施

本集团主要通过制定和执行严格的贷款调查、审批、发放程序，定期分析现有和潜在客户偿还利息和本金的能力，适当地调整信贷额度，及时制定风险控制措施等手段来控制信用风险。同时，获取抵押物以及取得担保亦是本集团控制信用风险的方式。

风险限额管理

a 发放贷款和垫款

本集团制定了信用风险限额管理的指导意见，规定单一客户、单一集团、地区及行业的信用风险限额。本行的授信指导意见经董事会下设的风险管理委员会审批通过后实施，超限额业务需报行长办公会或风险管理委员会等机构审批。

本集团风险管理总部根据监管指标和信贷政策规定的集中度指标，定期对相关风险限额的执行情况进行分析，并按月向高级管理层、按季度向风险管理委员会及监管机构汇报执行情况，并按照信息披露规定和监管机构信息披露要求定期向公众披露相关信息。

b 债券及其他投资

本集团设有债券投资组合限额、发行人限额、单次发行限额、融资人授信额度等结构限额，从组合层面上管理债券和其他投资基础资产的信用风险。

风险缓释措施

c 担保及抵(质)押物

本集团根据授信风险程度会要求融资人提供保证人担保或抵(质)押物作为风险缓释。抵(质)押物作为风险缓释手段之一在授信业务中普遍予以采用，本集团接受的抵(质)押品主要包括有价单证、债券、股权、房产、土地使用权、机器设备、交通工具等。

本集团指定专业中介评估机构对抵(质)押品进行评估。在业务审查过程中，以专业中介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作为决策参考。本集团由信用风险委员会及其他总行授权审批机构对评估结果进行认定，并最终确定贷款或应收款项类投资业务的抵(质)押率。

授信后，本集团动态了解并掌握抵(质)押物权属、状态、数量、市值和变现能力等，每年组织抵押品重新评估工作。对减值的贷款和应收款项类投资，本行根据抵(质)押物的价值情况决定是否要求客户追加抵押物，或提供变现能力更强的抵押物。

对于第三方保证的贷款和应收款项类投资，本集团依据与主融资人相同的程序和标准，对保证人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和履行义务的能力进行评估。

对于贷款和应收款项类投资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相关抵押物视金融工具的种类而决定。债券一般是没有抵(质)押物的，而资产支持证券的信用风险通常由次级档债券提供信用增级。

八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2) 风险限额管理及缓解措施（续）

d 净额结算安排

本集团与大额交易的交易对手订立净额结算协议，借此进一步降低信用风险。由于交易通常按总额结算，净额结算安排不一定会导致资产负债表上资产及债务的互抵。但是，在出现违约时，与该交易对手的所有交易将被终止且按净额结算，有利合约的相关信用风险会因净额结算方式而降低。

e 信用承诺

信用承诺的主要目的是确保客户能够获得所需的资金。在开出保函及信用证时，本集团做出了不可撤销的保证，即本集团将在客户无法履行其对第三方的付款义务时代为支付，因此，本集团承担与贷款相同的信用风险。在某些情况下，本集团将收取保证金以减少提供该项服务所承担的信用风险。保证金金额依据客户的信用能力和业务等风险程度按承诺金额的一定百分比收取。

(3) 信贷资产减值分析和准备金计提政策

根据本集团的会计政策，若有客观证据证明贷款及应收款项类投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减少且减少金额可以估计，则本集团确认该客户贷款及应收款项类投资已减值，并计提减值准备。

本集团用于确认是否存在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 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借款人发生财务困难(例如，权益比率、净利润占收入比等指标的恶化)；
-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
- 可能导致债务人倒闭的事件的发生；
- 借款人的市场竞争地位恶化；
- 评级降至投资级别之下。

本集团对单笔信贷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的资产质量至少每季度审阅一次。对单项计提准备金的信贷资产，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逐笔评估其损失情况以确定准备金的计提金额。在评估过程中，本集团通常会考虑抵(质)押物价值及未来现金流的状况。

本集团根据历史数据、经验判断和统计技术对下列资产组合计提准备金：(1)单笔金额不重大且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资产组合；(2)资产损失已经发生但尚未被识别的资产。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4)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下表为本集团及本行于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未考虑抵质押物及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对于资产负债表项目，金融资产的风险敞口即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

	2015年 6月30日 合并	2014年 12月31日 合并	2015年 6月30日 本行	2014年 12月31日 本行
资产负债表项目的信用风险敞口包括：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66,322	184,397	166,195	184,186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 构款项	108,364	99,626	106,336	97,681
拆出资金	81,376	74,505	87,194	76,4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877	13,360	10,917	11,821
衍生金融资产	100	53	100	5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6,495	133,179	136,495	133,179
应收利息	9,357	8,981	9,387	8,933
发放贷款和垫款				
—公司贷款和垫款	546,681	505,768	530,860	495,497
—个人贷款	167,238	148,950	166,406	147,86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6,477	109,352	106,211	109,1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124,340	120,099	124,340	120,099
应收款项类投资	143,408	105,876	143,358	105,876
其他金融资产	<u>2,982</u>	<u>1,628</u>	<u>2,932</u>	<u>1,531</u>
小计	<u>1,605,017</u>	<u>1,505,774</u>	<u>1,590,731</u>	<u>1,492,287</u>
表外信用承诺风险敞口包括：				
银行承兑汇票	155,188	123,092	155,188	123,092
开出保函	91,294	62,283	91,294	62,283
贷款及其他信用承诺	25,411	25,659	25,411	25,659
开出信用证	<u>18,990</u>	<u>22,208</u>	<u>18,990</u>	<u>22,208</u>
小计	<u>290,883</u>	<u>233,242</u>	<u>290,883</u>	<u>233,242</u>
合计	<u>1,895,900</u>	<u>1,739,016</u>	<u>1,881,614</u>	<u>1,725,529</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5) 金融资产逾期及减值

发放贷款和垫款、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类投资以及其他金融资产的减值及逾期情况列示如下：

	发放贷款和垫款			存放同业及 其他金融 机构款项	拆出 资金	买入返售 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持有至 到期投资	应收款 项类投资	其他 金融资产
	公司贷款和垫款	个人贷款	合计							
2015年6月30日										
合并										
未逾期未减值	556,094	169,891	725,985	108,364	81,376	136,495	106,477	124,384	144,971	2,970
逾期未减值	2,973	1,241	4,214	-	-	-	-	-	-	-
已减值	<u>5,791</u>	<u>1,002</u>	<u>6,793</u>	<u>149</u>	<u>223</u>	<u>54</u>	-	-	-	<u>381</u>
合计	564,858	172,134	736,992	108,513	81,599	136,549	106,477	124,384	144,971	3,351
减：减值准备	(18,177)	(4,896)	(23,073)	(149)	(223)	(54)	-	(44)	(1,563)	(369)
净值	<u>546,681</u>	<u>167,238</u>	<u>713,919</u>	<u>108,364</u>	<u>81,376</u>	<u>136,495</u>	<u>106,477</u>	<u>124,340</u>	<u>143,408</u>	<u>2,982</u>
2014年12月31日										
合并										
未逾期未减值	514,798	151,459	666,257	99,626	74,505	131,238	109,352	120,159	106,955	1,532
逾期未减值	2,373	875	3,248	-	-	1,941	-	-	-	-
已减值	<u>5,002</u>	<u>781</u>	<u>5,783</u>	<u>149</u>	<u>223</u>	<u>54</u>	-	-	-	<u>458</u>
合计	522,173	153,115	675,288	99,775	74,728	133,233	109,352	120,159	106,955	1,990
减：减值准备	(16,405)	(4,165)	(20,570)	(149)	(223)	(54)	-	(60)	(1,079)	(362)
净值	<u>505,768</u>	<u>148,950</u>	<u>654,718</u>	<u>99,626</u>	<u>74,505</u>	<u>133,179</u>	<u>109,352</u>	<u>120,099</u>	<u>105,876</u>	<u>1,628</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5) 金融资产逾期及减值(续)

	发放贷款和垫款			存放同业及 其他金融 机构款项	拆出 资金	买入返售 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持有至 到期投资	应收款 项类投资	其他 金融资产
	公司贷款和垫款	个人贷款	合计							
2015年6月30日										
本行										
未逾期未减值	540,282	169,046	709,328	106,336	87,194	136,495	106,211	124,384	144,921	2,920
逾期未减值	2,738	1,238	3,976	-	-	-	-	-	-	-
已减值	5,791	997	6,788	149	223	54	-	-	-	381
合计	548,811	171,281	720,092	106,485	87,417	136,549	106,211	124,384	144,921	3,301
减:减值准备	(17,951)	(4,875)	(22,826)	(149)	(223)	(54)	-	(44)	(1,563)	(369)
净值	530,860	166,406	697,266	106,336	87,194	136,495	106,211	124,340	143,358	2,932
2014年12月31日										
本行										
未逾期未减值	504,403	150,347	654,750	97,681	76,465	131,238	109,100	120,159	106,955	1,524
逾期未减值	2,373	875	3,248	-	-	1,941	-	-	-	-
已减值	5,002	781	5,783	149	223	54	-	-	-	369
合计	511,778	152,003	663,781	97,830	76,688	133,233	109,100	120,159	106,955	1,893
减:减值准备	(16,281)	(4,137)	(20,418)	(149)	(223)	(54)	-	(60)	(1,079)	(362)
净值	495,497	147,866	643,363	97,681	76,465	133,179	109,100	120,099	105,876	1,531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5) 金融资产逾期及减值(续)

发放贷款和垫款逾期及减值情况列示如下:

	发放贷款和垫款		合计
	公司贷款和垫款	个人贷款	
2015年6月30日			
合并			
未逾期未减值	556,094	169,891	725,985
逾期未减值	2,973	1,241	4,214
已减值	<u>5,791</u>	<u>1,002</u>	<u>6,793</u>
合计	564,858	172,134	736,992
减: 减值准备	(18,177)	(4,896)	(23,073)
净值	<u>546,681</u>	<u>167,238</u>	<u>713,919</u>
2014年12月31日			
合并			
未逾期未减值	514,798	151,459	666,257
逾期未减值	2,373	875	3,248
已减值	<u>5,002</u>	<u>781</u>	<u>5,783</u>
合计	522,173	153,115	675,288
减: 减值准备	(16,405)	(4,165)	(20,570)
净值	<u>505,768</u>	<u>148,950</u>	<u>654,718</u>
2015年6月30日			
本行			
未逾期未减值	540,282	169,046	709,328
逾期未减值	2,738	1,238	3,976
已减值	<u>5,791</u>	<u>997</u>	<u>6,788</u>
合计	548,811	171,281	720,092
减: 减值准备	(17,951)	(4,875)	(22,826)
净值	<u>530,860</u>	<u>166,406</u>	<u>697,266</u>
2014年12月31日			
本行			
未逾期未减值	504,403	150,347	654,750
逾期未减值	2,373	875	3,248
已减值	<u>5,002</u>	<u>781</u>	<u>5,783</u>
合计	511,778	152,003	663,781
减: 减值准备	(16,281)	(4,137)	(20,418)
净值	<u>495,497</u>	<u>147,866</u>	<u>643,363</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5) 金融资产逾期及减值（续）

a 未逾期未减值

下表列示了2015年6月30日和2014年12月31日未逾期未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五级分类情况：

	2015年 6月30日 合并	2014年 12月31日 合并	2015年 6月30日 本行	2014年 12月31日 本行
公司贷款和垫款				
正常	550,611	508,665	535,144	498,270
关注	<u>5,483</u>	<u>6,133</u>	<u>5,138</u>	<u>6,133</u>
小计	556,094	514,798	540,282	504,403
个人贷款				
正常	169,891	151,457	169,046	150,347
关注	<u>-</u>	<u>2</u>	<u>-</u>	<u>-</u>
小计	169,891	151,459	169,046	150,347
合计	<u>725,985</u>	<u>666,257</u>	<u>709,328</u>	<u>654,750</u>

b 逾期未减值

逾期但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逾期天数披露如下：

合并	发放贷款和垫款		
	公司贷款和垫款	个人贷款	合计
2015年6月30日			
逾期30天以内	1,290	732	2,022
逾期31至60天	560	300	860
逾期61至90天	487	180	667
逾期91天以上	<u>636</u>	<u>29</u>	<u>665</u>
合计	<u>2,973</u>	<u>1,241</u>	<u>4,214</u>
2014年12月31日			
逾期30天以内	1,378	529	1,907
逾期31至60天	669	207	876
逾期61至90天	280	139	419
逾期91天以上	<u>46</u>	<u>-</u>	<u>46</u>
合计	<u>2,373</u>	<u>875</u>	<u>3,248</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5) 金融资产逾期及减值（续）

b 逾期未减值（续）

逾期但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逾期天数披露如下：

本行	发放贷款和垫款		
	公司贷款和垫款	个人贷款	合计
2015年6月30日			
逾期30天以内	1,290	731	2,021
逾期31至60天	325	299	624
逾期61至90天	487	180	667
逾期91天以上	<u>636</u>	<u>28</u>	<u>664</u>
合计	<u>2,738</u>	<u>1,238</u>	<u>3,976</u>
2014年12月31日			
逾期30天以内	1,378	529	1,907
逾期31至60天	669	207	876
逾期61至90天	280	139	419
逾期91天以上	<u>46</u>	<u>-</u>	<u>46</u>
合计	<u>2,373</u>	<u>875</u>	<u>3,248</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5) 金融资产逾期及减值（续）

c 已减值金融资产

(i) 发放贷款和垫款

已减值的贷款及垫款按担保方式分类如下：

	2015年 6月30日 合并	2014年 12月31日 合并	2015年 6月30日 本行	2014年 12月31日 本行
信用贷款	473	385	473	385
保证贷款	4,159	3,423	4,157	3,423
附担保物贷款				
—抵押贷款	1,779	1,640	1,776	1,640
—质押贷款	<u>382</u>	<u>335</u>	<u>382</u>	<u>335</u>
合计	<u>6,793</u>	<u>5,783</u>	<u>6,788</u>	<u>5,783</u>

(ii) 其他已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已经为历史遗留的减值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及其他金融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

于2015年6月30日，本集团持有的单项评估为已减值贷款和垫款对应的担保物公允价值为人民币280,563万元（2014年12月31日：282,255万元）。这些担保物包括土地、房地产、设备和其他。

(6) 重组贷款

如果条件允许，本集团将力求重组贷款而不是取得担保物的所有权。这可能会涉及展期付款和达成新的贷款条件。一旦对条款进行重新协商，贷款将不再被视为逾期。管理层继续对重组贷款进行审阅，以确保其符合所有条件并且未来付款很可能发生。该贷款继续以单项或组合方式进行减值评估并采用初始实际利率进行计量。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7) 抵债资产

于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的抵债资产全部为房屋及建筑物。

抵债资产将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条件具备时立即出售。抵债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资产项下列示。

(8) 金融资产信用风险集中度

地域集中度

于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金融担保和相关信用承诺主要集中于中国内地。发放贷款和垫款按照发放分行所在的地区分部情况见财务报表附注五、8。

行业集中度

于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本集团金融资产主要由贷款(包括发放贷款和垫款)、证券投资(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应收款项类投资和持有至到期投资)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构成。贷款的行业集中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8。

八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的不利变动而使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将业务分为交易账户和银行账户。交易账户包括由为交易目的持有及为规避交易账户市场风险而持有的可以自由交易的金融工具和商品头寸。交易账户旨在从短期价格波动中赢利。银行账户指交易账户之外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本行运用剩余资金购买金融工具所形成的投资账户)。风险管理中心针对交易账户和投资类银行账户履行识别、计量和监测风险的职能。计划财务部针对其他银行账户履行识别、计量和监测风险的职能。

(1) 市场风险衡量技术

本集团目前建立了包括监管限额、头寸限额、风险限额和止损限额在内的限额结构体系以实施对市场风险的识别、监测和控制。本集团交易账户依据市场条件和技术条件，使用正常市场条件下的风险价值法。本集团就市场可能发生重大变化的极端不利情况作出情景假设，对市场风险进行压力测试。

本集团目前通过敏感度分析来评估银行账户所承受的利率和汇率风险，即定期计算一定时期内到期或需要重新定价的生息资产与付息负债两者的差额(缺口)，并利用缺口数据进行基准利率、市场利率和汇率变化情况下的敏感性分析，为本集团调整生息资产与付息负债的重新定价期限结构提供指引。本集团对敏感性分析建立了上报制度，定期汇总敏感性分析结果并上报资产负债委员会和风险管理委员会审阅。

(2) 货币风险

本集团的大部分业务是人民币业务，此外有少量美元、港币和其他外币业务。

汇率的变动将使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到影响。因本集团外币业务量较少，外币汇率风险对本集团影响并不重大。本集团控制货币风险的主要原则是尽可能地做到资产负债在各货币上的匹配，并对货币敞口进行日常监控。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市场风险（续）

(2) 货币风险（续）

下表汇总了本集团及本行各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外币汇率风险敞口分布，各原币资产、负债、金融担保和相关信用承诺的账面价值已折合为人民币金额。

合并

	2015年6月30日				合计
	人民币	美元折合人民币	港币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折合人民币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67,502	2,284	91	45	169,92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款项	94,507	12,881	165	811	108,364
拆出资金	64,138	17,238	-	-	81,37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463	414	-	-	11,877
衍生金融资产	41	32	-	27	1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6,495	-	-	-	136,495
应收利息	9,100	254	1	2	9,357
发放贷款和垫款	686,355	26,819	259	486	713,91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6,830	1	-	-	106,831
持有至到期投资	124,340	-	-	-	124,340
应收款项类投资	143,408	-	-	-	143,408
其他金融资产	<u>2,978</u>	<u>4</u>	<u>-</u>	<u>-</u>	<u>2,982</u>
金融资产合计	<u>1,547,157</u>	<u>59,927</u>	<u>516</u>	<u>1,371</u>	<u>1,608,971</u>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0,035)	-	-	-	(20,03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 款项	(295,059)	(6,545)	-	-	(301,604)
拆入资金	(27)	(15,788)	-	(345)	(16,160)
衍生金融负债	(29)	(50)	(6)	(9)	(9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4,646)	-	-	-	(34,646)
吸收存款	(942,197)	(36,857)	(950)	(1,333)	(981,337)
应付利息	(12,442)	(197)	(1)	(3)	(12,643)
应付债券	(120,371)	-	-	-	(120,371)
其他金融负债	(<u>30,715</u>)	(<u>702</u>)	(<u>2</u>)	(<u>69</u>)	(<u>31,488</u>)
金融负债合计	(1,455,521)	(60,139)	(959)	(1,759)	(1,518,378)
资产负债表头寸净额	<u>91,636</u>	(<u>212</u>)	(443)	(<u>388</u>)	<u>90,593</u>
表外信用承诺	<u>281,085</u>	<u>8,665</u>	<u>451</u>	<u>682</u>	<u>290,883</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市场风险（续）

(2) 货币风险（续）

合并（续）

	2014年12月31日				合计
	人民币	美元折合 人民币	港币折合 人民币	其他币种折合 人民币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85,920	1,969	79	39	188,007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款项	86,125	12,635	331	535	99,626
拆出资金	62,026	12,479	-	-	74,50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280	80	-	-	13,360
衍生金融资产	14	35	-	4	5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3,179	-	-	-	133,179
应收利息	8,715	263	1	2	8,981
发放贷款和垫款	629,286	24,955	239	238	654,71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9,705	1	-	-	109,706
持有至到期投资	120,099	-	-	-	120,099
应收款项类投资	105,876	-	-	-	105,876
其他金融资产	<u>1,623</u>	<u>5</u>	<u>-</u>	<u>-</u>	<u>1,628</u>
金融资产合计	<u>1,455,848</u>	<u>52,422</u>	<u>650</u>	<u>818</u>	<u>1,509,738</u>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0,115)	-	-	-	(20,11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 款项	(306,649)	(6,554)	-	-	(313,203)
拆入资金	(10,864)	(13,094)	-	(125)	(24,083)
衍生金融负债	(7)	(20)	-	(4)	(3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9,527)	-	-	-	(59,527)
吸收存款	(888,220)	(32,905)	(993)	(695)	(922,813)
应付利息	(13,511)	(261)	(1)	(2)	(13,775)
应付债券	(56,783)	-	-	-	(56,783)
其他金融负债	<u>(15,344)</u>	<u>(144)</u>	<u>(3)</u>	<u>(45)</u>	<u>(15,536)</u>
金融负债合计	<u>(1,371,020)</u>	<u>(52,978)</u>	<u>(997)</u>	<u>(871)</u>	<u>(1,425,866)</u>
资产负债表头寸净额	<u>84,828</u>	<u>(556)</u>	<u>(347)</u>	<u>(53)</u>	<u>83,872</u>
表外信用承诺	<u>226,387</u>	<u>6,069</u>	<u>438</u>	<u>348</u>	<u>233,242</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市场风险(续)

(2) 货币风险(续)

本行

	2015年6月30日				合计
	人民币	美元折合 人民币	港币折合 人民币	其他币种折合 人民币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67,371	2,284	91	43	169,789
存放及其他金融机构同业 款项	92,507	12,868	165	796	106,336
拆出资金	69,956	17,238	-	-	87,194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503	414	-	-	10,917
衍生金融资产	41	32	-	27	1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6,495	-	-	-	136,495
应收利息	9,130	254	1	2	9,387
发放贷款和垫款	669,702	26,819	259	486	697,26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6,564	1	-	-	106,565
持有至到期投资	124,340	-	-	-	124,340
应收款项类投资	143,358	-	-	-	143,358
其他金融资产	<u>2,928</u>	<u>4</u>	<u>-</u>	<u>-</u>	<u>2,932</u>
金融资产合计	<u>1,532,895</u>	<u>59,914</u>	<u>516</u>	<u>1,354</u>	<u>1,594,679</u>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0,000)	-	-	-	(20,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 款项	(295,282)	(6,545)	-	-	(301,827)
拆入资金	(27)	(15,788)	-	(345)	(16,160)
衍生金融负债	(29)	(50)	(6)	(9)	(9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4,178)	-	-	-	(34,178)
吸收存款	(941,249)	(36,857)	(950)	(1,316)	(980,372)
应付利息	(12,382)	(197)	(1)	(3)	(12,583)
应付债券	(120,371)	-	-	-	(120,371)
其他金融负债	(<u>20,207</u>)	(<u>702</u>)	(<u>2</u>)	(<u>69</u>)	(<u>20,980</u>)
金融负债合计	(<u>1,443,725</u>)	(<u>60,139</u>)	(<u>959</u>)	(<u>1,742</u>)	(<u>1,506,565</u>)
资产负债表头寸净额	<u>89,170</u>	(<u>225</u>)	(<u>443</u>)	(<u>388</u>)	<u>88,114</u>
表外信用承诺	<u>281,085</u>	<u>8,665</u>	<u>451</u>	<u>682</u>	<u>290,883</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市场风险（续）

(2) 货币风险（续）

本行（续）

	2014年12月31日				合计
	人民币	美元折合 人民币	港币折合 人民币	其他币种折合 人民币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85,698	1,969	79	39	187,785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款项	84,192	12,623	331	535	97,681
拆出资金	63,986	12,479	-	-	76,4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741	80	-	-	11,821
衍生金融资产	14	35	-	4	5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3,179	-	-	-	133,179
应收利息	8,667	263	1	2	8,933
发放贷款和垫款	617,931	24,955	239	238	643,36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9,453	1	-	-	109,454
持有至到期投资	120,099	-	-	-	120,099
应收款项类投资	105,876	-	-	-	105,876
其他金融资产	<u>1,526</u>	<u>5</u>	<u>-</u>	<u>-</u>	<u>1,531</u>
金融资产合计	<u>1,442,362</u>	<u>52,410</u>	<u>650</u>	<u>818</u>	<u>1,496,240</u>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0,000)	-	-	-	(20,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 款项	(306,742)	(6,554)	-	-	(313,296)
拆入资金	(10,864)	(13,094)	-	(125)	(24,083)
衍生金融负债	(7)	(20)	-	(4)	(3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8,857)	-	-	-	(58,857)
吸收存款	(886,824)	(32,905)	(993)	(695)	(921,417)
应付利息	(13,448)	(261)	(1)	(2)	(13,712)
应付债券	(56,783)	-	-	-	(56,783)
其他金融负债	(<u>6,358</u>)	(<u>144</u>)	(<u>3</u>)	(<u>45</u>)	(<u>6,550</u>)
金融负债合计	(<u>1,359,883</u>)	(<u>52,978</u>)	(<u>997</u>)	(<u>871</u>)	(<u>1,414,729</u>)
资产负债表头寸净额	<u>82,479</u>	(<u>568</u>)	(<u>347</u>)	(<u>53</u>)	<u>81,511</u>
表外信用承诺	<u>226,387</u>	<u>6,069</u>	<u>438</u>	<u>348</u>	<u>233,242</u>

八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市场风险（续）

(3)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利率风险敞口面临由于市场人民币利率变动而产生的公允价值和现金流利率风险。

由于市场利率的波动，本集团的利差可能增加，也可能因无法预计的变动而减少。本集团主要在中国大陆地区遵照中央银行管理的利率体系经营业务。根据历史经验，中央银行一般会同向调整生息贷款和计息存款的基准利率(但变动幅度不一定相同)，因此本行主要通过控制贷款和存款的到期日分布状况来控制利率风险。

本集团密切关注本外币利率走势，紧跟市场利率变化，适时调整本外币存贷款利率，防范利率风险。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市场风险（续）

(3) 利率风险（续）

下表汇总了本集团及本行的利率风险敞口。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项目，按合约重新定价日与到期日两者较早者分类，以账面价值列示。

合并	2015年6月30日						合计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64,002	-	-	-	-	5,920	169,92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6,423	17,872	67,621	1,500	-	4,948	108,364
拆出资金	19,303	21,749	27,824	12,500	-	-	81,37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97	189	4,249	4,739	1,403	-	11,877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100	1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8,917	12,372	15,206	-	-	-	136,495
应收利息	-	-	-	-	-	9,357	9,357
发放贷款和垫款	239,028	51,322	389,645	27,629	4,607	1,688	713,91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118	12,748	23,548	41,987	20,076	354	106,831
持有至到期投资	1,994	2,164	7,327	43,795	69,060	-	124,340
应收款项类投资	1,487	5,876	44,220	78,893	12,932	-	143,408
其他金融资产	-	-	-	-	-	2,982	2,982
金融资产合计	<u>560,569</u>	<u>124,292</u>	<u>579,640</u>	<u>211,043</u>	<u>108,078</u>	<u>25,349</u>	<u>1,608,971</u>
向中央银行借款	(10,000)	(10)	(10,005)	(20)	-	-	(20,03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46,384)	(50,193)	(62,651)	(42,376)	-	-	(301,604)
拆入资金	(4,673)	(9,301)	(2,028)	(158)	-	-	(16,160)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94)	(9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3,646)	-	(1,000)	-	-	-	(34,646)
吸收存款	(561,126)	(110,269)	(232,334)	(76,753)	-	(855)	(981,337)
应付利息	-	-	-	-	-	(12,643)	(12,643)
应付债券	(9,680)	(1,045)	(61,701)	(19,965)	(27,980)	-	(120,371)
其他金融负债	(500)	(1,865)	(5,680)	(592)	-	(22,851)	(31,488)
金融负债合计	<u>(766,009)</u>	<u>(172,683)</u>	<u>(375,399)</u>	<u>(139,864)</u>	<u>(27,980)</u>	<u>(36,443)</u>	<u>(1,518,378)</u>
利率敏感度缺口合计	<u>(205,440)</u>	<u>(48,391)</u>	<u>204,241</u>	<u>71,179</u>	<u>80,098</u>	<u>(11,094)</u>	<u>90,593</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市场风险（续）

(3) 利率风险（续）

合并（续）

2014年12月31日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82,328	-	-	-	-	5,679	188,007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8,103	26,008	52,240	400	-	2,875	99,626
拆出资金	7,515	9,718	44,272	13,000	-	-	74,50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0	257	3,393	6,926	2,674	-	13,360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53	5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4,186	25,767	3,226	-	-	-	133,179
应收利息	-	-	-	-	-	8,981	8,981
发放贷款和垫款	458,078	38,922	134,915	18,211	3,239	1,353	654,71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7,635	13,790	19,924	36,231	21,772	354	109,706
持有至到期投资	5,956	6,355	8,151	34,830	64,807	-	120,099
应收款项类投资	3,308	3,713	28,212	58,861	11,782	-	105,876
其他金融资产	-	-	-	-	-	1,628	1,628
金融资产合计	<u>797,219</u>	<u>124,530</u>	<u>294,333</u>	<u>168,459</u>	<u>104,274</u>	<u>20,923</u>	<u>1,509,738</u>
向中央银行借款	(20,090)	(15)	(10)	-	-	-	(20,11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34,601)	(93,350)	(79,606)	(5,646)	-	-	(313,203)
拆入资金	(12,869)	(8,547)	(2,667)	-	-	-	(24,083)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31)	(3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5,672)	(3,855)	-	-	-	-	(59,527)
吸收存款	(546,285)	(105,836)	(205,403)	(58,462)	(6,200)	(627)	(922,813)
应付利息	-	-	-	-	-	(13,775)	(13,775)
应付债券	-	(4,508)	(22,336)	(19,958)	(9,981)	-	(56,783)
其他金融负债	(440)	(1,245)	(6,151)	(51)	-	(7,649)	(15,536)
金融负债合计	<u>(769,957)</u>	<u>(217,356)</u>	<u>(316,173)</u>	<u>(84,117)</u>	<u>(16,181)</u>	<u>(22,082)</u>	<u>(1,425,866)</u>
利率敏感度缺口合计	<u>27,262</u>	<u>(92,826)</u>	<u>(21,840)</u>	<u>84,342</u>	<u>88,093</u>	<u>(1,159)</u>	<u>83,872</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市场风险（续）

(3) 利率风险（续）

本行	2015年6月30日						合计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63,876	-	-	-	-	5,913	169,789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6,192	17,782	65,914	1,500	-	4,948	106,336
拆出资金	20,003	22,339	32,352	12,500	-	-	87,194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17	189	4,160	3,975	1,376	-	10,917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100	1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8,917	12,372	15,206	-	-	-	136,495
应收利息	-	-	-	-	-	9,387	9,387
发放贷款和垫款	229,483	51,041	383,236	27,216	4,607	1,683	697,26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852	12,748	23,548	41,987	20,076	354	106,565
持有至到期投资	1,994	2,164	7,327	43,795	69,060	-	124,340
应收款项类投资	1,487	5,876	44,170	78,893	12,932	-	143,358
其他金融资产	-	-	-	-	-	2,932	2,932
金融资产合计	<u>551,021</u>	<u>124,511</u>	<u>575,913</u>	<u>209,866</u>	<u>108,051</u>	<u>25,317</u>	<u>1,594,679</u>
向中央银行借款	(10,000)	-	(10,000)	-	-	-	(20,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46,716)	(50,096)	(62,651)	(42,364)	-	-	(301,827)
拆入资金	(4,673)	(9,301)	(2,028)	(158)	-	-	(16,160)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94)	(9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3,178)	-	(1,000)	-	-	-	(34,178)
吸收存款	(560,815)	(110,120)	(231,960)	(76,622)	-	(855)	(980,372)
应付利息	-	-	-	-	-	(12,583)	(12,583)
应付债券	(9,680)	(1,045)	(61,701)	(19,965)	(27,980)	-	(120,371)
其他金融负债	-	-	-	-	-	(20,980)	(20,980)
金融负债合计	<u>(765,062)</u>	<u>(170,562)</u>	<u>(369,340)</u>	<u>(139,109)</u>	<u>(27,980)</u>	<u>(34,512)</u>	<u>(1,506,565)</u>
利率敏感度缺口合计	<u>(214,041)</u>	<u>(46,051)</u>	<u>206,573</u>	<u>70,757</u>	<u>80,071</u>	<u>(9,195)</u>	<u>88,114</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市场风险（续）

(3) 利率风险（续）

本行（续）

2014年12月31日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82,117	-	-	-	-	5,668	187,785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7,933	25,428	51,045	400	-	2,875	97,681
拆出资金	9,275	9,718	44,472	13,000	-	-	76,4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0	257	3,393	5,686	2,375	-	11,821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53	5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4,186	25,767	3,226	-	-	-	133,179
应收利息	-	-	-	-	-	8,933	8,933
发放贷款和垫款	448,267	38,785	133,995	17,728	3,236	1,352	643,36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7,427	13,747	19,924	36,230	21,772	354	109,454
持有至到期投资	5,956	6,355	8,151	34,830	64,807	-	120,099
应收款项类投资	3,308	3,713	28,212	58,861	11,782	-	105,876
其他金融资产	-	-	-	-	-	1,531	1,531
金融资产合计	<u>788,579</u>	<u>123,770</u>	<u>292,418</u>	<u>166,735</u>	<u>103,972</u>	<u>20,766</u>	<u>1,496,240</u>
向中央银行借款	(20,000)	-	-	-	-	-	(20,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34,744)	(93,340)	(79,566)	(5,646)	-	-	(313,296)
拆入资金	(12,869)	(8,547)	(2,667)	-	-	-	(24,083)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31)	(3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5,002)	(3,855)	-	-	-	-	(58,857)
吸收存款	(545,754)	(105,616)	(204,882)	(58,338)	(6,200)	(627)	(921,417)
应付利息	-	-	-	-	-	(13,712)	(13,712)
应付债券	-	(4,508)	(22,336)	(19,958)	(9,981)	-	(56,783)
其他金融负债	-	-	-	-	-	(6,550)	(6,550)
金融负债合计	<u>(768,369)</u>	<u>(215,866)</u>	<u>(309,451)</u>	<u>(83,942)</u>	<u>(16,181)</u>	<u>(20,920)</u>	<u>(1,414,729)</u>
利率敏感度缺口合计	<u>20,210</u>	<u>(92,096)</u>	<u>(17,033)</u>	<u>82,793</u>	<u>87,791</u>	<u>(154)</u>	<u>81,511</u>

八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资产负债现金流错配而不能完全履行支付义务的风险。本集团面临各类日常现金提款的要求，其中包括通知存款、隔夜拆借、活期存款、到期的定期存款、应付债券、客户贷款提款、担保及其他现金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的付款要求。根据历史经验，相当一部分到期的存款并不会在到期日立即提走，而是续留本集团，但同时为确保应对不可预料的资金需求，本集团规定了最低的资金存量标准和最低需保持的同业拆入和其他借入资金的额度以满足各类提款要求。

于2015年6月30日，本行必须将15.5%的人民币存款及5%的外币存款作为法定存款准备金存放于中央银行。延庆村镇银行无外币业务，人民币存款法定存款准备金率为11.5%。浙江文成无外币业务，人民币存款法定存款准备金率为10.5%。

保持资产和负债到期日结构的匹配以及有效控制匹配差异对本集团的管理极为重要。由于银行业务具有不确定的期限和不同的类别，银行很少能保持资产和负债项目的完全匹配。未匹配的头寸可能会提高收益，但同时也增大了流动性的风险。

(1) 流动性风险管理

资产和负债项目到期日结构的匹配情况和本集团对到期付息负债以可接受成本进行替换的能力都是评价本集团的流动性风险状况的重要因素。

本集团根据客户的信用水平以及所存入的保证金提供担保和开具备用信用证。客户通常不会全额使用本集团提供担保或开具的备用信用证所承诺的金额，因此本集团提供担保和开具备用信用证所需的资金一般会低于本集团其他承诺之金额。同时，许多信贷承诺可能因过期或终止而无需实际履行，因此信贷承诺的合同金额并不代表未来所必需的资金需求。

本集团资产负债委员会设定流动性管理策略和政策。本集团的计划财务总部负责日常的流动性管理工作，对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集团采用了一系列流动性指标来评价和监控本集团的流动性风险，并建立了流动性风险日报、月报及季度报告系统，确保本集团的风险管理委员会、资产负债委员会、高级管理层能够及时了解流动性指标。本集团就市场可能发生重大变化的极端不利情况作出情景假设，对流动性风险进行压力测试。

(2) 融资渠道

本集团从债权人类型、产品和工具、市场状况以及大客户融资集中度四个方面监控本集团的融资分散化和多样化水平。

(3) 非衍生金融工具的现金流分析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及本行除了衍生金融工具以外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剩余到期日现金流分布，剩余到期日是指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至合同规定的到期日。列入各时间段内的金融负债金额，是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列入各时间段内的金融资产金额，是预期收回的现金流量。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3) 非衍生金融工具的现金流分析（续）

合并

2015年6月30日

	即时偿还	1个月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逾期/无期限	合计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87,848	-	-	-	-	-	82,143	169,991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0,893	10,705	18,215	70,703	1,546	-	-	112,062
拆出资金	-	19,362	22,494	29,223	13,369	-	-	84,448
交易性金融资产	80	1,187	299	4,555	5,729	1,607	-	13,45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08,998	12,456	15,471	-	-	-	136,925
发放贷款和垫款	-	36,421	72,493	301,906	239,822	192,148	5,686	848,47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66	1,158	2,324	14,583	74,740	30,870	354	124,295
持有至到期投资	-	1,395	2,791	9,914	60,422	111,058	-	185,580
应收款项类投资	-	2,013	8,148	49,816	89,281	16,300	-	165,558
其他金融资产	-	1,060	252	1,670	-	-	-	2,982
金融资产总计	99,087	182,299	139,472	497,841	484,909	351,983	88,183	1,843,774
向中央银行借款	-	(10,093)	(10)	(10,170)	(20)	-	-	(20,29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95,684)	(51,322)	(51,280)	(64,459)	(43,880)	-	-	(306,625)
拆入资金	-	(4,687)	(9,332)	(2,041)	(161)	-	-	(16,22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33,648)	-	(1,034)	-	-	-	(34,682)
吸收存款	(460,906)	(102,310)	(112,050)	(238,905)	(87,043)	-	-	(1,001,214)
应付债券	-	(9,700)	(1,050)	(55,764)	(38,197)	(35,767)	-	(140,478)
其他金融负债	-	(17,407)	(1,980)	(9,836)	(2,662)	-	-	(31,885)
金融负债总计	(556,590)	(229,167)	(175,702)	(382,209)	(171,963)	(35,767)	-	(1,551,398)
流动性敞口	(457,503)	(46,868)	(36,230)	115,632	312,946	316,216	88,183	292,376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3) 非衍生金融工具的现金流分析(续)

合并(续)

2014年12月31日

	即时偿还	1个月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逾期/无期限	合计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02,936	-	-	-	-	-	85,154	188,090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6,751	14,607	26,762	54,078	459	-	-	102,657
拆出资金	-	7,531	10,468	46,307	13,625	-	-	77,93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45	228	2,929	10,534	1,819	-	15,55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02,396	26,044	3,307	-	-	1,941	133,688
发放贷款和垫款	-	31,211	69,138	284,259	230,998	174,663	4,585	794,85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8	2,230	1,426	11,381	77,497	36,359	354	129,455
持有至到期投资	-	754	6,663	9,625	51,426	113,127	-	181,595
应收款项类投资	-	3,431	5,224	32,758	65,699	14,954	-	122,066
其他金融资产	-	39	353	1,236	-	-	-	1,628
金融资产总计	109,895	162,244	146,306	445,880	450,238	340,922	92,034	1,747,519
向中央银行借款	-	(20,147)	(15)	(10)	-	-	-	(20,17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73,925)	(61,319)	(92,771)	(83,618)	(6,356)	-	-	(317,989)
拆入资金	-	(12,918)	(8,589)	(2,709)	-	-	-	(24,21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55,770)	(3,899)	-	-	-	-	(59,669)
吸收存款	(451,203)	(96,616)	(107,194)	(212,441)	(65,008)	(6,200)	-	(938,662)
应付债券	-	(172)	(5,410)	(13,280)	(35,781)	(13,475)	-	(68,118)
其他金融负债	-	(6,268)	(1,338)	(7,472)	(700)	-	-	(15,778)
金融负债总计	(525,128)	(253,210)	(219,216)	(319,530)	(107,845)	(19,675)	-	(1,444,604)
流动性敞口	(415,233)	(90,966)	(72,910)	126,350	342,393	321,247	92,034	302,915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3) 非衍生金融工具的现金流分析(续)

本行

	2015年6月30日							合计
	即时偿还	1个月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逾期/无期限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87,793	-	-	-	-	-	82,065	169,858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0,639	10,670	18,102	68,971	1,546	-	-	109,928
拆出资金	-	20,065	23,126	33,859	13,369	-	-	90,419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187	299	4,462	4,621	1,567	-	12,13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08,998	12,456	15,471	-	-	-	136,925
发放贷款和垫款	-	36,118	71,617	297,172	227,725	191,533	5,653	829,81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158	2,324	14,583	74,740	30,870	354	124,029
持有至到期投资	-	1,395	2,791	9,914	60,422	111,058	-	185,580
应收款项类投资	-	2,013	8,148	49,762	89,281	16,300	-	165,504
其他金融资产	-	1,060	252	1,620	-	-	-	2,932
金融资产总计	98,432	182,664	139,115	495,814	471,704	351,328	88,072	1,827,129
向中央银行借款	-	(10,093)	-	(10,164)	-	-	-	(20,25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95,806)	(51,521)	(51,172)	(64,439)	(43,857)	-	-	(306,795)
拆入资金	-	(4,687)	(9,332)	(2,041)	(161)	-	-	(16,22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33,180)	-	(1,034)	-	-	-	(34,214)
吸收存款	(460,655)	(102,249)	(111,899)	(238,518)	(86,892)	-	-	(1,000,213)
应付债券	-	(9,700)	(1,050)	(55,764)	(38,197)	(35,767)	-	(140,478)
其他金融负债	-	(16,881)	-	(3,914)	(185)	-	-	(20,980)
金融负债总计	(556,461)	(228,311)	(173,453)	(375,874)	(169,292)	(35,767)	-	(1,539,158)
流动性敞口	(458,029)	(45,647)	(34,338)	119,940	302,412	315,561	88,072	287,971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3) 非衍生金融工具的现金流分析(续)

本行(续)

2014年12月31日

	即时偿还	1个月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逾期/无期限	合计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02,844	-	-	-	-	-	85,023	187,867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6,720	14,417	26,208	52,849	459	-	-	100,653
拆出资金	-	9,295	10,468	46,512	13,625	-	-	79,9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38	211	2,875	8,954	1,557	-	13,63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02,396	26,044	3,307	-	-	1,941	133,688
发放贷款和垫款	-	30,913	68,460	280,890	222,218	174,571	4,584	781,63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2,230	1,383	11,381	77,497	36,359	354	129,204
持有至到期投资	-	754	6,663	9,625	51,426	113,127	-	181,595
应收款项类投资	-	3,431	5,224	32,758	65,699	14,954	-	122,066
其他金融资产	-	39	353	1,139	-	-	-	1,531
金融资产总计	<u>109,564</u>	<u>163,513</u>	<u>145,014</u>	<u>441,336</u>	<u>439,878</u>	<u>340,568</u>	<u>91,902</u>	<u>1,731,775</u>
向中央银行借款	-	(20,057)	-	-	-	-	-	(20,05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74,062)	(61,318)	(92,761)	(83,578)	(6,356)	-	-	(318,075)
拆入资金	-	(12,918)	(8,589)	(2,709)	-	-	-	(24,21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55,100)	(3,899)	-	-	-	-	(58,999)
吸收存款	(450,788)	(96,499)	(107,038)	(211,902)	(64,866)	(6,200)	-	(937,293)
应付债券	-	(172)	(5,410)	(13,280)	(35,781)	(13,475)	-	(68,118)
其他金融负债	-	(5,177)	-	(1,184)	(189)	-	-	(6,550)
金融负债总计	<u>(524,850)</u>	<u>(251,241)</u>	<u>(217,697)</u>	<u>(312,653)</u>	<u>(107,192)</u>	<u>(19,675)</u>	<u>-</u>	<u>(1,433,308)</u>
流动性敞口	<u>(415,286)</u>	<u>(87,728)</u>	<u>(72,683)</u>	<u>128,683</u>	<u>332,686</u>	<u>320,893</u>	<u>91,902</u>	<u>298,467</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4) 衍生金融工具现金流

a 净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以净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包括利率衍生金融工具，如利率掉期。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及本行以净额结算的为交易目的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的剩余到期日现金流分布。剩余到期日是指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至合同规定的到期日。列入各时间段内的衍生金融工具的金额，是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合并及本行

	2015年6月30日					合计
	1个月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利率衍生金融工具	=	=	(2)	14	=	12

	2014年12月31日					合计
	1个月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利率衍生金融工具	=	=	=	7	=	7

b 总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以总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包括汇率衍生金融工具，如货币远期、货币掉期。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及本行以总额结算的为交易目的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的剩余到期日现金流分布。剩余到期日是指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至合同规定的到期日。列入各时间段内的衍生金融工具的金额，是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4) 衍生金融工具现金流

b 总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续）

合并及本行

	2015年6月30日					合计
	1个月内	1个月 至3个月	3个月 至1年	1年 至5年	5年 以上	
汇率衍生金融工具						
— 现金流出	(3,844)	(1,475)	(4,276)	-	-	(9,595)
— 现金流入	<u>3,839</u>	<u>1,469</u>	<u>4,274</u>	=	=	<u>9,582</u>
	2014年12月31日					合计
	1个月内	1个月 至3个月	3个月 至1年	1年 至5年	5年 以上	
汇率衍生金融工具						
— 现金流出	(3,017)	(1,186)	(2,867)	-	-	(7,070)
— 现金流入	<u>3,023</u>	<u>1,188</u>	<u>2,864</u>	=	=	<u>7,075</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5) 表外承诺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表外承诺的剩余到期日现金流分布。剩余到期日是指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至合同规定的到期日。列入各时间段内的表外承诺的金额，是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合并及本行

	2015年6月30日			合计
	一年以内	一年至五年	五年以上	
银行承兑汇票	155,188	-	-	155,188
开出保函	28,019	35,742	27,533	91,294
贷款及其他信用承诺	25,411	-	-	25,411
开出信用证	<u>18,970</u>	<u>20</u>	<u>-</u>	<u>18,990</u>
合计	<u>227,588</u>	<u>35,762</u>	<u>27,533</u>	<u>290,883</u>

合并及本行

	2014年12月31日			合计
	一年以内	一年至五年	五年以上	
银行承兑汇票	123,092	-	-	123,092
开出保函	24,818	26,038	11,427	62,283
贷款及其他信用承诺	25,659	-	-	25,659
开出信用证	<u>22,151</u>	<u>57</u>	<u>-</u>	<u>22,208</u>
合计	<u>195,720</u>	<u>26,095</u>	<u>11,427</u>	<u>233,242</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金融风险管理（续）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1) 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资产负债表中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发放贷款和垫款、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类投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吸收存款、应付债券等。

下表列示了在资产负债表中未按公允价值列示的部分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以及相应的公允价值。

除该等金融资产和负债外，在资产负债表中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账面价值近似于公允价值。

合并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ⁱ⁾	124,340	127,238	120,099	121,885
应收款项类投资 ⁽ⁱⁱ⁾	<u>143,408</u>	<u>150,278</u>	<u>105,876</u>	<u>109,494</u>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ⁱⁱⁱ⁾	<u>(120,371)</u>	<u>(119,764)</u>	<u>(56,783)</u>	<u>(55,618)</u>

本行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ⁱ⁾	124,340	127,238	120,099	121,885
应收款项类投资 ⁽ⁱⁱ⁾	<u>143,358</u>	<u>150,225</u>	<u>105,876</u>	<u>109,494</u>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ⁱⁱⁱ⁾	<u>(120,371)</u>	<u>(119,764)</u>	<u>(56,783)</u>	<u>(55,618)</u>

八 金融风险管理（续）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续）

(1) 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续）

(i)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公允价值以市场价或经纪人/交易商的报价为基础。如果无法获得持有至到期投资的相关市场报价信息，其公允价值则以市场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到期日和收益率的债券产品的报价来确定。

(ii) 应收款项类投资

应收款项类投资按照扣除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列示，其估计的公允价值为预计未来收到的现金流按照当前市场利率的贴现值。

(iii) 应付债券

应付债券的公允价值按照市场报价计算。若没有市场报价，则以剩余到期期间相近的类似债券的当前市场利率作为贴现率按现金流贴现模型计算其公允价值。

(2) 以公开市场价格或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分为以下三个层级。

- 第一层级：采用本集团在报告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计量（未经调整），包括在交易所交易的证券和部分政府债券。
- 第二层级：使用估值技术计量一直接或间接的全部使用除第一层级中的资产或负债的市场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大多数场外交易的衍生合约，从价格提供商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债”）网站上取得价格（包括中债估值和中债结算价）的债券。
- 第三层级：使用估值技术—使用了任何非基于可观察市场数据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有重大不可观察输入值的股权和债权投资工具。

本集团政策为报告时段期末确认公允价值层级之间的转移。

当无法从公开市场获取报价时，本集团通过一些估值技术或者询价来确定公允价值。对于本集团对所持有的金融工具，其估值技术使用的主要输入值包括债券价格、利率、汇率及其波动性和相关性等，均为可观察到的且可从公开市场获取。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金融风险管理(续)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续)

(2) 以公开市场价格或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续)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合计
2015年6月30日				
合并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券	-	11,797	-	11,797
—资产管理计划	-	80	-	80
衍生金融资产	-	100	-	1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债券	-	106,211	-	106,211
—基金投资	=	<u>266</u>	=	<u>266</u>
小计	=	<u>118,454</u>	=	<u>118,454</u>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u>(94)</u>	=	<u>(94)</u>
2014年12月31日				
合并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券	-	12,950	-	12,950
—资产管理计划	-	410	-	410
衍生金融资产	-	53	-	5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债券	-	109,100	-	109,100
—基金投资	=	<u>252</u>	=	<u>252</u>
小计	=	<u>122,765</u>	=	<u>122,765</u>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u>(31)</u>	=	<u>(31)</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金融风险管理（续）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续）

(2) 以公开市场价格或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续）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合计
2015年6月30日				
本行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券	-	10,917	-	10,917
衍生金融资产	-	100	-	1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债券	=	<u>106,211</u>	=	<u>106,211</u>
小计	=	<u>117,228</u>	=	<u>117,228</u>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u>(94)</u>	=	<u>(94)</u>
2014年12月31日				
本行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券	-	11,821	-	11,821
衍生金融资产	-	53	-	5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债券	=	<u>109,100</u>	=	<u>109,100</u>
小计	=	<u>120,974</u>	=	<u>120,974</u>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u>(31)</u>	=	<u>(31)</u>

2015年1-6月，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在第一层级、第二层级和第三层级之间无重大转移。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以资本充足率和资本回报率为核心，以密切结合发展规划实现规模扩张与盈利能力、资本总量与结构优化、最佳资本规模与资本回报的科学统一为目标。

自2013年1月1日起，本集团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及其他相关规定计算资本充足率。信用风险加权资产采用权重法，市场风险加权资产采用标准法，操作风险加权资产采用基本指标法。

本集团依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2012年6月颁布并于2013年1月1日开始生效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量资本充足率如下：

	2015年 6月30日 合并	2014年 12月31日 合并	2015年 6月30日 本行	2014年 12月31日 本行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03,389	96,050	100,935	93,634
一级资本净额	103,393	96,054	100,935	93,634
资本净额	138,386	116,190	135,444	113,586
风险加权资产总额	1,201,869	1,048,272	1,183,152	1,033,700
核心资本充足率	8.60%	9.16%	8.53%	9.06%
一级资本充足率	8.60%	9.16%	8.53%	9.06%
资本充足率	<u>11.51%</u>	<u>11.08%</u>	<u>11.45%</u>	<u>10.99%</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作出正确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本集团及本行2015年1至6月及2014年1至6月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如下表所示。

	2015年 1-6月	2014年 1-6月	2015年 1-6月	2014年 1-6月
	合并	合并	本行	本行
净利润	10,062	8,856	9,976	8,849
加/(减)：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营业外收入	(6)	(25)	(5)	(20)
— 营业外支出	31	11	30	11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额	(6)	4	(6)	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u>10,081</u>	<u>8,846</u>	<u>9,995</u>	<u>8,842</u>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u>10,054</u>	<u>8,837</u>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u>27</u>	<u>9</u>		